



澳門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會刊

DIÁRIO DA ASSEMBLEIA LEGISLATIVA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第八屆立法會

第一立法會期（二零二五 — 二零二六）

第一組

第 VIII – 19 期

VIII LEGISLATURA

1.ª SESSÃO LEGISLATIVA (2025-2026)

I Série

N.º VIII - 19

日期：二零二六年六月二日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日

（六月二日開始、結束時間）

開始時間：下午三時正

結束時間：晚上十時二十分

（六月三日開始、結束時間）

開始時間：下午三時正

結束時間：晚上七時零五分

地點：澳門南灣湖畔立法會前地立法會大樓全體會議廳

主席：張永春

副主席：何潤生

第一秘書：施家倫

第二秘書：李靜儀

（六月二日及三日出、缺席議員）

出席議員：張永春、何潤生、施家倫、李靜儀、高天賜、崔世平、馬志成、黃潔貞、
宋碧琪、葉兆佳、邱庭彪、林倫偉、梁孫旭、高錦輝、謝誓宏、梁鴻細、
柳智毅、顏奕恆、李良汪、黃浩彪、梁普宇、李煥江、陳孝永、李居仁、
林發欽、何敬麟、周家俊、黃駿傑、黃家倫、高岸聲、呂綺穎、陳禮祺。

缺席議員：梁安琪。

(六月二日列席者)

列席者：運輸工務司司長譚偉文
公共建設局局長林煒浩
交通事務局局長鄭岳威
治安警察局交通廳代廳長張健欣
土地工務局局長黎永亮
博彩監察協調局博彩監察廳代廳長黎健倫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
勞工事務局局長陳元童
勞工事務局副局長陳俊宇
勞工事務局勞動監察廳廳長李小娉
治安警察局情報廳代廳長李國棟
經濟及科技發展局局長邱潤華
勞工事務局副局長陳子慧
招商投資促進局行政管理委員會代主席黃伊琳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青年廳廳長張敏輝
衛生局仁伯爵綜合醫院醫務主任彭蓬光
澳門金融管理局研究及統計廳代副總監鄭子騰
經濟及科技發展局工商業支援處處長陳子瑩
旅遊局局長文綺華
財政局代副局長羅鵲萍
海事及水務局副局長郭虔
政策研究和區域發展局政策研究廳廳長阮建中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高等教育廳廳長許嘉路
藥物监督管理局副局長李世恩
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科技發展及合作部高級經理陳躬安
民航局副局長馮偉龍
治安警察局出入境管制廳廳長劉家榮

(六月三日列席者)

列席者：行政法務司司長黃少澤
法務局代局長吳子健
行政法務司司長辦公室顧問張國華
法務局立法統籌及規劃廳廳長馮銘恩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
社會文化司司長辦公室主任林媛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局長龔志明
勞工事務局就業廳廳長陳嘉賢
衛生局局長羅奕龍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副局長丁少雄
離島醫療綜合體北京協和醫院澳門醫學中心副院長李偉成

市政署市政管理及監察廳廳長馮惠星
文化局局長梁惠敏
土地工務局城市規劃廳廳長梁耀鴻
社會工作局局長韓衛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副局長黃嘉祺
市政署市政管理委員會代委員何萬謙

(六月二日議程)

議程：一、李靜儀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二、高天賜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三、何敬麟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1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四、李良汪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5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五、謝誓宏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17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六、梁孫旭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5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七、林發欽及黃家倫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3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八、林倫偉及梁普宇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九、顏奕恆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5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十、黃浩彪、邱庭彪及黃駿傑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3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十一、崔世平及葉兆佳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2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十二、何潤生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4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十三、柳智毅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5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十四、施家倫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5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十五、陳孝永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4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六月三日議程)

議程：十六、李煥江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4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十七、宋碧琪及陳禮祺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2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十八、高岸聲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4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十九、梁鴻細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3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二十、高錦輝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4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二十一、李居仁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4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二十二、馬志成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17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二十三、呂綺穎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3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二十四、黃潔貞議員於 2026 年 4 月 24 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簡要：列席者就議員提出的口頭質詢作出了相應的回答。

會議內容：

(六月二日會議)

主席：各位議員：

我們現在開會。

這次會議一共有二十四項的議程，而之前的召集書，已經說明第五和第六項議程是歸為一組；第八和第九項是歸為一組；第十二和第十三項是歸為一組。召集書也註明今日的會議先進行第一至第十五項的議程；剩餘的第十六至第二十四項的議程是在明天下午。

我們可以預見今日應該難以在八點鐘之前完成所有的議程，所以建議將會議延長至完成所有十五項的議程為止。

所以先請大家就這個建議進行表決，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所以今日我們的會議是完成所有十五項的議程，而明日繼續剩餘的議程。現在開始第一項的議程。

首先以立法會的名義歡迎譚司長及各位政府官員。

請李靜儀議員。

李靜儀：多謝主席。

各位政府官員、各位同事：

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指出，須深化粵港澳合作，持續推動重點領域合作實現突破，促進港口、機場和軌道交通協同發展，並且推進建設廣州至珠海（澳門）高鐵等項目，以帶動區域聯動發展；未來，倘若有關新建通道和高鐵線正式連通珠澳，將更便利本澳與周邊城市的人流、物流及旅遊聯動；而本澳亦需要更積極完善輕軌及交通建設，為融入區域交通、加強粵澳聯繫提供基礎；此外，本澳的基礎建設及道路交通配套亦必須完善。

目前，澳門整體交通體系仍以道路運輸為主，輕軌雖已開通多年，近期日均載客量增至逾 3.3 萬人次，但相對巴士日均載客量超過 60 萬人次，輕軌的運載力仍相對有限，而在路網覆蓋、班次密度及轉乘效率等方面仍有提升空間。本澳交通規劃亦提出推進粵澳陸路交通聯繫，但各主要口岸在高峰時段長期承受較大通關和塞車壓力。

《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規劃（2021-2030）》的遠期重點工作計劃提出，加強綠色出行方式銜接，重點配合輕軌通車，完善巴士線路及站點優化調整，以及圍繞輕軌、巴士站做好周邊步行系統優化提升。

因此，當局有必要落實好本澳陸路交通規劃目標，從道路和交通基礎建設，把握巴士合同重新簽訂、路網整合、優化的士服務，以及“澳門輕軌發展策略研究”的契機，系統性優化全澳公共交通布局，包括如何落實輕軌與巴士以至高鐵的轉乘優惠機制、檢視未來收費模式，推動輕軌與高鐵無縫銜接，優化巴士接駁網絡，促進票務與支付系統互通，在輕軌站增設便捷充值功能，以及探索更高效的通關模式等，全面提升居民和旅客的出行體驗。

另一方面，當局應及早從規劃、建設及制度層面作出全面部署，致力構建橫琴口岸“落車、通關、轉乘”的高效流動模式，完善橫琴口岸交通樞紐功能及相關配套，推動相關項目轉化為便利融入國家發展和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新動力。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隨着本澳與周邊城市聯繫日益緊密，不少居民日常需往返珠海、廣州等地工作、生活，但目前跨境出行仍普遍需要多次轉乘，加上通關時間不穩定，往往增加整體出行時間及不確定性，影響居民融入大灣區生活圈的實際體驗。就包括廣州至珠海（澳門）高鐵等區域軌道交通項目，當局將如何加強與內地相關部門的溝通協調，及早做好本澳交通基建銜接及整體布局規劃，讓居民和旅客能真正實現更快捷、便利及可預期的跨境出行？

二、現時不少居民反映，本澳公共交通仍以巴士為主，輕軌覆蓋範圍有限，未能充分覆蓋日常生活動線，加上班次密度及接駁安排仍有不足，導致轉乘不便及候車時間較長，在早前開展“澳門輕軌發展策略研究”的基礎上，除輕軌東線外，當局對於其他延伸路線、步行接駁設施、提升班次密度與載客能力，以及優化巴士路網、完善轉乘優惠及推動多元支付方式等方面，有何具體落實時間表及改善措施，以回應市民對更便捷公共交通的期望？

三、本澳與內地各主要口岸於早晚高峰及節假日期間，長期出現人流擁擠、輪候時間過長及交通擠塞等情況，不少跨境通勤人士難以預計通關時間，對上班、上學及營商活動造成影響，當局未來將採取哪些具體措施，以提升通關效率、改善口岸交通疏導，並紓緩居民長期面對的通關問題？

多謝。

主席：請譚司長。

運輸工務司司長譚偉文：多謝主席。

就李靜儀議員提出的口頭質詢，本人回覆如下：

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當中明確提出深化粵港澳合作，推進廣州至珠海（澳門）高鐵建設。特區政府正積極與內地及合作區相關部門溝通，提早做好本澳交通基建的整體佈局規劃，其中，在軌道交通“硬聯通”方面，澳門輕軌發展策略藍圖的部份路線將考慮預留跨區域軌道交通所需的空間。同時，特區政府亦將與合作區共同研究構建澳琴交通互聯信息平台，以配合兩地人員出行的需求。

在提升輕軌覆蓋範圍及公共交通優化方面，特區政府秉持“輕軌為主，巴士為輔”的公共交通發展方針，透過制訂前瞻性的輕軌線網規劃，逐步構建覆蓋更廣、轉乘更便捷的軌道網絡；同時整合公共資源，優化巴士路網及各輕軌站點的步行接駁，提高整體運輸效率。

另外，為改善支付及轉乘體驗，特區政府與輕軌公司一直積極研究並推動多元化的支付方式，引入粵港澳大灣區主流的二維碼支付平台，目前爭取於 2026 年第三季完成系統開發、逐步安裝新聞機及增設支援電子支付的自動售票機，屆時公眾可於輕軌車站直接掃碼入閘，或於自動售票機以電子支付方式購票。與此同時，特區政府亦會藉着巴士合同磋商的契機，綜合考慮技術協調、乘客需求及系統運作效能，推進巴士與輕軌之間的轉乘優惠。

另外，治安警察局一直關注口岸交通情況，在日常及節假日前會提早調配充足警力疏導口岸及周邊交通，並針對節假日的通關人潮，制訂嚴謹的人潮管制預案，透過多渠道媒體平台，向公眾發佈各口岸的實時通關狀況、平均通關時間、人潮管制及其他突發信息等，方便公眾預早安排出行路線。

通關便利方面，橫琴口岸已推行“智能通關”措施，而“合作查驗，一次放行”適用人員擴展至符合條件的持外國護照人士、在特定時間設置非高等院校學生及澳門居民人工專道。通關車道亦適用“合作查驗，一次放行”，同時正有序推進車道“智能通關”系統，未來將與珠海出入境邊防檢查總站逐步拓展相關措施至其他合適口岸，持續推進智慧口岸建設。

多謝主席！

主席：李靜儀議員。

李靜儀：多謝主席，多謝司長的回應。

聽到司長已介紹一些實質工作，包括今年第三季真正落實更便利的電子支付方式、數碼入閘，或轉乘優惠可能都在今年巴士合同中磋商，這點我認為重要且有進步。但今次我的質詢其實更想看到未來重點工作放在交通基建建設，以及輕軌與巴士路網的擴展。例如我在問題二提到，早前政府做了輕軌策略研究，我其實很關心的是，除

了輕軌東線已動工並有明確完工時間外，下一階段的延伸線路，包括如何透過輕軌與周邊地點的步行接駁、基礎建設、班次密度及載客能力。現時輕軌只有兩卡車廂，坦白講載客量不足，運力似乎不太好；但將來若真推動大家以輕軌為主，它是否真能體現大運量接載出行的能力？現在有時大型活動結束後，聽朋友說：「如果只有兩卡輕軌，運力有一定限制。」在這些方面，能否請司長再介紹一下？既然以輕軌為主，將來路網中仍然維持現狀再加上東線，我們覺得肯定不夠。究竟在這方面未來下一階段工作是否有條件向我們介紹？上次研究藍圖後，如何做好以輕軌為主的覆蓋？

第二，巴士方面，翻查今年第一季，我們日均三個月載客量達六十七萬多，應是有史以來最高日均載客量，巴士如何完善路網？除轉乘優惠外，現時不單止橫琴口岸，關閘口岸雖經政府優化，但實質上巴士進出或上下客區域仍較緊張，因客運量實在太大，而市區內許多巴士行走路線道路面積不足，如何在基礎建設上配合？既然將來我們融入國家發展，在跨境交通會優化，澳門自身基礎建設與交通布局能否配合這種運載能力？

再來是跨境交通，除了警方努力疏導外，尤其是橫琴，我們鼓勵大家要多些兩地生活，有沒有一些改善交通疏導？例如口岸方面，包括到內地後透過轉乘優惠或方案，利用內地便捷交通減低居民自駕外出意願，為什麼？因為方便，但是如果透過公交能否進一步改善跨境出行呢？

主席：梁孫旭議員。

梁孫旭：多謝主席。

司長：

跟進李靜儀第一及第二個問題。

隨著京港澳高鐵網絡興建，對澳門經濟、交通及便利居民與遊客出行，相信影響非常大。大家關注的是，將來廣州至橫琴的高鐵網，澳門輕軌如何能與其有機銜接？因為我們看到假如不能銜接的時候，純粹透過步行過關方式，當出現龐大客流量時，對整個口岸承載壓力非常大，將來澳門輕軌網與內地橫琴高鐵網的線路如何有機銜接？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輕軌本身是陸路交通的重要基礎設施，過去大家對輕軌期望很高，亦見到司長上任後對輕軌規劃頗有遠見，包括今年年初針對輕軌建設進行諮詢，想了解現時對輕軌走線或建設階段如何設計？例如大家都希望怎樣能夠解決中區或南岸乘客量大但交通未配合的問題，將來輕軌建設有否條件率先在這些地方建設？亦想了解政府在輕軌規劃方面的取態。

第三，跟進李靜儀第三個問題，關於巴士。過去陸路交通規劃會較側重輕軌，但

近期已將輕軌與其他交通以三張網方式推進，所以巴士合約即將到期，我覺得怎樣能夠給到巴士更好的條件？除李靜儀提到完善巴士路網外，巴士配套如充電設施、車站、員工休息區等，有否條件藉巴士續約提供更多資源與條件，進一步優化巴士服務？這不僅便利居民出行，亦有利將遊客帶入社區，做旺城市，這亦是非常重要的作用，因此亦想了解這方面，特區政府有什麼樣的規劃？

我主要針對這三方面，多謝。

主席：高岸聲議員。

高岸聲：多謝主席，感謝司長剛才的回應。

我自己比較關心的是關於澳門與橫琴之間硬聯通方面的一些問題。剛才包括兩位議員都有提到，更加關注澳門的輕軌與港珠澳高鐵之間的聯繫，但我會進一步全面一點，除了澳門輕軌與港珠澳高鐵之外，還有與澳門—橫琴的輕軌，以及相關通道口岸的互聯互通問題，包括剛才所講的規劃及相關設計方面的問題。

我們近期都看到，我梳理了一下，由去年年底至今應該有四個部分，關於軌道交通的規劃，包括剛才有人提過的去年年底《澳門輕軌發展戰略研究》，當中提及澳門輕軌的線路布局將實現與各個口岸的連接。除此以外，在去年年底所發表的二零二六年施政報告中亦提到，全力推進港珠澳高鐵段及高鐵橫琴口岸的接駁。第三個是在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的國土空間詳細規劃中亦提及，將預留四條聯通澳門的通道，以及五處一線口岸設施的空間，以實現澳琴跨境交通的硬聯通。最後，在最新公布的澳門“三五”規劃文本中亦有提及，將加強澳琴輕軌的硬聯通，實現澳門輕軌與橫琴輕軌 L1 線的貫通營運，並研究將橫琴輕軌 L1 線延伸至澳門馬會；以及橫琴輕軌 L2 線與澳門輕軌媽閣站的銜接方案，從而實現澳琴之間輕軌的互聯互通，長遠實現澳門輕軌與港珠澳高鐵更好的銜接。

因此我想問的問題是，在長遠而言，除了剛才所說的輕軌線路布局外，為實現與港珠澳高鐵、橫琴輕軌及通道口岸的互聯互通，澳門輕軌在站點方面，因為站點需要對接不同外部線路的情況下，站點的設計及規劃之間有什麼具體措施可對接剛才所說的包括高鐵、橫琴輕軌及口岸設施之間的無縫銜接？

多謝。

主席：謝誓宏議員。

謝誓宏：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主席：

我繼續跟進李靜儀議員質詢的兩個內容。司長，就輕軌的營運穩定性，以及市民日常使用的體驗問題，我有些意見。

隨著輕軌使用人數持續上升，二零二六年二月份日均載客量已達三萬三千一百人次；三月份亦有二萬九千一百人次。可見輕軌已成為越來越多市民日常出行的選擇。但市民在社交媒體反映，在趕時間時，通常盡量都不會搭輕軌，在上班、下班高峰期及節假日，尤其遇上旅遊人流高時，甚至遇到故障導致誤點的情況下，在時間上是非常沒有安全感。

例如今年四月八日，氹仔線排角站在繁忙時段出現列車故障，服務直至九點零七分才恢復正常，過去亦曾出現班次延長至十至十五分鐘的情況，對趕時間的市民影響甚大。每逢大型演唱會，輕軌站亦經常爆滿，乘客感受更為明顯。其實居民對輕軌整體的使用率亦十分關心，例如在蓮花站優化工程期間，有乘客希望加密班次並盡快完工；反映大家都希望班次及接駁的出行時間能更貼近日常生活需要。

有關媒體亦指出輕軌營運的短板需要補強，尤其在客流持續增加的情況下，穩定性與服務性更應同步提升，就這些情況，我想請司長回應一下以下問題，有關對於居民普遍關心的輕軌趕時間不敢搭、時間成本偏高、故障頻繁導致被動等情況，特區政府未來會採取哪些更具體的措施以提升服務穩定性，減少繁忙時段故障對市民的影響？

另一方面，目前澳門輕軌暫時沒有官方應用程式或站台顯示屏提供實時列車到站時間，參考廣州地鐵及港鐵等成熟系統，司長會否考慮推出官方實時到站資訊服務？甚至在各站站台設置提示板，讓市民能第一時間獲取班次的資訊，即使出現故障亦可盡量減少對市民造成的影響，希望司長能在這方面回應一下。

多謝司長。

主席：何敬麟議員。

何敬麟：多謝主席。

就李靜儀議員的問題及剛才司長的回應，我有兩個問題想請教一下。

第一，剛才司長提到關閘及青茂口岸現時日均人流已很多，但兩個口岸之間及周邊地區的步行連接仍未完善，在惡劣天氣下行動更加不便，我想問當局有沒有措施可改善口岸附近的步行環境，串聯口岸與不同公交系統，提升效率並更有效疏導人流。

另外，當局亦提到輕軌發展藍圖的部分路線將預留作跨區域軌道交通所需空間，請問可否具體分享一下這個構想？

唔該。

主席：李良汪議員。

李良汪：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我想跟進李靜儀議員質詢的第二及第三條問題。

剛才司長其實已有回應，現時我們的輕軌，包括未來一段階段，特別在大家過去關心的多元支付及與巴士轉乘優惠方面，政府其實都有推動工作，剛剛亦公布了一些即將推行的階段性安排，什麼時候會做或者將來即將會推動做，我想先肯定這個方面，因為過去這一直是社會長期關心的問題，起碼得到一個回應。

就李靜儀議員剛剛都有提到，司長都回應了，未來會透過優化巴士路網及提高整體運輸效率來提升公共交通出行。現在我們討論未來是以輕軌為主、巴士為輔；但毫無疑問，到此刻巴士仍為主，因為現時輕軌路網尚未完全廣泛，現時巴士日均使用人數超過六十七萬，這個數字其實非常大，而且同比不斷增加，尤其我們自己亦接觸到不少市民經常提到，我們有最長的路線、最多巴士站點的路線。舉幾個例子，應該是 21A 及 26 號這兩條巴士線，其實不少人都指路線太長、站點太多，一方面可能部分路線有重疊，這對大家出行有一定影響；第二，這麼多超長巴士路線在馬路上行走，加上大量站點停靠，某程度上對剛才司長所講提升整體運輸效率其實亦是一個影響，因此希望稍後司長回應一下，未來透過巴士合同檢討，是否有條件對這些超長巴士路線作出優化？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剛才司長亦回應了關於橫琴口岸便利通關，特別車道方面有智能通關，這值得肯定。現時大家若經橫琴駕車出境，基本上已毋須使用證件，我們只需按指紋及面容識別，確實方便了；但亦要溫馨提示一下，因最近收到不少市民反映，措施雖便利，但有時過關機器不知是否因未定期維護或其他原因，在過關時經常出現延誤，甚至比以往放證件還要耗時，有時因故障還需將車輛倒後重新再行。本身的機制措施是好的，但如果在高峰時段出現這些情況，除了影響過關當事人外，對後方整條車道亦有影響，因此在此溫馨提示一下，有一個這麼好的措施，但在機器保養等方面希望可再加強，令整個措施發揮應有作用。我知道這未必屬司長範疇的工作，但仍希望可與其他部門加強協調。

唔該。

主席：梁鴻細議員。

梁鴻細：主席：

我跟進李靜儀議員的第一條問題，即高鐵由廣州到珠海後，再無縫對接澳門輕軌系統，但就算如何無縫，始終要經過兩個系統對接，政府與內地有沒有研究過，我們的高鐵能否延伸至澳門設一個站呢？就像香港西九龍站一樣，使高鐵可直達香港，便捷性可能更高，且整個系統只用一個系統，能更便捷地服務居民。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關於巴士。剛才有同事提到，現時的巴士路線有些過於繞路，路線太長，站點亦過於密集，政府其實已做了不少大型工作，我見氹仔有些路線已作出優化，會否在其他路線亦進行相關研究或規劃以作優化？希望政府能在這方面作出回應。

唔該。

主席：陳孝永議員。

陳孝永：多謝主席。

司長：

大家好。

輕軌將會是我們每日出行的重要交通工具，這是將來的一個構思規劃，一定要夠方便、快捷、舒適及實用才算做得好。今日我提幾點意見：第一，輕軌是用公帑興建的，但錢一定要用得清楚、合理及透明，市民要看得見、監得到及不能亂花錢。

第二，輕軌的營運不能只靠政府補貼，要設法增加商業收入，減輕財政壓力，才能長遠走下去。

第三，輕軌車站要夠人性化，與大型屋苑、酒店、體育館、醫院等良好銜接，即使下雨或烈日都不用怕。

第四，市民搭輕軌最緊要是安全，壞車情況要盡量減少，需要做好保養、定期維修，穩定運作，才能令澳門市民放心。

請問輕軌現時的最新進展情況及相關工程批給方面的狀況如何？未來我們還有一個短中期規劃及相關預算是多少？請司長稍後可以提供一些資料給我們。

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我想跟進議員的第二條問題。事實上，政府在答覆我們時已很清晰表示，將來會以輕軌作為主力樞紐，希望人人都使用輕軌，但實際上，我們目前來說是做不到的，因為澳門人出行的時候都是使用巴士和電單車，無論上班下班、上學放學都是這兩個，接下來就會修改巴士合約，兩間公司都受政府的補貼，每間就三億幾。

我第一個問題，就是想知道究竟這個金額是夠還是不夠？將來政府在考慮巴士方面，尤其是現時六十七萬人每日使用，當中有很大程度，政府知不知道是來自旅客？以旅客來說，他們信息越來越暢通，而且都很懂得搭巴士，以至澳門人在出行時，尤其是想準時返工、準時返學，也都使用巴士，很多路線都會飽和的，接下來政府有什麼看法？即是未做到輕軌可以代替一部分巴士的工作時，你有什麼想法，以及要求政府有什麼是可以舒緩澳門人上巴士的難度。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就是輕軌了。事實上，輕軌剛才也有議員提到，即是接下來越來越多乘客搭乘的時候，輕軌車廂方面，究竟目前遇到什麼問題？究竟車廂的數量夠不夠？車廂是否被淘汰？那間車廠是否仍然完整存在？對於這一方面，包括更換車廂的考慮，政府有什麼想法？

最後一個問題就是連貫性。事實上這需要一個中長期的規劃，令到巴士和輕軌能夠真正代替電單車和其他車輛，在出行時怎樣讓人感覺到我不需要用電單車了，我可以搭巴士再轉輕軌，或者搭輕軌再轉巴士，這個期待會在什麼時候實現呢？當然，政府決心以輕軌為主，其他配套則跟隨其路線，但實際上做不做得得到呢？這一點我自己覺得還要等很長一段時間。

謝謝。

主席：葉兆佳議員。

葉兆佳：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

我想跟進一下李靜儀議員口頭質詢提出的內容，《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規劃（2021 至 2030）》未來堅持“輕軌為主、巴士為輔”的公共交通主架構，這點大家應該沒有異議。但任何一個交通配套，在站點之間或其他以遊客方便，其實都需要的士作為配套，因此在的士這個配套方面，一直都有提到會設立網約車的士平台，如果這個建設做得好的話，其實可以補充現時公共交通有些地方去不到，或者短程、中程的情況下，的士是一個比較好用的補充工具。但主要問題是我們召喚的士比較難叫，而的士數量其實也不算少，大家在網約的士平台的建設進度，司長是否可以向我們介紹目前的情況，以及大概什麼時候會投入網約車的士平台？以解決我們一些叫的士困難

的問題。

多謝主席。

主席：請司長回應。

運輸工務司司長譚偉文：多謝主席。

有關於李靜儀議員提到輕軌如何增加運力，我想現在的車卡數量與載客量，即與乘客數量有關，現時在非高峰時間一般使用兩卡，如果增加車卡數量，例如到四卡，同時加密發車頻率，運力是會提升的，我想逐步隨著我們線路的增加，乘客數量一定會有乘數效應的增加，到時未必是現在看到的數字。當然也提到巴士現時暫時來說仍是市民和遊客主要乘搭的交通工具，但大家要明白，現時的輕軌網絡只有氹仔線，連接到媽閣、橫琴和石排灣的幾條線，線路是比較單一。我們為什麼要提出輕軌策略研究？就是希望將我們的網絡能夠增加，我們現正建設的輕軌東線，就是第一階段的擴展，由氹仔經填海 A 區，再到關閘，這是我們構建成網的第一步。所以我相信輕軌東線完工後，於二零二九年投入運作時，乘客數量會增加，我們亦會將輕軌東線延長至青茂口岸，再延伸至市民運動公園，令覆蓋面進一步擴大。

至於李議員提到跨境公共交通方面，我們正與深合區相關部門研究是否有條件作出一些嘗試，待條件成熟時，雙方會向公眾公布試著嘗試的一些工具。

梁孫旭議員提到輕軌，我想與高岸聲議員提問的差不多，琴澳軌道交通的硬聯通，高岸聲議員都提到，我們會主力與橫琴的 L1、L2 線連接，我們預留了橫琴站和馬場站，預留了這兩個站與橫琴輕軌連接。遠期而言，馬場站亦會與橫琴輕軌連接，為什麼選擇馬場站？因為馬場站條件較好，亦可作分流，因為馬場站將來會是交通樞紐，氹仔中線亦會在此設轉乘站，所以選擇馬場站。媽閣站也一樣，會是南線、西線與氹仔線交匯的地方，若加上橫琴線路，便成為一個綜合樞紐。所以亦可回應何敬麟議員關於我們預留什麼空間？就是預留這些可作轉乘站及交通樞紐的地方。

亦都提到我們在策略上會優先發展哪條線？南線是我們優先要做的，因為大家已看到我們的研究，南線由人工島經新城 A 區南側，經科學館、皇朝、再到市中心、南灣湖 A 區，再經西灣至媽閣。這條線非常重要，是我們初步成網、連接各個口岸的重要路線，所以我們爭取這條線盡快上馬。如果這條線能順利通車，輕軌載客量一定會有大幅增長。

梁孫旭議員亦提到藉巴士續約的契機，我們如何做好相關配套的優化。這點我們會重視，因為在輕軌建設期間，巴士仍然是重要的交通工具。所以在配套方面，我們會與兩間巴士公司商議，如有條件，會盡量做好相關配套，特別是配合國家“3060”政策方面，我們未來推動純電巴士的力度會加大，在未來換車的選擇中，我們會要求他們盡量使用純電巴士，以減少排放。

高岸聲議員亦提到“三五”規劃中關於軌道交通的安排。其實回應梁議員時，我們希望能與橫琴在軌道交通上實現無縫對接，配合國家高鐵建設，讓琴澳共享相關成果。

謝誓宏議員提到幾個問題，提到輕軌的穩定性，我在這裡要強調，輕軌的發展一日千里，我們氹仔線已運行一段時間，其行車系統需要升級，我們爭取在不久將來進行氹仔線行車系統的升級，令行車更穩定、更安全。亦提到因應蓮花站維修期間，輕軌服務受到一些影響，但可以向各位議員說明，蓮花站的維修工作已完成，已恢復原來的運力安排，大家可以放心。

提到輕軌報站系統，交通事務局已與輕軌公司共同開發 APP……局長更正，並非新 APP，而是在現有的“澳門出行”內提供輕軌報站資料。

何敬麟議員提到預留空間，我已回應。至於青茂與關閘之間步行空間的優化，我們在建設輕軌青茂站時會一併考慮。

李良汪議員提到幾個問題，關於部分巴士路線較長、迂迴、站點較多，我要坦白承認這是事實。在過往發展中，部分路線確實如此，但我想本屆政府開始，我們已下定決心，早前我們已將幾條與 51 路線合併，出來的效果，市民大致都接受。因為每次調整或合併路線，我們都需要做大量研究工作，包括乘客出行需求，也要考慮他們的需要，如確需轉乘，會盡量令他們方便一些。但大家要明白一點，合併路線不能操之過急。李良汪議員，我和你都一樣心急，我剛才也與交通局局長討論了，我們有很多路線準備合併，但能否一下子推出來？市民能否接受？所以我希望議員們與我們一樣，要用一些耐性，逐個個案解決，因為如果操之過急，同時合併太多路線，市民的需求落差會很大，我們不希望因為行得快會跌倒，我們希望能夠穩步向前，逐步每隔一段時間合併部分路線，在市民接受之餘，同時達到優化巴士服務的效果。但我在這裡希望議員們與政府一樣，穩步向前推動，李良汪議員問政府有沒有決心這樣做？我們絕對有決心，只不過不想操之過急、馬失前蹄，希望穩步推動。

提到過關時部分器材，我想我們會與相關部門研究，在日常保養或優化方面多作改善。

梁鴻細議員提到高鐵能否在澳門設站，我想我們不會排除任何可能性，但我們需要不小的空間，因為若將高鐵引入澳門，除了高鐵站外，還需考慮口岸設置，如果參考西九龍模式，所需空間亦不小，我們不會排除任何可能性，但需克服寬闊空間需求的問題。

巴士站路線，剛才回應李良汪議員時已說了，但我想我們一定會繼續去做。51 號線只是我們一個試金石，我想我們會繼續做下去。剛才局長同我講，我們有好幾條線都準備做。

陳孝永議員提到是否可以增加一些商業元素，以減低那個支出，我們正進行有關的工作，亦在短期內，媽閣的交通樞紐會做一些調整，令到商舖的效益增高，亦都看到輕軌公司很努力，媽閣的停車場，亦都做了一個封頂的措施，令到泊車率提高。

我們正進行的一些其他方面，包括增加一些太陽能光伏設備，令到我們可以減少電費的支出；另外其他一些商業的元素，我們將會加入到輕軌的站場和其相關的設施裏面，在未來，特別在東線的建設裏面，輕軌公司其實已經有一套構思，怎樣用好有關和站場相關的一些商業空間。

剛才亦都提到穩定、安全，這個隨著我們做好行車系統的升級，我們會進一步加強。

高天賜議員提到有個數字可能要澄清一下的，就是我們對兩間巴士公司的津貼應該是十一億一年。另外提到搭車難的問題，我想我們會加強有關的發車頻率，並因應實際的情況去做調整。

葉兆佳議員提到網約的士，我們正進行修法，但在短期之內，我們會開投七百部公司牌的的士，應該很快就會推出來。

多謝主席。

主席：我們完成了第一項的議程。現在準備第二項的議程。

(政府代表退場中)

主席：高天賜議員。

José Maria Pereira Coutinho: Obrigado, Sr. Presidente.

Sr. Secretário:

O título da minha intervenção de hoje é o seguinte: “A construção da quinta ligação Macau – Taipa”

A Zona do NAPE e as respectivas zonas circundantes da Avenida da Amizade constituem áreas de elevada densidade populacional e intensa actividade comercial, com grande concentração de edifícios residenciais, empresariais, hoteleiros, serviços públicos e muita restauração, incluindo várias concessionárias do jogo e elevada concentração de turistas, sendo usual a ocorrência de congestionamentos rodoviários diários, com trânsito lento, engarrafamentos persistentes e acessibilidades saturadas, especialmente nas horas de ponta.

Há muitos anos que esta problemática de trânsito afecta a qualidade de vida da população, aumenta o tempo de deslocação, causa impactos ambientais e dificulta a mobilidade urbana, constituindo uma razão relevante e de ordem pública que justifica a necessidade de construção da “Quinta Ponte de Macau”, como solução estruturante para descongestionar a Península, melhorar a ligação entre Zona Norte, NAPE, Cotai e a Zona de Aterros da Ilha Verde e redistribuir o tráfico rodoviário de forma mais equilibrada.

De acordo com as informações prestadas pelo Senhor Secretário para os Transportes e Obras Públicas, nos finais do ano passado, neste hemisfério, a quinta ligação seria por via de um túnel subaquático, entre a Zona Nova de Aterros do Porto Exterior (NAPE) e Zona “D” dos Novos Aterros Urbanos, com um tabuleiro superior para o trânsito rodoviário e um inferior para o Metro Ligeiro.

Assim, tinha três perguntas a fazer:

1. Em que fase se encontra o prometido estudo integrado sobre a viabilidade da construção da quinta ligação Macau – Taipa, sob a forma de túnel subaquático, em articulação com o sistema de transportes colectivos públicos, realizado em paralelo com a análise global da rede rodoviária do NAPE e das áreas circundantes acima descritas?

2. Que estudos técnicos, estratégicos e de impacto territorial foram ou tencionam ser realizados para demonstrar a necessidade imperiosa da “Quinta Ponte”, bem como para avaliar a sua contribuição efectiva no descongestionamento da NAPE e de toda a rede viária peninsular?

3. Está o Governo comprometido em definir um calendário concreto, previsões e estimativas orçamentais e fases de execução claras para a construção da “Quinta Ponte”, adoptando simultaneamente medidas transitórias para aliviar o trânsito na NAPE até à entrada em funcionamento da nova infra-estrutura?

Muito obrigado.

(高天賜：多謝主席。

司長：

今日我的發言題目是澳氹第五條通道的建設。

外港新填海區及友誼大馬路周邊地區人口密度高，商業活動頻繁，住宅、商業大廈、酒店、政府部門及餐廳林立，加上多間博企集中，遊客絡繹不絕。平日道路經常出現堵塞，尤其在繁忙時段，行車緩慢且長期擁擠，通行能力將近飽和。

多年來，這些交通問題影響了居民的生活質素，並增加出行時間，對環境造成影響，亦阻礙市內通行。因此，基於公共秩序這一重大理由，有必要興建澳門第五條大橋，以此作為緩解澳門半島交通擠塞、改善北區、外港新填海區、路氹城及青洲填海區之間的連接，以及更均衡地分流交通的結構性解決方案。

去年底，運輸工務司司長在立法會上表示，第五條通道將以海底隧道方式建設，由外港新填海區連接至新城 D 區，隧道內將設有上層行車通道和下層輕軌通道。

因此，本人提出三個問題如下：

一、政府早前承諾就澳氹第五條通道（以隧道形式興建，並配合公共集體運輸系統）進行可行性研究，並將同時對外港新填海區及上述周邊地區的道路網絡作綜合分析。請問目前有關研究處於甚麼階段？

二、政府有否進行或計劃進行任何技術、策略性及對地區影響的研究，以證明第五條大橋的必要性，並評估該大橋對緩解外港新填海區及整個澳門半島道路網絡交通擠塞的實際作用？

三、政府會否就興建第五條大橋訂定具體時間表、進行預算預測及估算、設定明確的施工階段，同時採取過渡性措施，以舒緩新大橋落成啟用前外港新填海區的交通問題？

多謝。）

主席：請司長作答。

運輸工務司司長譚偉文：多謝主席。

就高天賜議員提出的口頭質詢，我們回覆如下：

澳門是一個地窄人稠，土地資源稀缺的地方，跨海通道不僅是交通基建，更是城市發展命脈，必須從規劃、交通等層面進行綜合、審慎的評估。

現時，有關澳氹第五通道的工作，現時還在探討階段。我們初步構思，將貫徹“輕軌為主”的陸路交通運輸政策核心，以隧道方式連接皇朝區與新城填海 D 區，除有效疏導該等區域交通外，亦能配合新城 D 區，以及未來落戶於旅遊塔東側沿海地段的澳門國際綜合旅遊文化區的發展。有關通道將探討上層行車、下層通行輕軌之可行性，結合輕軌發展線網藍圖中的氹仔中線，並與輕軌氹北線接駁，最終通往馬會。

透過澳氹第五通道，能有效串連澳門半島與氹仔市中心、路氹城、橫琴之間的軌道快線，優化澳門整體軌道路網佈局，最終形成更高效的“內暢外通”交通格局，亦

能助力澳琴輕軌硬聯通，進一步融入大灣區綜合交通運輸體系。

最後，特區政府將有序開展澳氹第五通道的研究工作，待有進一步資訊，將適時向社會公佈。

多謝主席！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多謝司長的回覆。

事實上看到司長的回覆裏面，尤其在第三段的決心是有需要做這個第五條的所謂水底隧道，但是無論怎樣，即是今次的回覆都是在研究之中，其實在最早期的時候，我們差不多將近十年前聽到這個規劃，現在政府都是正在研究，我第一個問題想了解，究竟這個研究是交給外面的公司研究，還是政府內部在研究中？因為在回覆時的最尾段講到是有規律地繼續研究，我們要等到幾時才研究完成呢？這個是第一個問題。

其次就是在研究過程之中，有沒有空間給我們分享一下，究竟這個研究有沒有一個時間表，幾時開始，幾時完成，製造這個比較特別的第五條連貫澳門新城 D 段與氹仔輕軌和通道，這都是很關鍵，因為就算是研究，我們都想知道是多少錢的，即是金額幾多，因為我們都要看著庫房去研究，雖然在研究中，但我們都要看有多少錢可以用來起第五條橋，在初步可不可以同我們分享一下呢？

其次就是在興建的時候會在嘉樂庇大橋，以我所知，初步會經過那邊，如果很接近嘉樂庇大橋來興建，環保及水質的狀況，在研究過程當中，由於都過了差不多十年，可不可以給我們分享在研究報告裏面得出的結果，有什麼可以給我們分享一下？

唔該。

主席：謝誓宏議員。

謝誓宏：多謝主席。

司長：

現時澳氹兩地的連接只有四條大橋，而且嘉樂庇大橋只准許巴士及的士使用，對於現時日益增加的車輛，以及越來越多本地居民住在路氹兩地，更重要的是氹仔的都市發展方案再度提出議程，未來更會落成新的居住區，所以建設連接澳氹第五條通道是勢在必行。但建設第五條通道，首先前提是需要確定澳氹之間的連接計劃最終的文本，而且需要考慮新城 D 區的填海進度，以及是否需要維持過去的計劃？要先連 D 區再連入氹北？抑或計劃直接連入氹北，預留出口讓 D 區發展之後再進行延長？這些都

是特區政府必須重視的問題。

同時，我們更需要注意日前 AB 連接通道的興建模式引起爭議，導致停建的問題，是否應該將 AB 連接橋，在第五條通道、輕軌南線、規劃未明的澳氹中線及多幢政府辦公大樓進行歸納整理，並將相關的主要道路及跨區道路整合，以及探索建設繞城快速道路的方案，避免再度重蹈過往新城 A 區與黑沙環交通連接缺乏前瞻計劃，導致交通流量嚴重失衡時才去補救的情況。希望司長能夠多加注意這個問題。

多謝司長。

主席：葉兆佳議員。

葉兆佳：多謝主席。

司長、局長：

很贊成司長的回應，第五條大橋是要審慎研究並規劃好。其實我想問就是第四條大橋，澳門大橋的使用情況，因為它有沒有達到我們的一個分流？因為現在西灣大橋好繁忙，友誼大橋亦都好繁忙，尤其是電單車。澳門大橋現在的流量是怎樣？是否起到有效的分流作用？或者如果未起到預期的分流狀況，有沒有政策措施可以令到更多車願意使用澳門大橋？以減低其他橋的一些運力影響，我想這個是我們做每一座橋規劃時都有想到的問題。所以其實好贊成審慎規劃，否則建成之後原來用得不夠或者沒有人用或者用得少，這個肯定不是我們想見到的。所以從第四條澳門大橋的使用情況，我們可不可以總結到一些經驗，令我們更好規劃第五條大橋？因為人的習慣是很難改，用慣了那條就是那一條，你給一條更好都未必去，但我們有什麼措施令他可以去？因為我們每條橋都不收費，沒有辦法用收費去調整，所以有什麼辦法令到大家會更多用第四條澳門大橋呢？

多謝司長，多謝主席。

主席：周家俊議員。

周家俊：司長：

其實我都比較贊成葉兆佳議員剛才所講的。其實建第五條通道，我們是否應該審慎，甚至是否現在要這麼早去思考是否真的需要做第五條通道？因為第五條通道的輕軌線都是會比較後期去做，在那段時間已經有些新的輕軌線投入營運。當一些新的輕軌投入營運時，因為我們經常說道路交通以輕軌為主，巴士為輔，其實會不會在當時已經某程度疏導很多交通壓力？因為我相信興建一條隧道成本都好高，我始終覺得公帑要好好考慮利用，如果興建了出來到最後使用率或者使用成果都不是太好，變了第一浪費了錢，第二亦都浪費了時間，是否真的需要這麼早去思考這件事？

唔該司長。

主席：請司長回應。

運輸工務司司長譚偉文：多謝主席。

有關於高天賜議員幾個問題，圍繞著十年前已經研究，現時仍然在研究，究竟研究了什麼？還需要研究什麼？在這裡我想向各位議員分享一件事情，就是澳門交通情況在這十年來的變化很大，特別是我認為這一屆政府，強調我們將來要以軌道交通去解決澳門現時嚴重的交通擠塞問題，所以為何研究之後還要再研究呢？以前我們的第五通道，可能我們只考慮行車，但現在我想，我們要考慮的除了行車之外，是否可以將輕軌這個元素一併納入，令我們的輕軌網絡更加完善。輕軌是否可以透過第五通道，除了媽閣和東線之外，在第五通道亦可以在中區有輕軌駁回氹仔中區，這正是我們正正要繼續研究的一個方向。

在這裡，我想亦回應葉兆佳議員及周家俊議員，我們不會急於上馬，我們會審視實際的需求。因為澳門的交通情況，是處於動態變化當中，正如剛才謝誓宏議員及葉兆佳議員都提到，似乎澳門大橋的分流情況不似預期。葉兆佳議員亦都幫我回答了一個問題，就是人的駕駛習慣，我們又沒有辦法用經濟手段透過收費去改變他們的習慣。我想我們就要做一些相關的措施作調整，包括令澳門大橋更加方便。我們現時正在進行的大潭山隧道，正正就是要完善澳門大橋的相關配套工作，我很相信大潭山隧道在 2029 年完工通車之後，澳門大橋的使用情況一定比現時更加理想。

同時我們現時正在做的一些分流措施，包括友誼大橋正在進行維修的工作，我們要求一部分的重型車輛使用澳門大橋，其實效果亦都不錯。我想我們會嘗試是否將這種措施變成為一個優化友誼大橋的行車狀況，亦增加澳門大橋的使用率，這個交通部門正在探討當中，因為實際上友誼大橋的行車密度是非常之高，容易出意外，特別是重型車輛。如果我們將一部分的重型車輛疏導到澳門大橋，其實對於友誼大橋的行車安全和行車效率一定會有正面的提升，所以我們會朝這個方向繼續深入探討。

基本上，剛才幾位議員關心的第五通道問題，其實有些意見都是希望快些，高天賜議員就希望快些；有部分的議員則希望審慎。政府方面，我們會因應現時交通的狀況，動態地審視究竟未來第五通道應該何時上馬，我們會審視實際的情況去做有關部署，我們一定不會操之過急，為做而做，我們會因應第四條澳門大橋在大潭山隧道通車之後，一系列的措施之後，對於現時四條大橋的行車分布，是否有正面的變化？我們再作考慮。

多謝主席。

主席：我們完成了第二項的議程。

(政府代表退場及進場中)

主席：我們現在開始第三項的議程，何敬麟議員。

何敬麟：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

去年底，隨著新博彩法過渡期屆滿，本澳 11 間衛星場正式退出歷史舞台。衛星場退場對區內客流、經濟造成一定衝擊，區內中小企業受到不同程度的影響，特區政府持續推出多項措施多方面促進社區經濟發展，吸引旅客到社區消費，打造特色消費社區和商圈，政策取得一定成效。

原衛星場的空間面積非常龐大，適合一些對面積要求較高的行業。有業界人士表示，已有不少投資者表達對開發原衛星場空間的商業機會感到興趣，甚至收到國際投資者的查詢，希望以此作為進入澳門市場的起點。然而，衛星場退場並不等同一般商業空間可以即時重新出租。據了解，參照疫情期間首批衛星場退場的經驗，相關場地設施需先交還政府部門檢查，再進行一系列行政程序，並向土地工務局申請轉為一般商業空間，整個流程前後耗時以年起計。此外，投資者進駐後，仍需根據新業務性質，向旅遊局、市政署、消防局等多個部門分別申請相應的營業牌照，整個開業流程同樣漫長。

冗長的審批周期，帶來三方面的負面影響：第一，削弱投資者的進駐意欲，尤其是國際投資者往往對行政效率有較高要求；第二，延誤資金回籠和項目啟動，增加投資成本；第三，可能令原衛星場周邊的商圈錯失轉型良機，影響該區營商環境的復甦與人氣凝聚。特區政府過去曾表示要優化跨部門行政審批流程，提升營商效率。面對衛星場退場特定情況，特區政府更應主動作為，總結經驗，加快審批，為市場轉型創造更多有利條件。

為此，本人向政府提出以下兩點口頭質詢：

一、簡化審批流程，壓縮轉型時間。請問當局有否完整記錄並總結首批衛星場退場的經驗，為現階段原衛星場物業轉為一般商業用途，制定清晰、簡化的行政審批流程，壓縮審批時間？

二、設立跨部門機制，有效推進審批和開業進度。考慮到此類物業面積龐大、投資金額相對較高，且涉及多個政府部門的審批權限，當局會否設立跨部門專門對口機制或“一站式”服務，以加快原衛星場物業在牌照審批、工程准照等方面的開業流程，以鼓勵原衛星場物業轉型，乃至國際投資者進入澳門市場？

多謝。

主席：請譚司長作答。

運輸工務司司長譚偉文：多謝主席。

就何敬麟議員提出的口頭質詢，我們回覆如下：

在關閉衛星場及博彩機場的過程中，特區政府按既定預案執行關場程序，督促承批公司按其制訂及提交特區政府的方案跟進各項工作，以確保衛星場及博彩機場順利關閉，並促使有關場地能快速地被重新利用。

原衛星場更改為一般商業用途，具體須視乎其所處物業之土地的批給合同條款，倘若更改的用途與批給合同相抵觸，則須先由物業的單一業權或全體業權人提出修改合同申請，修改程序與一般的修改批給程序相若。

至於更改工程審批方面，按照現行的審理流程，一般更改工程個案於遞交工程計劃申請的同時，即可一併申請預先工程准照，做到“先開工後審批”。鑒於工程內容屬於工程主的自主意願決定，且不同個案之間的工程複雜程度存在多樣性，所以審批時間會根據工程的複雜程度及所需程序而有所不同，較難事先訂定一套涵蓋所有情況的統一審批流程或指引。需要指出的是，工程主所聘請的專業人士，應就各相關專業計劃是否符合現行各對應的法律法規提供專業意見。

近年，土地工務局已加快了審批圖則效率，以配合《都市建築法律制度》的修改，土地工務局正積極更新“更改工程發給准照業務電子平台”，將平台升級整合至“商社通”，並配合發牌部門“一站式服務”，實現全流程線上辦理服務，達至便民利商目的。在修改《都市建築法律制度》法律生效後，有關平台功能將擴展至更改工程及預先通知制度全部業務，當有關申請通過平台檢查並獲接納後，系統會自動發出工程預先准照或預先通知，工程便可於翌日展開。

另外，土地工務局會就不同發牌部門的申請程序及指引提供其範疇內之意見，以供業界查閱及知悉，同時亦會盡力配合各發牌部門的一站式個案審批工作。

至於衛星場結束營運後周邊商圈的整體發展，招商投資促進局透過投資委員會的跨部門協作機制，持續跟進及推動新口岸區衛星場的轉型活化項目。目前，已有投資項目正打造集百貨零售、餐飲、保健品藥房等多功能的綜合商業空間，其中，百貨零售區部份商戶已對外營業。

同時，特區政府透過《支持澳門首店經濟發展計劃》、相關商務考察和對接等安排，鼓勵海內外品牌於原衛星場在內的特定區域開設首店。另外，內港十六號碼頭商業活化工作在按片區整體發展規劃有序推進，對此，招商投資促進局正爭取引入特色品牌企業進駐，為社區增添活力。

多謝主席！

主席：何敬麟議員。

何敬麟：多謝主席，多謝司長剛才很詳細的回應。

其實我這個質詢的問題，司長今天到來，從在工程的角度我很清楚，可惜今日列席的沒有一些經科的官員在場。

我們經常都講，原衛星場，尤其是大家都講新口岸一帶最容易活化，除了周邊地區之外，就是在原址的衛星場空間帶旺人氣，就可以做很多不同的彌補，因為你帶旺那個場的人氣，即使人不來賭，不過來做別的事都會多些人來，這樣才可以盡快活化這些原空置衛星場的空間。

剛才我聽司長講，在一些行政程序的審批，我明白工程的批則，但如果一些不需要批則的，可不可以有條件讓它們在短期內做一些快閃店，或者短期做些市集、展覽之類的，令那個場可以在行政程序轉換期間，也能找到一些聚集人氣的事情在這些原衛星場空間進行，因為我相信如果可以的話，有許多不同的社團都可能會利用這些時間去做一些吸引人流的事情，我覺得這對活化這些原衛星場是有幫助的，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我都是跟進第一條問題。其實聽到何議員講完，跟住又聽了司長講，真是婆有婆說，公有公說，我頭都變大了，為什麼呢？其實政府已經有個先例，我早前都有跟司長交換意見，是一站式去做。剛才何議員講得很清楚，即是現時來說，我們見到皇朝區，如果你想帶旺那區，一定需要有些龍頭去帶動其他周邊的行業。

基於這樣的情況下，其實批出日間醫院的一站式服務是一個典型的例子，這裡也體現到有旅遊局、市政署、消防局以及其它政府部門。可不可以由有權限的部門接收這個意見申請，它自己走流程，不需要其人去走流程呢？這是一個典型的例子。如果需要的話，他作為一個申請者，只對一個窗口。譬如我這個項目，我想活化衛星賭場裡面的東西，涉及旅遊局，我就去旅遊局，我不用走其它政府部門？哪個去走？你們去走，不是我們去走？這樣的情況下，誰會投資呢？外地的投資者一聽到你講那些東西，嚇都嚇到走！本土的人又怎樣做呢？一站又一站，不是辦法！既然有個先例已經行得通，政府大膽去做，他自己去走，去找消防局、去找工務局、去找其它政府部門，最後才去找衛生局，為什麼呢？這是他的對口，為什麼不可以這樣做呢？為什麼不可以效應呢？我真的不明白，至今都未有個真正的答案。

很希望司長今次來到這裡，也可以同我們分享，究竟這些做法可不可以在此效

應？因為事實上我們的經濟真的是遇到歷史以來最困難，我們要活化新口岸區，的而且確要“大刀寬斧”做一些工作，才可以令到那個區有生氣，所以市場真的要考慮這個方式。如果我看到你的書面又聽完你講話，我真的很擔心誰會投資在這些地方？

主席：崔世平議員。

崔世平：多謝主席。

司長：

想跟進就是有商界的朋友問，其實我們的衛星場都有好多有利的投資已經放在那裡，即是譬如他們空間比較私密、監測系統比較完善，而且他們的舞台燈光亦都比較充分。一下子如果要將它復原再裝修過，這個時間真的不少，而且投入的資金亦都不是少的，這方面有些業界就問：“喂，其實可不可以租用那些場地做劇本殺？”因為其實如果我們看到的，就是內地都很流行一些劇本殺，劇本殺大約就是一個沉浸式的角色扮演，我們就是扮某個人，你中意扮何鴻燊又可以，你中意扮哪個都可以。其實是一個扮演角色的代入，現在很多年輕人在內地都有玩這些遊戲的文娛活動，其實都是上千億的產業，我們如果要投資這麼大再找人來，有沒有可能在場地不大量改變，但又可以將它的場景使用方式有所調整，工務局方面不知有沒有這些條件讓它可以重新利用，而減少一些投資。

因為事實上你看整條街區，如果你在內地行走的時候，很多人穿著古裝，這些是沉浸式的遊戲，不是鼓勵他賭，而是讓他有一種使用方式，另外亦都可以教人為什麼不應該要賭，就在這些場地裡面亦都可以拍一些教育性的劇本給一些年輕人知道，這些是無益的東西。所以其實不單止它可以做個劇本殺，還可以做個教育的場所，亦都可以成為我們現時文娛拍攝時有些很需要的，就是不需要很大的場地，反而很多 AI 可以幫他，少少的場地、少少的東西，已經可以做，其實這一系列的產業，不知工務部門在場地的使用安全方面，如果以前已經達標，現在只需要做一些什麼程序，就可以令它再繼續達標去減低那個入場的成本和時間，不知是否方便跟大家討論一下？

唔該。

主席：葉兆佳議員。

葉兆佳：主席、司長、局長：

關於跟進何敬麟議員的題目，怎樣為社區經濟添活力，關於如果投資者要在衛星場業務轉型，在工務範疇的審批，我想司長一定會配合的，但其他方面都要司長去跟進可能比較困難。

但在工務範疇方面，我主要覺得因為現時衛星場停了之後，區內缺乏人流，所以

影響了一個營商環境，但在新口岸衛星場的對面，皇朝那邊其實人流都很多，因為還有很多賭場，包括有幾個賭場都在新口岸的對面，知道去年長官和司長曾經到現場看過的，怎樣有一條通道，讓一些人可以過馬路，從人多的地方去到人少的地方呢？其實那條馬路很難通過，令人很難過，亦真的很難通過，即是工務範疇怎樣令到這個社區有活力呢？這個工務範疇是可以想的，即是幾多條馬路、天橋、隧道可以從皇朝那邊行過對面，你整三、五、七條天橋都很 OK 的，即是有一個特色，有三條天橋很多特色，在天橋上面影相都 OK，在北京三里屯都有很多，一些人企上天橋影相，即是整得有特色，天橋又好、隧道又好，在皇朝那些人流，那裡的人都已經多到不得了，讓他行過對面，當然行過對面之後沒東西看，這個就是投資者的問題。但他見到有人流有配套，就有想法；否則在那邊做了很多，但人都過不到來，見到很多人在隔離，但就是來不到我屋企，即是這個就很難過，所以這個在工務範疇或者一個營商環境的改變，是否有計劃會再多建一些天橋或者隧道，令到兩邊可以很自由流動。這裡是我一些想法，看一下司長有沒有這方面的想法。

多謝主席。

主席：請司長回應。

運輸工務司司長譚偉文：多謝主席。

我想何敬麟議員的提問會不會是說：“如果衛星場關閉了之後，完成了封場程序之後，它不再是賭場了。”其實一般來講，我們現時的衛星場，其場所用途一般應該是酒店或者商業用途。”所以照計我的理解，應該不存在一些好複雜的改變用途情況。除非你說想將客房部分改變成另外一個用途，這個就會牽涉到改變用途。所以我暫時看，就算申請一些行政牌照，都不需要因為改變空間用途而去行一些很長的程序。

至於剛才何議員提到，是否一些快閃或其他活動，如果不需要申請行政牌照，可能更加簡單，這個是我推測，會不會是投資者投資意欲的問題？在這裡我不敢下定論，但如果你問我這些場所是否需要做一些好複雜的申請程序，特別剛才何議員提到快閃活動，或者崔世平議員提到劇本殺這些活動，是否需要申請特別准照呢？劇本殺我不知是否要有文化局演映牌照，這個要再探討，但如果是一些快閃的商業活動，以現時情況來看，我覺得不需要申請行政牌照，所以我覺得會不會是信息上的落差，令大家有這個誤會。

剛才亦同博監的同事交流過，所有衛星場其實在今年三月已經完成所有程序，一般來說他們平均用兩個月時間就可以完成相關程序，最後三月都做完了，所以這批場地全部都可以重新再利用。所以政府在這裡要提供一個清晰的信息給大家，我們鼓勵大家用好這些場地，政府是配合的。

至於剛才高議員提到的，我剛才解釋得那麼清楚，應該不存在高議員的誤會，即是用廣東話來講是“牛頭唔搭馬嘴”，但都答到。另外，高議員提到的不同牌照，有

不同的一站式，包括旅遊局、市政署、衛生局等，相關部門的行政牌照都是有一站式服務，總的來說，如果是一站式服務，相關申請部門就會跟進到底。我們作為工務部門，我們完全配合，包括土地工務局，我們相關可能牽涉到環保局或其他部門，一定會嚴格按照一站式法律規定，在指定時間內，甚至會提前完成有關審批工作去配合整體經濟發展。

早前在這裡通過修改《都市建築法律制度》，七月一日生效，運輸工務範疇正正就是要配合社會發展、優化營商環境、提升行政效率，我們落實決心去做這件事。我們歡迎議員繼續提出意見，我們不斷改進。

至於葉兆佳議員提到皇朝與新口岸之間加多些通道，我們持開放態度。回應葉兆佳議員，衛星場門場之前，在藝園的通道已經做了大幅改善，如果有條件再做的話，我們都會繼續去做有關工作。但畢竟皇朝區比較旺的區域已經涵蓋在藝園這條通道，我們會再探討有沒有其他通道可以增加人流情況。

多謝主席。

主席：我們完成了第三項議程。

(政府代表退場中)

主席：現在開始第四項議程，李良汪議員。

李良汪：多謝主席。

主席：

我口頭質詢的內容會在不改變內容原則及結構情況下有輕微刪減同修改。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特區政府自二零零四年提出舊區重整，並以祐漢新村作為工作重點；二零一五年以都市更新概念取代舊區重整。近年，先後制定《重建樓宇稅務優惠制度》、《暫住房及置換房法律》、《都市更新法律制度》(下稱《都更法》)，以及設立澳門都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等，但至今仍未有按《都更法》成功推動舊樓重建的項目。

值得指出的是，重建的難點除了難以收集足夠的業權百分比，重建費用更是重中之重。理想的都市更新或舊樓重建工作，由政府、私人實體及業權人三方協作，各自負責或承擔相應成本。然而，理想終歸是理想，現實中，倘需小業主承擔重建費用根本不切實際，倘特區政府堅持理想的做法，最終只會影響都更工作的進程。

此外，當局以限制單幢樓宇住宅總數量來控制當區居住人口密度的政策方向，既不是有效的做法，更直接導致舊樓重建工作停滯不前。當局根本毋需過分擔憂個別舊樓依法重建後多出若干單位，繼而多出一百幾十人會影響該區人口密度。事實上，要成功推動單幢樓宇重建絕非易事，按照現行法律及相關制度，理論上不會出現大量樓宇重建的可能。在難得有個別殘樓具條件重建而又無需小業主承擔重建費用的情況下，特區政府更加應該抓住機會推動打破現時的困局，挽回社會對都更工作的信心。

必須強調，有意重建樓宇的業權人從沒有提出包括“放高”和增加單位數量等法律規定以外的訴求，也沒有要求特區政府在重建費用上的支持，僅希望當局不要以行政措施限制本可依法重建的建築高度和單位數量。再者，不限制人口密度較高分區的重建項目，會否影響民眾生活質素仍有待商榷，但肯定的是，現時不少老舊殘樓正時刻影響民眾生活質素，需要盡快改善！

本人認為，特區政府在都市更新工作上，同樣必須主動對接國家“十五五”規劃，作出積極的政策部署與資源配置，以達成提供宜居生活環境，持續推動都市更新。尤其應調整施政思維，以改善社區整體環境、為居民提供良好的居住空間等為重點目標，解除對本可依法重建項目的地積比率倍數、住宅實用面積及單位數量的限制，並以“片區規劃”的模式推動都市更新工作。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根據資料顯示，30 年或以上樓齡的單位有 9.47 萬個，按平均每個單位約 3 人居住計算，涉及逾 28 萬人，當中不少老舊樓宇的居住條件令人擔憂。針對部分分區居住人口密度較高，特區政府作出行政上的限制，導致項目難以成功推動重建。特區政府會否透過“片區規劃”的方式，待區內老舊公共房屋日後轉移及拆卸後，將其用地轉作公共設施用途，取代目前以控制單幢重建項目住宅數量來調控人口密度的做法？

二、特區政府表示，正研究如何善用現有置換房及暫住房資源，修改法律是其中一個方向；並研究多項推動措施，包括探討稅務優惠、登記費用減免，以及調節溢價金比例等方向。特區政府將於何時完成有關工作，有否階段性資訊可向社會公佈？

三、就《2025 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關於都市更新工作方面，曾提出：“檢討現行法律制度，綜合分析當前舊區高樓齡房屋的情況，結合所屬區域的整體規劃尋求最優方案，拓展都市更新的改造模式。”就有關法律檢討、分析舊區高齡房屋、所屬區域最優方案，以及拓展都更改造模式等方面，現在工作情況是怎樣？

唔該。

主席：請譚司長作答。

運輸工務司司長譚偉文：多謝主席。

就李良汪議員提出的口頭質詢，我們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持續推動都市更新工作，目標是改善居民生活質素。因此，都市更新會在“城市總體規劃”全澳總體佈局下作檢視，透過新城舊區的互補，有序控制都市更新區域的人口密度，在不大幅增加居住面積的前提下，於環境承載力的範圍內適度增加地積比率，用作公共設施、商業設施和停車場等，並會增加社區綠地面積，提升居民的生活質素。

都市更新有多種模式，無論單幢重建還是片區重建，特區政府在進行涉及舊區和都市更新的相關規劃時，會按整個區域來審視，以尋求推動都市更新與改善現有城區生活環境的協調發展。現正進行編製的北區-1、外港區-1 及外港區-2 等規劃分區詳細規劃，也提出涉及都市更新區域的規劃方向。

為進一步推動有關工作，特區政府將從城市規劃角度，工務局正在開展“都市更新優先發展區規劃體系研究”，透過深入分析本澳舊區實況，探討相關鼓勵和推動措施，為都市更新工作提供新的思路。

另外，特區政府現正制訂暫住房的租金和分配方式，也會研究擴大暫住房的適用範圍，思考如何進一步善用置換房資源。

與此同時，亦會積極探討更多推動都市更新的鼓勵措施，包括檢視是否仍有可減免的稅費，研究進一步調整溢價金等，希望透過減輕重建項目的財務負擔，提升業權人及市場參與都更的誘因。至於《都市更新法律制度》的檢討工作，按照規定，都更法生效滿五年須進行檢討，適時開展相關工作。

多謝主席！

主席：李良汪議員。

李良汪：多謝主席，亦多謝司長剛才的回應。

剛才司長回應最後有講到，即是都更法生效滿五年之後才會進行檢討。我尊重這個說法，但我亦有些不同的看法。都更法第四十一條確實有講過，生效滿五年之後才檢討，但我相信法律亦沒有禁止特區政府或者當局因應現時實際情況、實際需要，在五年內進行檢討，首先這一點我是覺得沒有衝突的。

司長，昨日是六月一日，即是兒童節，亦是澳門都更法生效三週年。如果要等到五年後才檢討，我計一計，可能到二零二八年中之後才啟動檢討程序，如有需要可能諮詢、再研究、再修法，隨時可能是二零二九、二零三零年之後的事，這樣是否符合

現時實際需要呢？我想是值得探討的。

第二件事亦希望司長可以認真考慮我質詢第一條的問題，我實在想不到辦法了，就都更問題已與司長在不同場合交流過多次。我理解政府需要平衡人口密度，但質詢第一條問題的提議，或者未必太成熟，都可以再探討，就是既能平衡人口密度，亦能真正有效推動都更工作。其實我自己覺得現時澳門都更工作真的缺乏一個信心，社會已說了二十多年，是不是有條件的項目反而應該要主動推動一下呢？說真的，你要探討都更法究竟現時有什麼問題，整個社會對都更工作有什麼問題，我們都不知道，因為根本現時沒有一個成功的案例。我們是不是應該積極推動一個成功的案例出來之後，才更容易總結經驗，才知道現時在推動工作中，原來是哪裡遇到問題？當然現時我也知道司長掌握到一些實際遇到的問題，但若沒有從實戰中推出檢討機制，又是否真的有效呢？所以很希望司長可以認真回應。

因為時間有限，我本身滿腦子都是問題想與司長探討。我最後想分享一個，五月底，上個月底，幾日前，立法會土委會去了天津和北京考察。當然人家有很多成功的經驗，但我理解澳門有澳門的制度，要完全照搬我自己也覺得不可行，但有一件事我很想與司長分享，當地的官員和部門是真的主動積極去想“一區一策、一樓一策、一戶一策”。我們不要求澳門做到一戶一策，但起碼一樓一策，是不是有些工作可以推動、可以試一下？我們的決心和信心，真的要學一學國家內地不同的部委，這點真的非常關鍵。尤其我自己都想講，司長，內地遇到問題，只要在法律框架下，他們是想方設法去做的，一定會遇到問題，但我們好像倒過來，當你有問題，你搞不好，你先搞好再過來。

主席：謝誓宏議員。

謝誓宏：多謝主席。

司長：

根據五年規劃，都市更新已經由舊區重整發展成為全面規劃的理念，在改善澳門居住環境、提升城市的風貌、保留原有的價值以及發揮城市的功能，是一個重要的策略，這不單止是一單拆樓重建工程的問題，而是一個全面提升生活環境以及城市品質的系統性工作。

對於現時部分居民區，尤其是早期開發的區域，存在嚴重的安全隱患。除了現時正在加緊工作的祐漢，實際上高士德亦需要特區政府加緊關注，澳門雖然有幾百年的開埠歷史，但高士德區過去是較上層人士居住的區域，連紅街市當時的規劃，是用作中高層人士使用的高級市集，所以基本上到二十世紀中後期左右才成為大眾化的開發；往北基本上是填海區域，當時並未預計到澳門會遇上人口急速增長，導致現時該區的生活人數嚴重超出設計可承受的人口，早期開發的居民區基本上都會遇上以下問題：消防設施的老化、排水系統不足、公共空間的破損等問題。參考現時發展較早的

城市，不約而同遇上同樣問題，到底是都市重整還是都市更新，已成為城市發展避不開的議題，要為居民提供更好的居住空間，需要特區政府下定決心推進都市美化更新行動。

現時內地眾多大城市都有相關的都市重整更新問題，成功的例子都需要政府在背後付出及努力，並推動強力的政策以及優惠政策吸引優秀的計劃，並以有效的整合及強力的部門進行統籌，有效推動都市重整更新計劃。實話說，現時特區政府在有關方面的力度顯然不足，且負責的部門連大型機構都未展示都市重整更新的決心，令居民根本無法信任有關部門、機構以及一些承諾，就有關的現實情況，司長是否有更深入的想法可以分享，從而提升居民對都市重整更新規劃的信心，以實質推進有關行動，並取得明顯進展，以履行特區政府不斷承諾給予澳門居民美好生活施政的願景？

多謝司長。

主席：何敬麟議員。

何敬麟：主席、司長：

剛才李良汪及謝誓宏已追問了很多問題，我在那方面就不要再壓得太深。我在你的答問中聽到少少，想再聽多一些司長的分享。剛才提到北區-1、北區-2、外港-1、外港-2 的分區詳細計劃都會涉及一些都市更新方向的規劃，可不可以給我們分享多一些這個規劃的構想是什麼？另外，在“三五”規劃文本中亦提到，剛才你也講到都市更新優先發展規劃體系的專項規劃研究，這個與剛才你說的幾個新區未來的詳細規劃，是協同還是獨立的兩回事？我想知道多一些。

唔該。

主席：梁鴻細議員。

梁鴻細：多謝主席。

剛才司長都講到，我們的都市更新都要配合城市規劃，這點非常贊同。但現時我們的詳細規劃方面進度都比較慢，都市更新除了政府要做，其實有些社會企業或一些社會資本都可以參與相關工作，但因為受制於詳細規劃實際上進度太慢，大家都不知那一區有沒有重建價值，或者怎樣計好那條數，有沒有辦法可以單棟物業去做重建，如果沒有詳細規劃的話，社會資本或社會企業都很難去計這條數。

另外，政府會不會做一些區域裡的業主調查，即是他們的重建意欲，或者其實有些居民不是拆了物業之後想繼續持有，他們只想自己的物業重建，但未必一定要取回物業，可能只是想改善居住環境，亦都可以用一些公共房屋的措施去滿足他們的訴求，當然這亦要有法律方面的配合。可不可以讓都更公司承擔更大任務，做更多調查研究，

甚至設立一些重建基金去扶持他們，可以針對不同區域的重建項目，採取不同的做法，這樣都更公司的靈活性會更大，特別是現時很多長者面對重建項目需要集資時，他們根本借不到錢，銀行可能因風險可控或年紀太大而無法提供資金，這方面我覺得如果都更公司能夠承擔更多支援，推動起來會更加順暢。

好，謝謝大家。

主席：周家俊議員。

周家俊：唔該主席。

司長：

想就剛才所講有序控制都市更新區的人口密度方面，跟司長討論一下，因為我們認為人為調控人口密度其實不太現實，畢竟都市更新從規劃到完成可能需時十年，香港有些項目甚至需二十年。而人口的變化其實會隨社會問題改變，例如現時的少子化、老年化，或者產業變化都會導致社區人口轉移。如果我們純粹以面積比或容積率來調控，面對因時代變遷或產業迭代所產生的人口分布變化，其實不太現實。所以亦想問下司長，整個都市更新如何按照我們的城市規劃進行？而我們的城市規劃又如何配合現時常講的經濟適度多元的新興產業發展？又如何配合我們預見到的社會問題，剛才提到的少子化或老年化等問題？譬如現時科技園選址放在就業人口最密集的路氹城，那裡有 6.5 萬人在當地就業。想強調的是，司長經常提到“北居住、南就業”，但如果剛才提到的社會問題，包括少子化、老年化，加上跨區的交通問題如此嚴重，現時“不居住、難就業”是否仍適合時宜？是否仍需要用這種概念去做呢？

亦想問一下司長，現時看到有些集約式都市規劃，即將住宅、商業、產業等功能混合在一起，令這些元素集中在高人口密度的混合區，會否更能解決現時的社會問題？例如剛才提到的新口岸或者南區，在新口岸及所謂的路氹城一將來的產業園區，是否會提升社區活力、經濟活力、行政效率、土地使用效率？甚至降低社交、研發、創新的成本？亦能解決新口岸衛星場的問題，因為密度高了而得到解決……

主席：梁普宇議員。

梁普宇：多謝主席。

司長，想跟你交流一下就李良汪議員提出的都更問題，因為其提問或司長的回應可能集中於某個片區或單棟樓宇的改建情況。但現時在“三五規劃”中，我們正與工友及居民進行諮詢並收集意見，過程中亦討論過一個問題，我們經常提到，現時澳門有五千多棟樓宇超過三十年樓齡，即使剛才各位同事提出的都更問題都能解決，我自己大膽粗略估計，二十年內能處理三十年樓齡五百棟、一千棟？但起碼還有幾千棟未能完成，我們不可能單靠一種改建模式去改變現時樓宇老化的狀態。即是說，二十年

後，這些樓宇將變成五十年、六十年樓齡，仍有幾千棟存在。因此，這些樓宇老化會令整個城市面對其他問題。

上星期國務院公布的《城市更新十五五規劃》，文件中提出主要方案包括存量提質、民生優先、安全韌性、綠色智慧。但亦提到不一定需要大拆大建的工程，文件亦提出指引，如何在城市中進行適老性或適兒性、或者是一個無障礙改造，或在社區基礎設施方面進行改造，能夠提升整體生活品質，我相信這與剛才司長回應的方向一致。從國家層面而言，未來五年將投入十五萬億至二十萬億規模，我相信這方面用回到澳門，我們應如何在老舊樓宇改造上，即不一定非要整棟重建等作出思考，一方面改善環境，另一方面亦相信對促進本地經濟有相當大作用。

最後亦想聽聽，特別看到文件中關於建立城市更新政策體系的部分，有一點非常好，值得澳門思考。如何建立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對我們老舊小區持續的一個改善……

李靜儀：多謝主席。

司長：

我認為李良汪議員質詢提到的問題，我覺得政府、社會以至議會都是非常著緊。關鍵是如何探討下一步有哪些措施，我們期望透過政府多做或帶動社會一起解決問題，因此很理解同事為何如此著緊，一再追問這個問題，是因為現時社會似乎看不到比較好的推動又成功的案例作參考，客觀上確實困難，但我們現在要思考有什麼辦法能夠處理。

例如看司長的回應，都更有多種模式，不單是原地拆建或片區重建，其實還有許多不同形式，但我再往下看，司長的答案是什麼？對於將來舊區都更規劃，我們會考慮哪些區域？一個是北區-1，也是很多舊樓的區域；外港區-1、外港區-2，但據政府資料，三十年以上樓齡的五千棟樓宇，涉及約十三萬多個單位，舊樓不單是我們常講的台山、黑沙環、祐漢區，還有下環、內港、中區、荷蘭園等，那些區域每個區都有超過一萬或八千多個高齡樓宇單位，但是坦白講，我知道政府有很多事要兼顧，但我極少聽到在這些區域未來有什麼都更項目方向或規劃。我們該如何做？似乎比較零散，政府有時會提出新馬路要做經濟活化，做街道美化或牆面粉飾工程，但很少看到都更的安排。我認為未來在“三五規劃”上，是否真的應該有部署？例如用哪一年份？哪些規劃項目？透過政府如何帶動社會，訂立目標如何去做。

因為正如剛才梁普宇議員所講，這些樓宇現時已四十年，若再討論等十年、二十年，變成五、六十年樓齡，還有很多設施問題，譬如國家“十五五”規劃提到的城市更新，也不單講大拆大建，而是提出補齊基礎設施短板、進行適老化及無障礙設計，如何在分區協助居民改善服務質素，或最簡單如電網、管線網的優化，如何協助？我知道政府現有大廈維修基金資助，但很多市民在法律制度、跑部門、怎樣協調鄰居共

識等方面，我們未必有能力靠一、兩戶居民自行處理，政府在此是否有能力再做些？

主席：林發欽議員。

林發欽：多謝主席。

司長：

各位同事提問時，前面同事已講得非常充分，我們感受到都更工作確實非常不容易，因為牽涉千家萬戶，問題千頭萬緒，在未來澳門發展中，正如議會或各界討論所指，其重要性與難度不低於經濟適度多元，面對一個千頭萬緒的問題，我們都不斷思考。

現時見到你的回應中，有提出一項好的安排，就是會進行都市更新優先發展區的規劃體系研究，我想這個不是我們所說的城市規劃或總體規劃，而是專門針對未來都更發展的研究，這是在千頭萬緒下踏出的重要一步。但同時亦想指出一點，我們很焦慮不斷的研究與思考，因為過去已有類似經驗，未來到底如何做？我有一個簡單建議，我們提出了行政主導，我想在都更工作中，政府責任與行政主導角色需要強化，而都更公司的角色與功能亦需進一步探討。在此情況下，我有一個建議，能否狠下決心，揀選一個最有條件、最迫切的片區，我們整個範疇圍繞它進行重點攻堅、重點突破，先行先試。正如我們議會主席帶領考察時的體會，如果居民在城市更新中嘗到發展甜頭，大家就會更主動參與其中，若有這樣的片區、這樣的成績作為宣傳與先行示範，將來很多工作便會做得更好。我希望今屆政府若能落實此事，或已完成部分工作，已是十分不錯的步伐。

主席：黃潔貞議員。

黃潔貞：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針對都更議題，我在今年三月曾提出口頭質詢，四月份司長亦已回覆。對比兩次回覆內容，上次司長明確指出土地工務局作為都更主責部門，加上與地籍局合併後，未來都更立項制度會有序推進，上次回覆我覺得非常實在；但這次回覆你有新的答案，就是要做一個研究性的東西，似乎又變回抽象性。可否給予我們一個具體的短、中、長期規劃？工務部門作為一個主責部門，怎樣有循序漸進的方向。

另外關於法律方面，司長提到每五年檢討一次，似乎較為保守；相比上次回覆“逐步梳理法律並作出相應檢視”。因此，短短兩個月間，兩次回覆已有少許變化。是否工務部門合併之後，有一些新的思路可以比較更加清晰呢？

剛才林發欽議員講到的就是有沒有有一個先行先試的片區？其實真的講了二十年的祐漢七棟樓，北區已經是一個大家都有共識要改造的一個片區。針對這部分，是不是可以透過工務部門變成一個主責部門，與都更公司一起將這個片區做一個先行先試的打造，讓居民真的可以看到一些實景展現出來，然後再去做下一步？因為看到回覆裡面，其實很多規劃的，城市總體規劃即將又做諮詢，但主責的一個修改，諮詢的一個大方向，如果看新聞局發出的內容，只有兩大方向，應該不包括舊區重整相關的一個城市規劃諮詢的內容，所以怎樣將這些規劃去連貫，給大家有一個清晰的方向，這個相對來講較為重要。即不是兩個月、兩個月，大家下一個兩個月又追了。在行政長官答問我都是跟進這方面的內容，到時會不會又有一個新的思路、一個答案呢？其實大家都很難去想像的。所以司長按照現在有了主責部門，接下來是不是真的可以有些路線圖可以清晰些呢？

我想表達的就是這方面，多謝主席，多謝司長。

主席：梁孫旭議員。

梁孫旭：多謝主席。

司長：

我覺得如果純粹用祐漢七棟樓的方式去推動全澳的都更，我覺得是不實際的，因為大家知道祐漢七棟樓的時間上用了多久，如果推動到幾千棟樓宇的都更的時候，我相信可能百年歸老之時都未見到澳門有一個很系統性的都更。所以我覺得政府是想方法，就是用什麼更好的誘因、更好的辦法重新檢視現在都更上的一個建設。

長官曾經講過，就是希望能夠透過引導，但實際上來講，你沒有誘因的時候是很難去引導。我想說的就是，譬如包括立法會早前參觀過天津，但實際上來講，我想說更加近的，譬如在拱北的圍基村有一個地方，它不是透過都更的方法，它透過改造，透過美化，透過維修及支持居民怎樣能夠完成整個社區的方式去做。珠海去年針對在社會投資方面亦都撥了超過五個億，就是透過從社區的一個改造方面，希望能夠解決一些舊區的生活環境。

所以實際上，我們應該是考慮怎樣一邊完善、推動都更的同時；在另一邊，我們現在有一些大廈維修的資助計劃，但問題來講金額有限，資助的方式亦都是比較狹窄。將來我們要想一下對於一些譬如在片區上比較舊化、老化，這些不單止影響到我們城市的一個形象，亦都可能對居民的生活環境甚至安全構成威脅，所以我覺得我們必須要兩步走，一方面去想一下怎樣推動都更，另一方面對這些已經是老化有危險的樓宇，有沒有政策去幫他們改善？包括了可能有一些居民希望譬如在唐樓想裝一些樓梯機，又或者譬如可能涉及到一些滲漏水或者外牆上不美觀的情況，有沒有條件幫他們優化？而這個優化不是一棟樓的，是需要成片成區的。所以為什麼我說可以參考圍基村的經驗，它是將整個區重新去整理，重新去包裝，包括在它的社區上，透過一些資源

上的一個投放，令到它有一個很好的社區經濟出來的效果。

所以我們五年一檢的過程中，我覺得除了從政策之外，可能涉及到跨部門，涉及到系統性的一些整理，所以我覺得可能未來政府要思考的話，是需要更加全面，而且希望能夠參考內地，他們比較積極的就是在資源的投放方面，是會比較多的，甚至它會透過一些項式的方法，能夠令到有一些願意投資的參與持份者去……

主席：崔世平議員。

崔世平：多謝主席。

司長：

每個人都在這裡追問你這個都市更新，其實我是站在你那邊的，為什麼？其實早前有報紙講，政府已經在市容美化方面會做一系列的工作，亦看到特首在規劃的推動之下，“三五”規劃第八十九頁，很明確講要完善我們的都市更新制度，裡面提到就是政府主導、市場運作、因區制宜、綜合利用、重建及活化片區，是有組合的。所以我覺得其實不單止拆樓是我們一個主力的方向，但問題如果我們學習習主席在過去一年在城市工作所發表的意見，指出大拆大建的日子好似都已經過了，他是希望我們能夠集約式地去發展我們的舊區，更新我們的舊區，在這方面其實都想司長同我們分享一下，就是除了拆之外，你還有沒有其它招數？活化有什麼可以做？在市容裏面可以怎樣更新？

因為好似剛才孫旭兄說的，其實你給一個樓梯機老人家，他已經很開心，其實不單止他開心，他的子女更開心，因為他可以帶爸爸媽媽出去飲茶，如果他們在五樓的時候，真是很難預他下樓，這方面不知政府有沒有一些措施去考慮一下，就是真是活化一些樓宇，而且老人家不是那麼中意搬走，其實你將他搬去 A 區，他未必開心的，因為他生活的環境就在附近，所有的親戚朋友都在附近，這方面政府有什麼考慮？

以及你說要科技化的時候，我們已經看到很多具身智能的機械人，真是可以抱住老人家上樓梯都沒有問題，這方面政府又有什麼考慮措施，令到一方面可以推動舊區重建繼續如常進行的同時，在活化美化市容方便居民出入這方面，政府有沒有一些考量？

唔該。

主席：高岸聲議員。

高岸聲：多謝主席。

對於政府進行都市更新的一個策略，就是在重建過程當中不增加當區的人口密

度，這個方向其實我自己是表示認同的。因為我自己認為就不能夠就是為了推倒一些舊樓，跟住重建的過程當中，因而犧牲到某部分居民的一些生活質素，如果人越多的情況之下，大家都知道好可能對於生活的條件是有所影響的。

但是我都知道政府很努力在規劃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包括了我們見到在近期的重建項目的規劃條件圖當中，對於放高以及住宅的數目，以及住宅單位的一個尺數，都是有所放寬或者是有一些放鬆的，是在不增加人口密度及提升整個重建的誘因當中是做了一些平衡。因而希望政府能否在這方面給我們解釋一下相關的一些標準又或者是相應的一些條件，讓大家都知道在更新的過程當中，怎樣可以掌握得到，更好地讓大家知道更多的資訊去進行一些重建。

除此之外，剛才很多同事議員朋友都講到很多關於案例方面的一些問題，其實之前司長及政府都有提過，可能有些點，政府及都更公司都在推動中的，說了很多年的祐漢七棟樓群，特別是在當中的順利樓，我們都見到已經取得了規劃條件圖，相信是有重建的意願，並且在都更公司的推動之下，大家是有意願去推進下一步的。同時間，政府提到在順利樓北側原來要興建的夾屋土地，都會進行重新定位，希望能夠考慮與都更進行一些聯動，這方面看看司長能不能夠以順利樓作為其中一個案例給我們分享一下，在政府及都更公司推動及協助方面，進行都更的策略或者是一些過程，讓大家更有目標性地知道都更的一些工作。

多謝。

主席：陳禮祺議員。

陳禮祺：多謝主席。

剛才很多同事都對都更有大量的問題，其實我都關注都更前的一些工作，尤其是現在很多都更的大廈都是一些我們俗稱的“三無”大廈，裡面有很多居民的一些衛生條件或者治安條件等等都很差。其實會不會在這些都更未正式啟動之前，在司長的範疇可以對於這些“三無”大廈，譬如參考鄰近地區一些聯廈聯管的經驗，政府可不可以委派一些指定的物業管理公司，對於這些片區整體的一些舊樓，提供一些物管服務或者是衛生、治安等的提升服務給這些舊樓的居民，令到他們的居住條件可以更加好一些。

另外一方面，就是剛才很多同事提到關於順利樓的問題，早前其實局長都有提到，因為順利樓將來可能都要考慮人口密度的問題，近年澳門少子化，亦都超老齡化，接下來 2029 年我們的人口老齡化，六十五歲都超過百分之二十，其實在沒有一個新的人口政策之下，可能我們的人口都會邁向一個負增長，會變成一個自然萎縮的現象，所以未來會否好像有些同事所說的先行先試，順利樓既然現在已經過了城規會，會不會可以有條件在這七棟樓裡面作為先行先試的一個典範，起碼這是給我們廣大市民一個信心，見到我們的重建終於有希望，未來可能真的因為人口密度問題，在後著的另

外六棟樓再去做一些調整？現時在司長正式領導都更的範疇之下，真的見到一些新的曙光，或者新的一些成功案例給到廣大市民看到呢？

多謝。

主席：請司長作答。

運輸工務司司長譚偉文：多謝主席。

先後有十三位議員很熱烈討論，崔世平議員，我不覺得是“追殺”我，我覺得大家充分討論有關的問題，證明這個問題大家都很關注。因為發言的議員比較多，我或者先概括回答再嘗試逐個答。

首先，梁孫旭議員及崔世平議員問：“我們澳門究竟有沒有一些成功的案例，在社區修繕達到一個改善居民生活質素，又改善營商環境的？”我舉一個很典型的例子——氹仔舊城區，大家可以看看，我想在回歸初期氹仔舊城區比較凋零的，但當時的民政總署做了幾多個項目落去呢？我們不是拆屋，我們基本上都是做一些美化工作，我粗略說一下，嘉模墟、巴波沙總督街及巴波沙總督前地的美化、排角角的修繕、嘉模會堂的興建、路氹歷史館的改造，地堡街的美化等等。經過這一系列的努力，澳門的氹仔舊區有現在的景象，就是當年做舊區修繕美化的結果。當然亦都配合自由行的政策，但如果沒有東西看誰會去呢？所以你問我是否舉到例子，舉到的，澳門都有這樣的例子。當然我們要再接再厲，找多一些這些例子。

黃潔貞議員，我想政府沒有前後矛盾，當日答覆你和現在答覆你的思路是一致的。土地工務局是主體部門，透過昨日生效的行政法規，土地工務局作為一個都市更新主導的政府部門，我們有城市規劃廳、土地管理廳、城市建設廳這些傳統支持都市更新的部門，再加多一個城市治理廳。不知大家有沒有留意，今次土地工務局重組是加了一個廳級部門——城市治理廳。城市治理廳是深化我們摸底，做澳門整個城市樓宇狀況的調查，如果有違規的去取締，去做一些相關的工作，令到我們的都市更新除了拆建之外，亦有修繕。

土地工務局會加大與房屋局的合作，我們亦正在修改樓宇維修基金的行政法規，增加多一些項目進去，令樓宇修繕亦是我們體現都更的其中一個重要手段。

至於李良汪議員提到檢討，我們現時法例寫了五年，但因應情況的改變，我想我們會適時探討有關法律的一些調整。我們現時正在觀察實際情況，亦在過程中留意有哪些需要做，我們會做相關的調整。亦知道議員們參觀過一些內地的成功案例，我想我們亦會吸取其他地方的一些經驗，從而就澳門實際的情況去做。在此，我希望表一個態，我想政府是有決心去做這一件事。

謝誓宏議員提到土地工務局重組，我們重組之後，城市治理廳正正就是你所說關

注一些消防、排水、供電等等這些設施的一個實質監測部門。

何敬麟議員提到詳細規劃與都市更新優先發展區體系的研究有何分別？一個是做分區的詳細規劃，而我們這個研究體系，我們不是停留在研究，而是土地工務局重組之後，因應其作為都市更新主體部門，我們特別在澳門的舊區裡面，揀一些合適的小片區去做研究，怎樣去推動，就是大家一直都比较心急，我們要找一個相對容易入手的區域，這個研究正是為我們找這個片區所做的工作。

梁鴻細議員提到，我們的詳規做得慢，現時有什麼手段？我們可以透過一些之前公布的小區規劃去給業界提供指引，包括青洲都市化規劃、氹北的規劃等，如果尚未有這些規劃，我們可以透過申請規劃條件圖去了解有關情況。

幾位議員都提到都市更新公司的角色，我想土地工務局重組之後強化了其角色之外，政府主導，透過都市更新公司以商業靈活的手段去協助政府做好重整工作，包括一些政府需要開路的，我們可能會透過都市更新公司去做一些相關的協調工作，令到我們提供的方法可以更加多元一些，這些是我們未來探討如何令都市更新公司角色更顯得重要。當然，我想政府對都市更新公司的支援會更大，特別是土地工務局，我們會繼續與都更公司保持密切合作。

周家俊議員提到混合利用，我們有考慮，但不是每一個區都適合混合利用，我們會視乎該區的特性，是否可以作混合利用，因為部分區域如果做混合利用，可能會產生一些社會問題，這方面我們會審慎處理。但基本上澳門來說，混合利用的情況都比较普遍，純居住用途的區域反而不是太多。

梁普宇議員提到，我們只是一個惡性循環不斷去維修，我想每一幢樓宇都有它的生命週期，其實都更工作只是城市規劃其中一個單元，是要不斷循環去做，所以我想這項工作是我們不斷推動、不斷去做的一個循環工作。我們除了透過都市更新公司去做一些重建工作之外，其實土地工務局在重組之後，亦強化了我們在道路渠務的職能，亦在街道美化工作，我們的參與度亦提高了，亦會配合小區改善的工作。我剛才亦提到土地工務局會與房屋局在樓宇維修方面多做一些工作。

李靜儀議員提到的問題，其實剛才已講過，我們未必需要大拆大建，可以透過改善社區基礎設施、樓宇維修，亦可達到都更的效果。

至於樓宇維修基金申請的手續或牽頭問題，我想房屋局日後會加強有關宣傳工作，但我覺得無論如何，政府與社會是要互動的，我們都會透過一些社區組織的合作，共同推動樓宇維修的工作。我們希望日後土地工務局、房屋局以至各個社區團體與我們共同合作，一起推動有關樓宇維修的工作。

林發欽議員提到是否要揀一些優先區域？我們的研究正是準備做這項工作。

黃潔貞議員的問題我已答覆了。梁孫旭議員的問題亦已答覆，關於樓梯機這件事，我想我們會探討，看看有沒有條件去做。

高岸聲議員提到申請順利樓北側的問題，我們鑑於現時樓宇需求狀況已改變，所以我們暫緩了夾屋的興建，將這塊土地釋放出來，希望能為都市更新提供更有利的條件，這方面我們正與都市更新公司磋商當中。

陳禮祺議員提到對一些“三無”大廈，我們有什麼手段？其實針對“三無”大廈，透過電力公司及自來水公司，亦有資助計劃協助他們修復公共電網及樓宇水管滲漏水的問題。有關計劃正在推進，效果亦不錯，因為住戶出的錢非常之少，基本上都能達到預期效果。我想我們會繼續深化有關工作，包括現時市政署正在進行的城市美化工作，我們會繼續深化，看看是否可探討跨部門合作，透過與社團合作，可以多做一些工作。

以上是我對各個問題的回應，多謝主席。

主席：我們完成第四項的議程，再一次多謝譚司長及各位官員出席今日的會議。

現在休息十五分鐘。

(休會)

主席：歡迎羅志輝主任以及各位政府官員出席今日的會議。

我們將第五項及第六項的議程歸為一組，現在開始第五份及第六份的口頭質詢。謝誓宏議員。

謝誓宏：多謝主席。

今日我的口頭質詢題目是“特區政府應制定行之有效就業政策，盡全力保護本地就業環境”。

澳門正面臨著就業市場結構失衡、本地居民就業壓力增大的嚴峻挑戰。當前，澳門經濟保持一定增長，但就業市場的隱憂不容忽視。一方面，本地就業崗位種類相對單一，高度集中在博彩、旅遊及相關服務業，導致就業選擇有限，競爭激烈。另一方面，部分企業為降低成本，傾向於僱用外地僱員，進一步加劇了本地居民的就業難度。

值得關注的是，外地僱員本意在於補充本地勞動力不足，但事實上近年來外地僱員大幅增長，不但破壞政策原意，更嚴重破壞澳門就業市場的健康，擠壓本地居民就業空間，對澳門本地就業市場造成持久性且無法逆轉的傷害。

根據統計暨普查局最新數據，2025 年 12 月至 2026 年 2 月，失業居民為 6,400 人，就業不足居民亦有 6,100 人，尋找第一份工作的新增勞動力佔失業居民比重更高達 9.2%，證明現時連就業“生力軍”青年群體也飽受就業困難的影響，且外僱規模仍然龐大，對本地就業市場的承載力及崗位分配形成持續壓力。

縱使澳門加緊推進經濟適度多元戰略，將帶動新興行業人才的需求，但“遠水不能救近火”。近年雖有國際大型活動賽事進駐澳門，於人力資源角度可一定程度上促進就業市場、增加就業崗位、促進就業種類，但舉辦活動當中的企業，為節省成本，竟以“志願者”形式招募工作人員，以低價破壞就業市場，這種不惜違反法律已嚴重破壞澳門就業市場環境，更潛在地影響澳門的旅遊城市形象。

因此，特區政府需從多範疇、維度充分分析現時就業市場的畸型根源，正視現時本地居民就業困難。參考英國等地的做法，就業支援政策不僅重視短期配對成功，更會持續追蹤參與者入職後的留職情況、收入變化及行業流向，作為檢視政策成效和優化服務的重要依據。澳門在推動就業支援時，亦應由有措施進一步走向有成效、有追蹤、有檢討。

基於此，本人向政府提出以下質詢：

一、特區政府過去已透過經濟適度多元、職業培訓及就業配對等措施推動本地就業，惟現實中本地就業崗位種類仍相對單一，青年及不同年齡層居民仍面對就業選擇不足、崗位品質不高等問題。就此，政府如何評估現行就業政策的實際成效？

二、外地僱員制度原意在於補充本地勞動力不足，政府亦一直設有審批及監管機制，惟現時外僱規模仍然龐大，本地居民對部分行業崗位被外僱擠壓仍有強烈感受。就此，政府在審批過程中，會否更嚴格綜合考慮企業規模、營運狀況、本地員工聘用比例及崗位替代性，避免外僱引入偏離補充性原則？

三、參考英國等國家的做法，會持續追蹤參與者的入職及留職情況，作為政策優化依據。特區政府會否建立一套系統性的就業政策成效評估機制，定期公佈求職者參與相關措施後的入職率、留職率、薪酬水準及行業分佈，並據此檢視及優化現行就業支援政策，以提升政策的實際成效？

多謝。

主席：梁孫旭議員。

梁孫旭：多謝主席。

主任、局長、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我今日口頭質詢主要是關注“如何透過加強罰責及打擊力度以遏止非法工作”。

隨著本澳產業的發展和轉型升級，勞動市場展現新活力的同時，社會尤其關注非法工作的問題，而目前規範有關行為的法律法規主要有實施逾二十年的《禁止非法工作規章》以及生效十六年的《聘用外地僱員法》。隨著經濟社會的發展和變化，這套制度已明顯滯後，既損害本地僱員和合法企業的權益，同時亦損害了企業的一個正當經營，本人亦期望政府當局適時作出檢討。

回顧這二十年的社會發展，非法工作的型態和趨勢出現顯著的結構性變化。早期的非法工作主要集中於建築地盤的黑工；之後，逐漸轉變為“黑工司機”、餐飲服務業、“裝修”、“導遊”，而隨著近年經濟發展及社會型態的變化，又出現不少非法拍攝、非法化妝等隱蔽性強、流動性較大的非法工作。此外，一些外地人士濫用《禁止非法工作規章》的例外情況，聲稱提供技術指導、文化交流、藝術活動入境，但實際上從事商業約拍、化妝、甚至是會展，影響範圍廣泛，另一方面，社會亦有聲音指《禁止非法工作規章》的例外情況缺乏清晰界定，例如有學術界反映有外地學者擔心因參與論文答辯而被處罰。

根據有關數據，2025 年勞工局針對非法工作中的過界、過職、黑工及自僱，共有 668 人次僱主及非本地居民被科處行政處罰，處罰金額逾 600 萬澳門元，平均每人次被處罰約九千澳門元，有關罰款遠低於長期聘用黑工或安排過職工作所節省的人力薪酬與福利成本，這不但會阻礙本澳居民的發展空間，更會令那些合法聘用人員的企業陷入競爭劣勢，最終在市場上形成“劣幣驅逐良幣”的惡性循環。

參考香港做法，2021 年全面修訂《入境條例》，大幅加重僱用非法勞工的罪行，最高刑罰提升至罰款 50 萬港元及監禁 10 年；同時，香港在建造業等高風險行業全面推行“工人註冊證”電子打卡系統，以科技手段極速核實身分。香港“重罰則、善用科技”的雙管齊下策略，有效提高了違法成本，具有借鑑意義。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目前處罰聘用及從事黑工的成本低，阻嚇力不足，為了維護本地居民的就業權益及保障守法企業的公平競爭環境，請問當局是否有計劃全面檢討並提高僱用黑工及外僱“過職過界”的罰則？

二、近年被截獲的非法工作的行業、類型，有何新的發展趨勢，以及面對近年出現一些隱蔽性、流動性較強的非法工作，當局會否引入科技手段，極速核實身分，並同步構建更便捷的智慧舉報平台，提升打擊的力度，以全方位提升打擊非法工作的效率？

三、《禁止非法工作規章》實施逾二十年，既未能配合經濟社會的發展需要，對打

擊非法工作亦缺乏足夠的阻嚇力。另外，例外情況的網上法律諮詢系統，指會將申請者的諮詢內容及文件通知治安警察局，以便有權限實體作出稽查，但目前是“諮詢”功能，且相關條文界線模糊，請問當局會否對有關《規章》作全面檢討？

多謝。

主席：請羅志輝主任作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張主席。多謝謝誓宏議員及梁孫旭議員提出的口頭質詢，本人現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高度關注本澳居民的就業狀況，並致力打擊非法工作，為此，特區政府已成立“促進就業協調工作組”，透過跨部門協作機制，以便更好地部署及落實一系列就業配對與支援措施。

對於經勞工事務局成功配對就業的人士，特區政府會綜合社會保障基金的供款資料、企業反饋、問卷，以及電話訪問等途徑收集資料作檢視，並因應檢視結果，對就業措施作適切優化及調整。

另一方面，勞工事務局近年已將“就業+培訓”專項計劃的涵蓋行業，由綜合旅遊休閒業拓展至金融和電訊業，藉此進一步為居民提供入職大型企業和向上流動的機會。同時，今年繼續推出在本地及內地進行的實習計劃，提供近千個實習計劃空缺，讓青年累積產業運作及職場實務經驗，拓寬職業發展空間。

此外，特區政府重申：輸入外地僱員僅作為臨時性補充本地人力資源不足的大原則，從來沒有改變。在任何情況下，對於本地居民有意向及具條件擔任的職位，特區政府一定會將就業職位留待本地特區居民，企業必須優先聘用本地僱員，絕不容許因輸入外地僱員而損害本地居民的就業機會及勞動權益。

為此，勞工事務局在審批外地僱員申請時，會因應整體社會經濟發展實況、勞動力市場供需，以及申請企業的規模、經營和現有僱員聘用情況、工作條件等多項因素，依法進行審批。同時，會先向企業轉介本地居民並跟進有關就業配對結果。倘有合適或具條件的本地僱員可擔任相關職位，會動態調整外地僱員的聘用許可數量，藉此保障本地居民優先就業的權益。

另一方面，勞工事務局將繼續因應本澳經濟發展需要及居民就業情況，持續調整、優化各項就業輔助及職業培訓措施，繼續密切關注本澳就業市場的人資供需變化，積極協助居民增強就業能力，多措並舉支援居民就業穩定、拓展就業空間和高質量就業，並為產業發展培育及儲備人才。

針對非法工作方面，特區政府一直致力打擊非法工作，勞工事務局作為勞動監察

部門，依職權監察《聘用外地僱員法》及《禁止非法工作規章》的遵守情況，積極透過多渠道收集非法工作情報，持續加強與相關部門保持緊密溝通協作，定期開展聯合行動及情報交流，以提升打擊非法工作的成效。同時，會主動監測網絡平台上涉及非法工作的相關資訊，適時對涉嫌違法情況進行分析及研判，強化源頭治理。勞工事務局還設有多渠道舉報機制，方便市民舉報非法工作，勞工事務局會積極研究構建電子舉報平台。

對於社會各界提出有助促進居民高質量就業，提升打擊非法工作成效的意見和建議，以及會否提高罰則以加強對聘用非法工作之僱主的阻嚇力問題，特區政府會認真聆聽，並將結合本澳的實際情況作審慎考慮。

接下來我請保安範疇對於打擊非法工作問題作出回應，麻煩治安警察局李國棟代廳長，唔該。

治安警察局情報廳代廳長李國棟：多謝主席，多謝議員，多謝主任。

關於梁議員的第一點口頭質詢，想補充的是關於罰則方面。現時對於僱用黑工的人士，根據第 16/2021 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出入境管控、逗留及居留許可的法律制度》第七十三條第一款，為自身利益或為向其支付任何種類的報酬或回報者的利益，接受由非居民在不持有所需法定文件的情況下提供工作者，處最高兩年徒刑，如屬累犯，則處兩年至八年的徒刑；倘發生同條第二款規定的情節，且按其他法律的規定不處以更重刑罰時，則上述規定的刑罰之下限及上限均加重三分之一。除對僱用黑工的人士作出處罰外，對於在澳從事非法工作的人士，根據同一法律，即第 16/2021 號法律第三十五條第二款第一項的規定，可廢止其在澳門的逗留許可，並可根據同一法律第三十六條第一款及第八條第一款的規定，對在澳從事非法工作人士實施禁止入境的措施，有關措施可有效限制違法人士在一定時期內再次來澳從事同類違法活動；同時，本局會保留有關的違法紀錄，不排除在相關違法人士申請外地僱員身份或逗留特別許可時，作為審批的考量因素。

至於梁議員第二個口頭質詢的補充，本局現時設有多渠道的舉報機制，市民可透過電話、電郵、本局網頁、信函或親臨各警司處等多個渠道向本局舉報包括非法工作等任何不法行為。關於核實身份方面，本局現正積極研究發展警務手機的查證及讀證功能，以快速透過系統完成查證工作，進一步加快身份核查的效率。

在打擊非法工作方面，本局繼續秉持以情報主導作為核心警務策略，透過結合科技手段及傳統偵查方法，持續收集網上及線下各類涉及非法工作的活動情報。線下除了不定期派人對各個經濟活動場所進行稽查活動外，亦會與勞工事務局互通情報，適時開展聯合打擊非法工作的行動，發揮協同效應，保障本地居民就業的權益。

另外，本局亦關注到有新型的非法工作出現，主要涉及使用手機的軟件應用程式，例如小紅書、抖音、微信等發布及招攬工作。此類非法工作並無固定的活動場所及固

定的時間，整個討論、查詢、金錢交易等過程，主要均發生在網絡或手機軟件應用程式上，其具有一定隱蔽性，亦為執法人員難以察覺，增加了調查的難度。為此，本局亦持續加強巡視網絡平台，結合現有接收意見及舉報的模式，從多渠道獲取不法工作的資訊，繼而進行評估及分析後，之後便會部署相應的監察巡查及打擊行動。非法工作與本澳經濟發展需求具有密切聯繫，本局將會重點關注本澳各個熱門行業及工作種類發展的趨勢，以更科學的手段提升打擊的成效。

我補充是這麼多。

主席：謝誓宏議員。

謝誓宏：多謝主席。

主任、各位官員：

多謝政府部門剛才這麼詳細的回應。就有關的質詢內容，我還有以下的意見反映及一些提議：

首先，就業政策需要長遠的政治視野，難以在短期內取得明顯的進展，但不代表特區政府每次遇到相關質詢時，都僅以長遠的政策角度作答便算，而應該要有階段式的政策方案，並以政策最終目標為導向逐步上升，以體現特區政府確實為本地就業環境作出改善及努力。

其次，在就業方面，涵蓋勞動力的年齡層跨度極大，一個完善的就業環境，需要特區政府提供一套完善且多元的就業崗位系統，外地僱員在世界各地，尤其在經濟高速發展的地方，更為普遍。澳門為何會出現外地僱員嚴重侵佔本地勞動市場的情況？單純關注或執行削減外勞政策只是治標不治本，外地僱員擠佔澳門本地就業市場的現象，根本原因在於現時澳門未能提供更多元化的工作種類，加上公務員系統未有合理流動的職位招聘，未能給予社會足夠的信心。可以說，青年亦缺乏足夠信心，加上現時老齡化社會日益嚴重，退休後生活無法獲得足夠保障，令臨近退休或剛退休的居民亦需為生計擔憂，種種原因疊加，只會令澳門本地居民的生活越來越困難。而且青年失去未來願景，連確保自己日常生活的能力都沒有，必定衍生出低生育率的挑戰，連確保各年齡層的工作保障都做不到，又怎能談經濟適度多元？

政策是層層疊加的，而且互相關聯影響，特區政府必須具備上述意識及擔憂，並盡快運用能力吸納社會各界意見，才能深入了解澳門社會現況，制定適合本地的一系列政策，保障居民日常生活及幸福。在此方面，我都想聽主任能夠回應一下。

多謝主任。

主席：梁孫旭議員。

梁孫旭：多謝主席，多謝政府的回應。

我其實關注的是澳門是否有罰則去處罰一些聘用黑工或從事黑工的行為，而這些罰則到底是否足夠？正如剛才提到，聘用黑工最高可科處兩年或以上的徒刑，實際上是否有過徒刑方面的處罰？

另一方面，在執法方面，特別要感謝勞工局，因為從數據來看，去年揭發黑工人數比前年有所增加，這顯示局方確有持續執法，但實際上，不知道現時局方人員是否足夠應對目前如此複雜、流動性高且隱蔽性大的情況？我們是否有足夠人力進行執法？因此，實際上我們如何能更好地應用科技或科學方法？例如香港會引用類似工作證的方式，就像導遊一樣，只要從事風險較高的工作，便要求佩戴工作證，若未佩戴工作證而從事相關工作，執法當局便容易識別及查核，更容易揭發非法工作情況，將來我們是否有條件引入這種做法？

另一方面，見到政府在回覆我的質詢時提到會考慮研究引入電子舉報等方式，目前這種方式打算以什麼方法實施？包括剛才政府代表提到針對現時網絡招聘手段，當局已加強巡查及了解。實際上，對於這種新興的黑工招募方式，目前打擊成效如何？將來會否透過進一步方法，包括在處罰方面研究新方法，以避免此類情況？

再者，現時很多從事黑工者並非被聘請，而是自行從境外透過各種方法來澳從事黑工，因此，其方式與以往不同。故此，對於此類跨境情況，包括與內地在法律宣傳、教育方面，以及如何透過兩地政策措施合作，從而合力打擊非法工作，相信效率會更大。因此亦想了解，正如我想提到的，就罰則方面而言，將來政府是否真的會考慮重新檢視？例如提升處罰力度，而處罰的方法，亦需考慮多方面因素，以更全面地進行打擊。

多謝。

主席：李良汪議員。

李良汪：多謝主席。

主任、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主席，我想跟進一下梁孫旭議員質詢的第二條問題及第三條問題。先講第三條問題，因為梁孫旭議員質詢第三條問題提到，《禁止非法工作規章》實施超過二十年，最後亦問到現時會否對有關條文進行檢視或檢討？但剛才似乎未聽到明確回應，希望稍後主任或局長有時間回應一下，日後會否啟動檢討工作。

第二方面，剛才有提到局方會研究網上機制或智慧化方法，例如電子方式方便市民舉報黑工問題，方向上我支持多個途徑讓市民更方便舉報，這值得認同和支持。但

我認為打擊黑工真是爭分奪秒，與許多工作不同，有些可以等到翌日再了解調查，但打擊黑工眾所周知，關鍵就在那一刻或現場情境，若及時性不足，確實會有影響。尤其我更關注的是，除方便市民舉報外，黑工有一個特質非常敏感，就是業界對自身行業有無黑工情況，相信最為掌握，因此我認為更應建立一個更好渠道，與業界建立即時溝通機制。

舉例來說，我知道旅遊局與旅遊導遊業界有微信群組，其實不需要另建平台或設立太多渠道，最簡單的微信相信大部分人都有，由前線同事、相關部門與業界人士或行業代表在同一群組內，我認為這已更有效，可透過業界內部資訊通報打擊黑工，這是一個建議。

最後還有一點，關於平台，剛才兩位議員都有提到，現時有些違規情況比起以前更具隱蔽性。例如有些可能在網上接單、跨境派工，包括小紅書等平台，現時輸入關鍵字，仍有不少“疑似”招聘廣告出現，當然，網上資訊有真有假，你問是否全部都有問題？沒人敢這樣說，因此更重要的是如何透過跨部門強化情報主導工作。有些資訊其實很明確，例如某年某月某日幾點，在澳門某酒店有某類工作，疑似由內地人士進行，在有如此具體資訊的情況下，是否更有條件到現場取證或調查了解？我認為這更能回應市民對黑工問題的關注。為何要如此關注黑工？因為這是嚴重違法問題，必須高度重視……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主任、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我想跟進謝誓宏議員第二條問題，關於外勞填補澳門的不足，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概念，因為實際操作時，民間與政府未必遵守到原則。首先講政府方面，政府很多部門簽訂購買服務合約時，條文中寫明須聘請一定數量的本地澳門人，但實際操作時卻做不到，因為他們未必能到公司索取員工身份證核對其身份，這造成一個問題，我也知道勞工局同事很辛苦，做了很多事情，但在批給外勞時，有否審視政府部門聘請外勞的實際情況？例如你去到行政大樓，現時有很多保安在櫃台指揮他人辦理手續，尤其是最低工資或略高一點的工作，試問澳門人是否可以勝任？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近日我出席了澳大畢業典禮，約有二千名澳門青年畢業，即是失業。但事實上，我們如何協助他們就業？尤其例如謝誓宏所言，現今年輕人找工作確實非常困難。此外，澳大校內很多教授聘請學生做研究時，會選擇外勞學生給予津貼，但本地學生卻沒有，種種原因反映出長期存在的問題，尤其銀行、保險及其他金融行業聘請大量外勞。但近期兩三個月前，銀行開始聘請數百個職位，這是向前改善的跡象，但仍有許多名牌店、六間博企旗下酒店聘請大量外勞，底薪一萬五至一萬八，加上佣金可達三、四萬元。為何這些工作不是由澳門人擔任？種種情況，我知道現時勞工事務

局非常嚴重缺乏督察，他們每人都負責二百、三百宗個案，這樣如何做好這些工作呢？

主席：李靜儀議員。

李靜儀：多謝主席。

主任、各位官員：

我想跟進梁孫旭議員的質詢，同樣集中於打擊非法工作的情況。首先，當然肯定的是我認為警方或勞工部門持續有一些巡查計劃，監察非法工作的狀況，但現時我們希望政府能從上層整體政策層面檢討，前線人員做得這麼辛苦，現時給予他們的支援、人手、巡查方法，以至最終的罰則是否有足夠阻嚇力？是否真的能幫助我們的人員在完成這些工作後達到效果？我們希望在澳門，僱主正規地聘請員工，尤其是保障本地居民優先就業。另外亦要保障企業什麼呢？不要因為我多請幾個黑工，成本低一點，我投標價錢又便宜一點，所有競爭都比合法企業有利，合法企業如何經營呢？我覺得非法工作不單擾亂就業市場、影響本地人就業的問題，對商業市場上合法僱主的競爭亦不公平，因此希望就此進行檢討。

梁孫旭議員提到兩大問題，一是執法，執法方面知道有巡查亦有跟進，包括剛才所講針對一些隱蔽性較強的新型非法工作情況，你們未來會有多渠道的舉報機制。問題是我就想了解這些多渠道舉報機制，例如涉及治安警、勞工局等。你們通常如何處理？未必需要太精細，否則將全部執法細節都告訴他們，以免他們規避，但有什麼機制是你們真正用來跟進的？我接到這些個案，如何巡查呢？過往有些個案我們亦聽過，有人說：“喂，演藝項目有時有人來拍攝，我看他應該不是澳門人。”但我無權查他的身份證，可能已向你們舉報了。但問題是，如果你們不即時跟進，可能半天或一天後，他們已經拍完離開了，是跟不到的，即居民的舉報投訴，你們是否有機制去跟進？我覺得這是一個重要的點。

另外，例如識別方面，剛才梁孫旭提到有沒有更好的方法協助執法人員識別，或在執法過程中更有效執行。包括我們過往建議，在演藝、會展等活動中，要求企業或公司發放識別證給工作人員，讓我能看到他們持有識別證，即起碼在此地工作是具備合法工作身份。

第二點就是修法，同樣希望政府解釋。現時出入境管控的法律制度、《禁止非法工作規章》及《聘用外地僱員法》三者如何共同管理黑工、過職、過界等違規行為的處罰或例外情況。但正如梁議員所指出，現時罰則成本低、阻嚇力不足、罰款輕，罰幾千元他根本不在意，違法後只罰幾千元有何作用？有沒有監禁呢？第二，《禁止非法工作規章》是否有檢討修法的可能……

主席：陳孝永議員。

陳孝永：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

我也想追問關於非法工作方面的問題。現時打擊非法工作的罰則實在太輕，為何如此？剛才提到平均只罰九千多元一個，根本起不到作用，我們應盡快修法，加重罰則，並公開違規公司的名單，甚至取消它們所有外勞配額，幾年內都不再批准，這樣才能真正起到作用。

第二，現時續期審批外勞是有些流於形式，會否認真核查這些公司是否真的聘請本地人，有否檢查出勤記錄？有否全額發放薪金？有些公司常以“請不到本地人”為藉口申請外勞，影響本地人就業。所以希望當局巡查時認真核查，例如電子打卡、出糧記錄等，杜絕“假請本地人、真請外勞”的情況。

第三，澳門現時最低工資為七千二百八十元，清潔、保安以最低工資聘請本地人，如何在澳門生活？對比香港，清潔及保安人員平均收入達一萬五千元港元，差距超過一倍，正因人工低、吸引力不足，才令許多澳門本地人不願從事基層工作，根本養不起自己，希望可盡快修改外勞政策，提升澳門人的收入，保障他們的生活，再做好外勞管理。做好這三方面，才能真正打擊非法工作，保障澳門本地人就業。

多謝。

主席：陳禮祺議員。

陳禮祺：多謝主席。

首先就剛才的回覆，針對梁孫旭議員第二點質詢，特別是關於非法工作方面，想進一步了解。其實見到勞工局與治安部門已做了大量工作，這值得肯定，亦特別提到現時許多工作已前置，希望從源頭加強監管。

回覆中亦特別提到，一些社交平台上的資訊非常隱蔽且傳播迅速，在執法與法則方面，亦有特別提到相關工作已開展，未來亦會就相關法則進行開放性探討。但現在我想探討一個情況：例如現時有些個人主動在網上或手機尋找非法工作機會，這是他們的主動行為；但有時現今大數據與電話技術非常利害，可能我尚未打開電話，只是談論此事，大數據便已推送相關資訊出來，因此當我打開手機時，這些資訊可能已在社交平台或媒體上顯示。未來勞工部門或治安部門能否與內地社交平台機構或公司進行前置探討，例如當有人發布相關資訊時，就一些敏感的詞語，可否在此方面提供更多資訊給勞工部門或治安部門，能夠在之前就有機會攔截到傳播？而非等到已廣泛傳播，變成事後執法，因此我覺得在執法與法則上要做之外，源頭上是否可進一步加強？

唔該。

主席：周家俊議員。

周家俊：唔該主席。

主任：

其實我覺得社會發展與外勞問題非常複雜，複雜成怎樣？剛才梁孫旭議員提到用科技、人工智能去抓黑工，但我不是頂撞你，孫旭議員，前幾日你在議政發言時提到，不要讓人工智能搶走我們的工作，但人工智能本身也變成了黑工，是嗎？當然，我支持梁議員的說法，因為我們說的牽涉到 2.4 萬名博彩從業員，若人工智能這樣取代他們，確實會影響他們的就業。

但我換一個角度思考，我作為科技從業員，我們的具身智能訓練與培訓亦可帶動許多學校年輕人就業，但相比那 2.4 萬人的莊荷就業規模，這又顯得微不足道。因此思考這些問題時，確實令人矛盾。我們常提到在失業率中有 9.2% 是青年，部分新興產業未能發展起來，阻礙了青年人的實際就業方向。剛才高議員提到博企名店中有許多澳門人可做的崗位，但為何仍聘請這麼多外勞和內地人？我亦直接問過這些問題，甚至直接問過名店老闆。他告訴我，大概 30% 是外勞，或再多一點，70% 是澳門人，但那 30% 的外勞卻做了 90% 的生意。如果你要我不需要那些外勞，我寧可撤出澳門，連那 70% 的澳門員工也沒有了。我亦贊同高議員所言，有些崗位確實需由澳門人擔任，但社會問題或外勞問題，並非我們表面所見或想像中那麼簡單，亦都比較複雜。因此在外勞問題上，我覺得政府亦需慎重思考，究竟應如何處理？

唔該主任。

主席：葉兆佳議員。

葉兆佳：多謝主席。

各位局長：

其實想跟進勞工局回覆中關於“就業+培訓”方面的情況。澳門就業市場的結構性矛盾較為突出：一方面外僱數量多，另一方面僱主請不到合適的人；同時僱員又找不到合適的工作，這是澳門一個很特殊現象。以餐飲業為例，澳門是美食之都，餐飲業發展得很蓬勃，餐飲業不一定是低端工作，但問題在於廚師、金牌廚師、點心師傅、品酒師、雞尾酒師等崗位，其實行業待遇不差，衣著打扮也很專業，但事實上找不到合適的人入行，因此是否有美食培訓基地，讓澳門人改變對這些行業的看法？我想追問，在“就業+培訓”方面，特別是在技能培訓上，因為長官提過，澳門人有能力做、願意做，就應由本地人去做。因此“有能力做”與培訓密切相關，一是培訓其技能，在勞工部門方面，關於加強培訓的成效及參與者的情況，是否願意積極參加培訓、尋找工作？能否請介紹一下？

第二是就業意願的培訓。據我所知，澳門許多民間社團都很努力為青年人就業作出貢獻。但能否與他們加強合作，讓青年在求職時對職業有更全面的認知，明白某些行業其實不錯、有前途，並非集中某一行業才有前景。這樣令到青年人就業時選擇面會更廣，也能根據技能需求參加相關培訓。我相信這樣僱主能聘到合適的人，青年亦能找到合適工作，從而舒緩就業結構矛盾，達致雙贏。

請勞工局作一些介紹，多謝主席。

主席：顏奕恆議員。

顏奕恆：多謝主席。

主任、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下午好。

我也想跟進梁孫旭議員第二條問題，關於非法工作。

剛才從勞工局與治安警察局的回應可見，過去一段時間兩局聯動已做一定的工作。但目前尤其針對自由工作者，以及文體藝、會展等活動發展迅速的情況下，剛才廳長提到網上招聘較隱蔽，但如何建立常態化的巡查機制？

我亦在媒體看到五一期間兩局曾到旅遊景點進行相關巡查，但針對大型活動，如何透過系統性巡查，包括與主辦方、承辦方建立聯動機制，更好做好巡查與抽查工作？

另一方面，在熱門旅遊景點，尤其涉及拍攝、化妝等領域，如何做好相關巡查及普法工作，讓本地相關行業工作者亦能保住就業機會？

多謝。

主席：請政府回應。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是，多謝主席。

非常感謝總共十位議員追問這個口頭質詢。正如周家俊議員所講，這個問題應該真的是不簡單的，我希望第一次來這裡可以用簡單一些的方法可以回應到大家。

首先謝誓宏議員提到的問題，怎樣在我們的就業政策、在外僱政策裡面做一些真的是按照我們就業綱要法中所說，補充本地不足，僅僅在這方面，亦都不要調低薪俸來處理。我們要知道特區其實是在服務我們的旅遊休閒城市，去年的旅客數量有四千幾萬人次，我們的失業率其實一直維持一個比較偏低的數據，在我們的工資收入中位

數中亦不是一個太低的狀況，所以從這些數字上看，總體上，就業政策透過外僱去補充我們真的是勞動力不足的情況，總體上來說，我自己覺得是可以確保得到的。

但具體來說，我們要明白一個商業社會是有這樣的一個經營上的需求，才有勞動力的出現，透過這些勞動力，無論是本地的勞動力或者外僱的勞動力，外僱確保是補充我們的不足，在這樣的情況之下，才可以推動我們社會這個齒輪繼續運作。如果沒有了這些勞動力補充我們的不足，當然我們也要評估這些是否真的是我們的不足，還是有其他可以替代得到，這樣去推動社會前行，正是因為這樣關係之下，特區政府才有公共財政收入，亦正因為有公共財政收入，我們才有二次分配的空間，透過我們的財富再分配，預算案給予居民一些福利、一些政策，在座也是因為這一個齒輪方式運作出來。所以這一點我也要再講一次，我們的外僱政策都是圍繞著這個，正如我先前所講，補充不足這一點真的是沒有改變的。

另外具體來說，譬如梁孫旭議員提出的問題，我們這兩個法律裡面的處分是否足夠呢？其實我們都做了一些研究，現時在僱主方面，聘請黑工其實有兩年的徒刑，如果是累犯的話，最高由兩年到八年；而香港在聘用逾期逗留的勞工，可達十年。其實兩地在這方面的法律規定，我覺得應該是相當的。另外，在僱主方面，如果是真的過界、過職等黑工，其實都有行政處罰，處罰金額按聘用每一名僱員計算，由一萬至兩萬不等，所以在法律制度上來說，我覺得無論在禁止非法工作規章等方面，都是有所規範的，是全面的。當然，每一個法律都有檢討的必要，我們也是開放的，會進行有關的檢討；但你說是否完全沒有阻嚇性，可能亦未必。

另外，法律上規定是這樣，執法方面亦都要配套，需要違法必究，即使有一個法律再好、再有阻嚇性，但若未獲得實務上的執行去確保，其實也會令社會缺乏阻嚇性。所以這一點，我們正是兩條腿走路，一方面從立法上確保保障，亦從執法層面進行確保阻嚇性。在執法方面，其實我們都同意研究引入更多舉報渠道，因為正所謂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他們都會有一些隱蔽性，我們也希望透過一些智慧的方式，接受更多舉報，或者一些方法。稍後我會請治安警察局李代廳長補充一下，可以有什麼新的方式去打擊這方面的工作，透過多渠道去處理。

另外，至於周家俊議員提到 AI 也是黑工，其實人類社會一直都是這樣走過來的，每次工業革命或其他如蒸汽機、新的生產力出現時，都會改變一些東西，但同時也會製造一些工種出來。希望這次新產業革命出現時，也會是同樣情況，即可能有一些工種會式微的情況，但也會帶來一些新的工種。以往我們聽 CD，現在已經在串流平台聽這些音像訊息。

至於葉兆佳議員提到“就業+培訓”的問題，我稍後請勞工局代表作回應。

至於打擊非法規章的常態化，我都請李代廳長回應。

勞工事務局局長陳元童：唔該主席。

主席、各位議員：

就剛才謝誓宏議員、高天賜議員及陳孝永議員提及到關於政府一些就業政策的問題，我在這裡補充一下。

特區政府其實是透過很多不同途徑，因應不同年齡層，包括年輕人、中壯年群體以及銀髮一族，其實我們都有提供不同的配對工作，包括專場配對、招聘活動等。在今年裡面，我們亦會舉辦八場行業講座，並在大型配對會中設置不同講座，讓青年人在選擇工作時可以得到引導。

預計在今年五月已經會推出，接下來會有十個在內地的實習計劃。並且在今個月，即今日，新聞已有報導，我們已經推出一個“職出前程”的本地實習計劃，提供超過一千個實習名額給應屆畢業生朋友，以及近年未找到工作的朋友，都可以透過實習機會歷練自己的職業規劃。

亦加上針對畢業季的青年，我們分別在五月及七月會舉辦兩場面向青年朋友的配對會，所以畢業季的青年朋友其實不用擔心，政府會提供不同支援，協助大家盡快找到合適工作。

在“就業+培訓”的專項計劃，我們由 2025 年已開始推出這個計劃，亦涉及不同行業，包括休閒企業、公用事業以及其他建築類行業。在 2025 年，總共推出三十個計劃，當中有 362 人成功獲聘。而今年截至目前為止，我們有十三個計劃推出，有 132 人成功獲聘。其實這個“就業+培訓”計劃，除面向青年人之外，對中年朋友亦是合適的。接下來，我們每個月最少會有一個計劃推出，亦歡迎不同朋友參與。

而在地僱員方面，剛才幾位議員亦有問及，正如主任剛才介紹，澳門是一個旅遊城市，長期面臨一些勞動力不足的挑戰。尤其是一些基層、需要服務力和體力較重的崗位，我們目前需要有一定外地僱員補充這些崗位，令澳門這個旅遊城市能夠繼續服務不同客源。截至三月底，從事非專業及專業的外地僱員總共有十五萬四千多人，當中有六千人屬於專業外地僱員。這些外地僱員擔任的崗位，亦正是我們現時本地經濟及產業發展所需的一些關鍵作用，所以這些專業外地僱員，我們依然需要他們的協助。而另外的非專業外地僱員，主要從事酒店及餐飲業、清潔、建築類工作，以及工商服務如保安等工種為主，所以這些工種目前來說並不是本地人或青年朋友的首選工作，所以我們確實有需要這些外地僱員來服務澳門。

亦希望不同求職人士可以透過政府“一戶通”網站，我們有六千幾個不同崗位，涉及不同行業、多元的，人工亦有不同幅度，我們都希望朋友們可以先就業再擇業，先啟動工作形式，再慢慢揀選工作。

我在這裡補充完畢，再請治安警察局代廳長補充，唔該。

治安警察局情報廳代廳長李國棟：多謝主任。

首先非常感謝議員對打擊非法工作問題的關注及寶貴意見。正如剛才所講，收集非法工作資料其實有很多渠道，每次收集到資料，我們都會審慎分析及研判，然後作出部署。關於網上資料或黑工方面，我們亦會持續監察網上平台，發現涉及非法工作的情况，如果發現可疑個案，我們亦會主動進行調查，並依法作出跟進。

另外，在打擊方式方面，我們一直持續執行打擊工作，只是執法模式與一般固定場所的執法有些不同，我們會動態調整策略，根據最新形勢、舉報情報及市場變化，及時優化巡查及打擊部署。

現時亦會採取流動巡查、打擊執法、重點時段抽檢的彈性執法策略，隨時調整巡查地點及時間，亦會針對熱門地點，加強不定期突擊。亦會聯同勞工事務局進行聯合稽查行動，目的就是打擊非法工作，如果一旦發現違法情况，必定依法跟進處理。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主席，亦想補充剛才很多議員提出一些很好的意見，我們回去可能會參考。我亦請副局長補充有關執法的問題。

唔該。

勞工事務局副局長陳俊宇：感謝梁孫旭議員、李良汪議員、高天賜議員、李靜儀議員、陳孝永議員、陳禮祺議員及顏奕恆議員對我們非法工作執法情况的關心。

剛才有議員關心勞工局有多少同事進行非法巡查工作，我在這裡提供一些數據。其實我們有十九名同事進行巡查及執法工作，在 2025 年至 2026 年 4 月期間，勞工局獨立及聯合治安警察局進行巡查，總共進行了 958 次巡查，這些巡查工作我們未來亦會持續進行。

剛才亦有議員關注我們有否與業界溝通，例如他們佩戴識別證以便我們執法。其實在上年及今年年初，我們連同跨部門已舉辦兩場活動，針對大型演藝及會展業等，例如向業界代表進行兩場專門講解會，亦推廣這種方式。在後期巡查中亦見到業界採取我們的建議，針對不同類型員工使用不同識別證，場地保安人員亦協助把關，查看是否有合法證件，我們見到業界與政府之間有良好互動。

至於剛才提到的宣傳情况，其實我們與治安警察局在蒐集資料渠道方面相近，即由被動轉為主動。

最後，顏奕恆議員亦關注旅遊熱點地點的巡查實際情况。其實針對這些大型的旅遊熱門地點，除了部分節假日之外，我們每周都會有既定的聯合巡查安排，而且我們並非僅限於旅遊景點本身。現時我們已擴大巡查內容，包括收到不同類型的舉報後，可能會進入酒店的化妝間、休息室等場所；若有市民舉報涉及例如化妝等情况，我們

亦會前往這些地方進行巡查工作。

我暫時講到這裡，多謝各位。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主席。

主席：我們已完成第五和第六項的議程。

(政府代表退場及進場中)

主席：現在開始第七項的議程。林發欽議員。

林發欽：多謝主席。

主任、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以下是黃家倫議員及本人的聯合口頭質詢。我們今日探討的題目是“怎樣推動橫琴的政策紅利更好地惠及更多的澳門居民？”

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是中央支持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促進澳門長遠繁榮穩定的重要平台，亦是推動澳琴一體化發展、拓展澳門居民生活和發展空間的重要載體。近年來，特區政府持續推進深合區建設，並把深合區作為澳門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促進產業多元及改善民生的重要抓手。隨著深合區建設逐步由規劃佈局走向深化落實，社會普遍期望，各項政策措施除了體現在制度創新和項目落地，更應轉化為澳門居民普遍受惠的實際成果。

事實上，便利澳門居民往來深合區的配套措施，特別是“橫琴單牌車北上”等亦直接影響政策紅利的實際釋放程度。深合區建設的最終目標之一，是為澳門居民創造更廣闊的就業、創業、居住、就學和生活發展空間，提升居民跨境工作和生活的便利度，並讓不同階層居民都能分享深合區建設帶來的政策紅利。然而，從社會意見來看，居民目前最關注的，不只是深合區推出了多少政策、落地了多少項目，更關心究竟有多少澳門居民真正參與其中，又有多少普通居民、青年群體及中小企真正受惠。

若政策成效主要集中於少數行業、特定的社群或具較強資源人群，則深合區的民生帶動效應和社會感受度，便難免與社會期望存在一些落差。為此，黃家倫議員及本人提出以下的質詢：

一、深合區的政策紅利不應只服務高端人才、創業精英，也要惠及普通居民、青年、基層家庭和中小企業。為鼓勵和支持更多澳門居民赴橫琴發展，請問特區政府會否推出更多就業配對、職業培訓、創業支援等具針對性的扶持措施，例如推出配合橫琴產業發展需要的定向職業培訓課程，並與企業招聘直接對接？

二、在推動澳門居民赴橫琴學習及就業方面，當局會否進一步加強與內地教育機構及企業的協作，例如設立更多跨境實習計劃、校企合作項目及人才培養機制，並建立更完善的資訊發佈及一站式服務平台，降低居民跨境發展的資訊門檻和適應成本？

三、在支援澳門居民赴橫琴創業方面，請問特區政府會否協同深合區政府設立更具體的“澳門青年及中小企橫琴創業扶持計劃”，協助居民對接深合區的市場資源和政策紅利，讓澳門青年及中小企真正有條件在橫琴落地發展？

多謝。

主席：請羅志輝主任。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張主席。

多謝林發欽議員、黃家倫議員提出的口頭質詢，我回覆如下：

為協助澳門居民和中小企到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發展，進一步強化澳琴聯動，特區政府進行了大量工作。其中，為促進青年對接合作區的就業機會，今年勞工事務局舉辦的兩場大型青年就業配對活動邀請了多間合作區企業到場參展。而“橫琴·澳門居民線上招聘專區”小程序已於去年7月整合至“廣東公共求職招聘服務平台”網站及小程序中，為澳門青年提供到合作區的就業選擇、求職管道和衣食住行指南等資訊，藉此可讓青年深入了解合作區各項優惠政策和生活新空間。

勞工事務局今年會繼續推出內地及本地實習計劃，提供近千個實習計劃空缺，涉及內地的實習計劃，預計推出超過10個並提供超過200個實習崗位。5月起已陸續推出，當中的“粵港澳大灣區青年見習計劃”由5間內地名優企業合共提供30個見習名額，涉及21個不同的職位，涵蓋醫藥、汽車、現代金融、智能製造，以及食品製造等多個產業。而6月將推出“職出前程”實習計劃，預計提供約800個實習崗位，涵蓋綜合旅遊休閒業、金融業、大健康、航空業及科技業等，當中包含本地企業提供於內地實習的崗位。特區政府期望透過有關實習計劃，讓青年累積產業運作及職場實務經驗，拓寬職業發展空間。

此外，勞工事務局會持續深化粵港澳三地在職業技能人才培养及評價方面的合作，拓展更多及更高級別的“一試多證”考證項目，便利居民取得內地及本澳認可的職業技能證明，提升居民職業技能。

同時，為鼓勵澳門青年把握包括合作區在內的大灣區發展機遇，經濟及科技發展局持續透過澳門青年創業孵化中心，與大灣區內23個青創孵化中心加強合作，相互認可初創團隊培育孵化，並推出“專業顧問服務互換計劃”，向進駐當地的創業團隊提供法律、會計及稅務等方面的專業顧問服務。

另一方面，為進一步推進落實澳門與合作區在規則銜接和機制對接的政策要求，加快澳琴一體化發展進程，經濟及科技發展局已開展《中小企業援助計劃》、《青年創業援助計劃》及《鼓勵企業升級發展補貼計劃》的修法工作，將完善相關條文及建議延伸適用地域至合作區。目前已完成相關條文的草擬並按程序推進，藉此進一步支持澳門居民在合作區營商創業。

未來，特區政府將繼續透過不同的支援措施，支持本地居民和中小企到合作區、大灣區發展，並會繼續創造有利條件進一步促進澳琴資源共享、優勢互補，不斷擴大居民和中小企的發展空間。

多謝主席。

主席：林發欽議員。

林發欽：多謝主任詳細的回覆。

事實上，我們的確見到近年橫琴的發展，在制度創新和項目落地方面，已有越來越多措施和政策。我們亦見到，無論在鼓勵就學、就業、生活或創業方面，其實已有許多不同政策文件和支援措施出台。在這個過程中，我們今日討論的焦點，就是希望這些政策和項目如何能夠讓更多居民知道？因為除了做好資訊發布之外，我們亦需考慮澳門整體居民中不同人群對資訊的接觸程度存在差異，令不同居民都能掌握對等的資訊，從而讓更多人享受到政策紅利。

在剛才主任的回應中，我很高興見到提到經科局會開展已有三個重要計劃：《中小企業援助計劃》、《青年創業援助計劃》和《鼓勵企業升級發展補貼計劃》，亦會考慮修訂和延伸至橫琴。但我亦有一個想法，澳門居民到橫琴生活、就業、創業或學習，除澳門特區政府提供支援外，深合區本身亦有不同政策措施。因此，我希望這些計劃不單止延伸到橫琴，更希望有一個升級或補強的安排，橫琴方面亦有相對應的對等配套，從而發揮更大鼓勵效應。所以我想了解，這幾個計劃現時修法的進度如何？未來一些具體措施會否比現時在澳門的安排更優，從而令更多澳門居民真正享受到橫琴發展的普遍政策紅利？

多謝。

主席：黃家倫議員。

黃家倫：多謝主席。

剛才聽主任介紹，我們現時做了很多關於推動橫琴的各項工作，我覺得都非常認同。剛才林發欽議員亦提到，我們做了這麼多工作，但網上仍有很多聲音對橫琴存在不少誤解。因此我認為，正如林發欽議員剛才提到一個最重要的重點，就是加強橫琴

深合區對澳門市民的支持和推動工作，需以各個不同的模式、方式，尤其是淺白貼地讓更多市民提升認知。

另有一點我想提一提，當局會否設立政策宣傳成效的評估機制？既然做了宣傳，是否亦會做評估了解一下效果如何呢？即定期統計和跟進澳門居民對深合區政策的認知率、實際使用情況和滿意度。針對宣傳覆蓋是否足夠的群體和地區，調整宣傳手法和配套服務，確保政策資訊和益處能實實在在落到每一個人身上，不走樣、不遺漏任何一位市民。

我相信若有此機制，效果會好很多，唔該。

主席：高岸聲議員。

高岸聲：多謝主席。

針對林發欽議員及黃家倫議員的提問，並針對主任的回應，我有以下追問。

特區政府明確將澳琴一體化發展作為重要施政目標，我認為要有效支持澳門居民前往橫琴發展，並透過企業提供支援政策是十分重要的。除此之外，我認為澳門居民在橫琴開設的企業若能獲得與澳門本地相對應的政策支援，亦是一個很重要的關鍵。因此，我有以下兩個問題希望與政府交流。

今年施政報告提及政府會鼓勵橫琴合作區的頭部企業招聘澳門居民，因此，我想知道政府在這方面有何鼓勵政策措施，讓這些頭部企業可以招聘澳門居民，並讓澳門居民融入到深合區發展。

第二，在施政報告及剛才政府回應中均提及《中小企業援助計劃》、《青年創業援助計劃》和《鼓勵企業升級發展補貼計劃》，並正進行修法的前期準備工作，現時已草擬相應條文並有所推進。我想進一步追問，有否相應的時間表或具體計劃，讓這三個計劃能覆蓋到澳資橫琴企業，讓這些青年創業者和中小企業能受惠於澳門政策，並進一步在合作區發展？

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我有些問題想了解，關於主任剛才介紹的一連串的實習，看上去方方面面都很廣

泛，有很多行業，我想了解推行這些內地實習計劃後，過去實習的成功率如何？即完成實習後，有多少百分比的青年在內地找到長期工作？

第二，我們的青年到外地發展是很正常的，除內地外，我們也希望他們多方面的，包括鄰近國家、歐洲等地工作，但始終我們希望他們返回澳門工作。對於過去的實習、各類援助及其他模式，包括規劃，有多少是返回澳門找到長期工作？

唔該。

主席：請政府回應。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主席，多謝剛才四位議員的提問。

橫琴合作區作為一個新區域，中央給予我們開拓就業、生活、創業等空間。剛才黃家倫議員提得很好的，有些澳門居民在這方面未必有感受，我們在這方面的宣導工作及有關對接看一下怎樣加強。至於剛才四位議員提到的問題，或者當中牽涉到三個中小企援助計劃、創業計劃等等，我請邱局長進行回應，以及後面有幾個問題可能邱局長都一併進行回應。之後有關在合作區招聘工作的情況，我請元童局長幫手回應一下。

經濟及科技發展局局長邱潤華：多謝主任。

主席：

回應林發欽議員及高岸聲議員關於我們幾項援助計劃修法工作，為進一步推進落實好澳門特別行政區及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在規則銜接和機制對接的政策要求，加快澳琴一體化發展的進程，經濟及科技發展局已經開展了第 9/2023 號行政法規《中小企業援助計劃》、第 12/2013 號行政法規《青年創業援助計劃》，以及第 7/2021 號行政法規《鼓勵企業升級發展補貼計劃》的修法工作，完善相關條文，並且延伸適用至合作區。

其實現行行政法規已規定，未來我們修法就是希望在合作區內符合資格的澳門居民所設立的企業都可以向澳門特區提出申請，適用該等援助計劃之內容。現時我們已經完成相關條文的草擬，並已按程序進行修法工作，藉此達致便利澳門居民在合作區營商，趨同於在澳門營商環境下可獲得財政支援，支持他們在合作區創業。我們這個修法工作，按照我們跟法務部門的推進進度預計於第三季度完成，這是關於幾項援助計劃修法的情況。

另外關於剛才黃家倫議員提到希望對部分政策宣傳進行評估，我有一個簡單數據可以提供給議員。自合作區成立以來，我們得到的數據，合作區持續與澳門社團及組織開展交流合作，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已累計組織四百二十二批次，共三萬多位澳

門居民及各階層界別人士到合作區參觀交流。未來我們亦會將這些資訊反饋予他們，並與澳門相關部門協調，如何更好將政策向各界別宣傳講解，令更多居民或工商界能更全面了解合作區的政策措施。

主席、主任，我回應到此。

勞工事務局局長陳元童：主席：

剛才林發欽議員及黃家倫議員提及關於在合作區內一些就業政策，怎樣做宣傳，這方面我都介紹一下。

在今年，我們透過勞工局和教育及青年發展局一起舉辦青年博覽會，以及與社會團體合辦春季或秋季招聘配對會，其實都邀請了合作區一些機構和政府單位過來做宣講。當然剛才議員提及未來要優化宣講平台及提升受眾群體認知度，我們會將這些資訊帶回去，在未來不同配對會或針對青年朋友群體方面，做得更好宣傳，令效果更具一致性，讓受眾更清晰。

而在就業支持方面，其實特區政府和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亦分別推出不同就業政策，讓青年朋友在灣區從事工作時可獲得更好薪酬支持。例如在合作區現時已推出《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支持澳門青年就業政策暫行辦法》，該辦法設有四千元人民幣津貼。

而勞工局亦與教育及青年局於去年十月推出“澳門青年到大灣區職業之路資助計劃”，當然這個大灣區亦包括合作區內的工作，該資助計劃如符合條件、在灣區提供工作的澳門居民，每月可獲五千澳門元資助金額，最長發放十八個月，所以這些都是不同計劃，支持澳門居民在灣區或合作區內發展。

剛才高天賜議員提及關於內地實習問題，亦都誠然從內地實習回來的青年朋友，從事與內地相同工作的人數不多，但我們想特別澄清，參與內地實習計劃，我們主要是希望幫助青年朋友可以透過內地不同工作場所累積寶貴職場經驗，亦希望他們能提前掌握國內市場脈搏及新興行業趨勢，我們最主要希望令青年朋友不但持續提升綜合競爭能力，亦能了解內地企業發展、內地工作模式、工作溝通習慣、思維等等，透過不同方式提升青年人在成長過程中不斷累積經驗。

由二零二一年開始，勞工局推出青年赴內地實習計劃，截至二零二五年，即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五年期間，總共推出二十六個計劃，提供八百零三個崗位，吸引超過五百名青年參與；今年我們亦會陸續推出，提供超過二百個崗位，讓青年朋友赴內地實習。現時已推出包括湖南衛視製作實習計劃及粵港澳大灣區青年實習計劃；除機構外，亦得到廣東省人社廳協助，組織不同機構。我們希望透過不同情境，讓青年朋友在發展時除認識澳門就業環境外，亦能更好認識內地發展態勢。

我補充到此，唔該。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主席，我們回覆完畢，唔該。

主席：我們完成了第七項議程。

(政府代表退場及進場中)

主席：現在開始第八及第九項，因我們合併為一組。請林倫偉議員。

林倫偉：多謝主席。

以下是梁普宇議員與本人聯合口頭質詢，題目是“對照國家‘十五五’規劃，促進居民高質量就業”。

特區政府正致力推進“1+4”經濟適度多元發展，透過推動傳統產業升級轉型，培育新興產業，優化經濟結構。隨著中醫藥大健康、現代金融、高新技術、會展商貿及文化體育等新興產業的發展，相關領域人才需求將日益旺盛，亦成為澳門居民向上流動，實現高質量就業的契機。

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指出，應促進高質量充分就業，深入實施就業優先戰略，堅持擴大就業容量與提升就業質量相結合，構建就業友好型發展方式。為落實“十五五”規劃綱要目標，2026年內地政府工作報告將“促進高質量充分就業”作為今年政府重要工作任務，提出將加大各類政策對就業的支持力度，實施穩崗擴容提質行動，從而實現高質量充分就業。

在政府及社會各界的共同努力下，本澳就業形勢持續改善，失業率維持低位，但部分行業就業不足情況仍較突出，青年就業範圍仍較為狹窄。行政長官早前表示，促進居民高質量就業是今年政府施政的重要優先方向，政府將加強統籌力度，把促進本地居民就業作為關乎大局穩定的重點工作。內地政府今年工作報告所出台的促進就業措施，為本澳實現就業提質擴容提供了有益的借鑒。

為此，我們提出以下質詢：

一、請問特區政府在推進“1+4”產業發展及未來“三五”規劃編制過程中，如何更有系統地對接國家高質量就業方向，例如在中醫藥、高新技術、現代金融等產業創設更多具技術含量及發展空間的職位，並透過職業培訓、教育調整及區域聯動，建立與產業發展相匹配的人才培育及職業晉升機制，為居民創造跨區域、多層次的高質量就業機會？

二、對本澳而言，服務業、建築業等傳統產業過去承擔起促進居民就業的重要作用。請問政府未來如何進一步挖掘傳統產業升級轉型的可能性，透過政策落實政府優先聘用本地居民的施政承諾？

三、“十五五”規劃綱要提出，透過培育壯大新興產業和未來產業，為提升居民就業質量提供機遇，例如透過數字經濟、綠色經濟、銀髮經濟等拓展就業新空間。教青局、勞工局近年持續推出內地實習計劃，讓相關群體認識、體驗新興行業工作內容以及實際就業情況，為本澳新興產業發展不斷培育人才。請問，未來政府有何措施為居民創造更多本地的新興行業職位，在促進就業的同時，亦可吸引更多學生報讀未來產業，打通教育、產業、人才的良性循環？

多謝。

主席：顏奕恆議員。

顏奕恆：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

晚上好。我今日的口頭質詢題目是“關於把握招商引資，促進就業結構優化”。

近日，特區政府率領澳琴及內地企業家代表團前往葡萄牙、西班牙招商引資，成功促成超過 100 份合作意向協議簽署，充分彰顯特區推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發揮中葡平台優勢、拓展商機引進外資的積極作為。

行政長官專程與在葡升學的澳門學生會面交流，寄望留學生學有所成、回澳發展，體現政府對本地人才培養和回流的高度重視。

目前，本澳處於經濟結構調整與產業轉型關鍵階段，“1+4”產業加快布局，勞工事務局亦與社團機構舉辦多場就業配對會，大力促進本地就業穩定，但就業市場仍存在結構性矛盾。根據人才發展委員會過往“澳人回流的挑戰”調查顯示，超過六成受訪者有意回流，但普遍憂慮專業對口崗位不足、新興產業就業前景不明等問題。人才是產業發展的核心動力，以招商引資帶動新興產業、創造多元就業崗位、暢通對接渠道，對優化就業結構、帶動本地人才培養和回流就業，推動澳門長遠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隨着招商項目與“1+4”產業加快推進，新興產業崗位需求持續增加。請問當局如何抓緊招商引資機遇，推動項目落地並構建崗位需求預報機制，擴增本地優質就業崗位，同時依托促進就業協調工作組機制，強化對本地居民，以及在內地和海外澳門人才的就業服務，助力各類人才精準匹配崗位，明確職業發展路徑？

二、當前不少求職者及回流人才，普遍面對專業不匹配、技能與產業需求不匹配、資格認證流程繁瑣等問題。請問當局如何對接新興產業需求，優化“就業+培訓”專項計劃，完善技能培訓與資格銜接機制，幫助各類群體破解就業難題，實現高質量就業？

三、不少有意回流的澳門人才，普遍面對配偶就業及子女教育等問題。然而，目前相關政策與資訊較為分散，請問當局如何完善本地人才回流的友善措施，透過“一戶通”等線上應用，提供一站式諮詢與轉介服務，切實解決其後顧之憂，提升回流的意願？

主席：請羅志輝主任。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主席，多謝林倫偉議員、梁普宇議員及顏奕恆議員的提問。我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多措並舉促進居民高質量就業，並成立了“促進就業協調工作組”，透過跨部門協作機制，部署及落實一系列就業配對與支援措施，以及持續透過不同途徑收集成功就業人士的狀況資料，作為檢視和優化就業政策的依據。今年截至 4 月，相關配對措施共協助 3,770 人次成功獲聘；而根據統計暨普查局資料，今年 2 至 4 月本地居民失業率為 2.3%，較去年同期下跌 0.2 個百分點。

為協助居民對接現代金融和高新科技等行業的職位空缺，在上述工作組的協調下，勞工事務局於今年 3 月先後與經濟及科技發展局合辦“科技企業專場配對會”，以及與銀行公會合辦“銀行業專場職業配對會”，透過專業講座及工作坊協助求職者認識行業發展，並為居民提供多元的就業選擇，實現高質量就業。

同時，經濟及科技發展局持續推動並鼓勵科技企業提供實習機會，協助本澳青年累積行業經驗。而澳門金融管理局近年亦已構建金融人才長效培訓機制，依循職前教育、在職培訓及專業資格認證三方面，結合本地及區域資源，推進具針對性的金融人才培育措施。

此外，勞工事務局近年已將“就業+培訓”專項計劃的涵蓋行業由綜合旅遊休閒業拓展至金融和電訊等行業，為居民提供入職大型企業並向上流動的穩定就業機會。該計劃針對不同崗位技能要求，設計具針對性的培訓與考證項目，以提升居民就業競爭力。今年勞工事務局將透過“就業+培訓”專項計劃提供具職業發展前景的優質職位空缺超過 600 個，涵蓋前線營運、後勤和基層管理等崗位。

另一方面，招商投資促進局持續推動“1+4”重點產業項目落地，進一步促進本地就業。今年首 4 個月，投資者“一站式”服務完成跟進的 93 個投資計劃中，“1+4”產業項目佔超過六成，提供就業崗位 591 個。同期收到 127 個新投資計劃，當中 87 個涉及“1+4”產業，佔比 68.5%。

為落實投資計劃優先招聘本地居民，招商投資促進局持續鼓勵企業參與相關部門的就業配對活動和推行僱員培訓，並透過“投資委員會”跨部門機制為企業招聘僱員提供協助，包括就投資計劃的人員招聘需求和專業技能培訓等安排與相關部門協調，以進一步發揮招商引資對促進就業的拉動作用。

為推進各類人才培養工作及配合本澳企業升級轉型需要，勞工事務局持續透過與社會夥伴及鄰近地區緊密合作，開辦各類與產業發展相關的培訓課程及不同級別的考證項目，大部分課程費用全免，居民可因應個人的條件、工作上的需要，選擇報讀適合個人技能提升及有助企業發展的培訓。

勞工事務局亦會持續深化粵港澳三地在職業技能人才培養及評價方面的合作，拓展更多及更高級別的“一試多證”考證項目，便利居民取得內地及本澳認可的職業技能證明，提升居民職業技能。自 2010 年至今年 4 月底，共 39,700 人次獲發本地、內地及國際認可的技能證明，當中 9,987 人次透過“一試多證”模式同時獲發本地、內地及國際認可的技能證明。

在推動青年進入新興產業方面，勞工事務局持續強化產業宣導、就業對接和職業培訓等方面的工作，多渠道協助青年做好選科擇業準備，包括舉辦面向中學師生的“職問職講”行業講座及科技講堂、籌備組織多場到粵港澳大灣區及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企業的參訪活動、舉辦大型青年就業配對活動、推出線上招聘專區，以及因應新興產業發展需要開辦相關的培訓課程。至於今年繼續推出的本地及內地實習計劃，將提供近千個實習計劃空缺，讓青年累積產業運作及職場實務經驗，拓寬職業發展空間。

特區政府還會因應本澳經濟發展需要及居民就業情況，持續調整、優化各項就業輔助及職業培訓措施，並繼續密切關注本澳就業市場的人資需求變化，多方位支援居民就業穩定和高質量就業，全力保障本地居民優先就業權益，並為產業發展培育及儲備人才。

有關“一戶通”問題，行政公職局會提供通用組件供各部門按需要把服務及資訊優化整合，透過平台向市民提供。目前“一戶通”已設有求職就業相關的服務及資訊，倘部門有需要可透過這些服務優化功能增設在“一戶通”，行政公職局會積極配合並提供技術支援。

稍後，我請社文範疇教育局的張敏輝廳長作出補充。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青年廳廳長張敏輝：唔該。

各位議員：

教育局持續完善人才培訓系統，夯實產業發展的人才基礎。為讓學生及早接觸及了解不同職業領域的發展，於二零二五年推出“學生生涯規劃藍圖”計劃。教育基金將於二零二六至二零二七學年，在學校發展資助計劃中增設職業規劃輔導相關資助。我們支持學校開設相關餘暇活動，同時促進學校與高等院校或企業合作，開辦人工智能、科技類及表演專業等符合產業發展需要的高中職業技術教育課程。

在高等教育方面，高等院校近年亦已優化學科布局，開辦多個關於大健康、現代

金融、高新技術、會展商貿及文化體育等範疇的學位課程。高等院校亦與大型企業合作提供實習機會，引入專業技術型導師入校授課，並將開辦學習週期較短、緊貼市場需求的微專業課程，提升學生及在職人士的職場競爭力。

在實習實踐及就業支援方面，“澳門大專學生內地實習計劃”及“青年善用餘暇計劃”持續擴充實習崗位數量及專業範疇。教青局亦與勞工事務局建立恆常協作機制，聯同高等院校及社團定期舉行行業講座、就業配對會及職前輔導會。

另外，亦推出“澳門青年大灣區職業之路資助計劃”，支持青年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汲取工作經驗，希望提升質量。

唔該各位。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主席。

主席：林倫偉議員。

林倫偉：多謝主任的回答。我這裏想追問一下我第三點的問題。因為政府的目標是在二零三零年時，非博彩收入將增加至百分之六十。二零二四年時，已達 56.7%，其實這百分之六十的增長，正體現了經濟多元發展，在這多元發展中，我第三點提到，希望透過數字經濟、綠色經濟及銀髮經濟，拓展青年未來的就業領域。

剛才張廳長亦提到與內地之間有實習計劃等安排，我亦提到未來產業及新興產業在今次兩會政府工作報告中列舉了六個新興產業及六個未來產業。現時內地大灣區內有五百多所實驗室，其實可充分發揮作用，如果我們的青年能在這些實驗室獲得實習機會或參與企業項目，想問政府會否透過政府項目、企業合作及社區應用場景，帶領青年進入大灣區不同實驗室或企業，讓他們了解未來產業及新興產業？這對他們日後職涯發展將更有利。

希望張廳長或者主任能夠補充一下，我就問這個問題，謝謝。

主席：梁普宇議員。

梁普宇：多謝主席，多謝主任的解說。

剛才就“1+4”產業方面的工作已解釋很多。因此我想就第二條問題中，關於服務業或建築等傳統產業的升級中，挖掘裡面可能性再追問一下。

因為我們在“三五”規劃中，與建築業界朋友座談時收到一些意見，一方面有工友表示“現時沒有年輕人入行。”另一方面，一些中小微企或工程業界又表示“沒有工程做。”他們確實面對這種情況。正如今天稍早譚司長在場時，不少同事都關心的

一個都市更新議題。我認為正正都市更新的工作，正可為剛才提及的傳統產業，特別是建築業界，提供大量且長期追求的高質量就業空間。無論是舊區適老化改造、宜居化改造、綠色低碳建築改造，抑或在數字化時代引入建築信息模型 BIM，甚至城市信息模型 CIM，這些均反映傳統行業需引入新工作要求，從而推動高質量發展，甚至透過這種升級，吸引更多青年進入行業。

因此主要想問，政府在傳統產業升級轉型方面，還有什麼思路可協助現職居民提升，或者透過這個產業升級能夠吸引更多年輕人加入這些行業？

謝謝。

主席：顏奕恆議員。

顏奕恆：多謝主席，亦多謝主任及各位官員的回應。

可見產業、就業及人才培養需跨部門協作。剛才在主任的回應，看到都是經財範疇與社文範疇互動落實產業多元、就業及培訓政策，我想繼續跟進我提出的問題。

第一方面，主任回覆中都提到一些數字，招商局推動投資者一站式服務，提供五百多個就業崗位，若我沒理解錯，九十三個項目平均每個項目約有六個崗位需求。我想了解，跨部門協作如何做好這些崗位的配對？因部分崗位可能需要比較專業，部分則需文職人員。我們如何透過現有就業配對機制，以及針對不少在內地或海外的澳門學生，怎樣提供更好服務及具體措施支援他們就業配對？

另一方面，較早前都有跟進的，政府正進行產業人才需求研究。結合現時我們產業的需求，因為看到不少項目都與“1+4”產業相關，如何完善整體人才培養及回流措施政策，以配合產業需求？

第二方面，剛才主任及張廳長的回應中均提到針對青少年職涯發展已開展大量工作，未來如何可以將實習計劃、培訓計劃與行業發展及就業配對串聯成更完善的鏈條？例如由大學一年級起參與實習培訓，最終成功配對至相關行業？政府能否進一步完善相關措施？

主要就這兩方面，謝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我想跟進林倫偉議員的第一及第二條問題，關於金融及頂尖行業等特定領域的就業空缺，如何讓澳門青年擔任這些職位？事實上，主任的回覆很詳細，尤其提到勞工

事務局及招商局均有諸多規劃、就業及培訓安排。但另一方面，我們亦看到成功獲取長期工作的比例相對較低。有否考慮與公立或私立大學合作，提早進行培訓及認識，讓學生在進入市場前已了解將面對的困難及處境？例如在四年學制中，第二年或第四年安排半年實習，讓其畢業前已摸索環境？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今年勞工事務局與商會提供六百多個就業機會，涵蓋物流、基本管理等前線工作，可否詳細介紹這六百個給我們年青人的職位涉及哪些行業？是否屬長期職位？

此外，招商局在“1+4”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以鼓勵本地就業，其中一站式服務已處理九十三個項目，60%涉及“1+4”產業，其餘 40%屬什麼行業？可否介紹？是屬什麼經濟相關行業？成功創造五百九十一個就業崗位，這些崗位屬長期還是兼職或臨時性質？這方面資料未見到的。另外還有一百二十七個新的投資項目，其中 87%屬於“1+4”產業，這些是否全部都屬於澳門？以及當中有多少是外地僱員，多少是本地工人擔任這些職位？

謝謝。

主席：梁孫旭議員。

梁孫旭：多謝主席，多謝剛才幾位政府代表的介紹。

首先我想肯定政府近年在針對就業政策方面確實做了不少工作。例如近年舉辦了很多招聘會，我也有到現場觀察，見到其實很多青年人，在勞工局提供的職前或面試前的輔導之下，確實是有備而來，而且成功的情況也不錯，因此這方面值得肯定政府的工作。

我的第一個問題是關於目前政府針對配對會，都會進行跟蹤的情況，想了解現時所謂“成功”，即持續就業的比例和數據是怎樣？例如不成功的情況，主要原因為何未能持續就業？

另外，我也收到一些企業反映，有部分求職者在被聘用後，可能對工作環境或性質不夠掌握、不適應，導致自己主動放棄。因此正如剛才所說，我和高議員提出的問題類似，就是能否將就業輔導工作提前至在校期間，讓學生對產業、行業甚至具體崗位有更深入了解，從而提前為日後求職就業做好準備。

另一點則關注認證工作。勞工局一直大力推動不同行業的認證，但相比內地甚至香港，我們在職業認證的普及性較弱，無論是參與人數還是課程認證的種類都不算多，而且企業的認受性也不強。但隨著未來“1+4”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技術型人才的認證將相當重要。如何透過鼓勵措施推動居民及僱員參與培訓與認證，從而提升就業質量，政府在這方面有沒有相關規劃？特別是如何鼓勵企業在聘請人員時優先考慮持有

有效證照者，甚至在晉升時也優先考慮有證照的人員，以提升認證的參與度和含金量，甚至現行的人才委，對部分考證內容已有獎勵措施。但我認為獎勵的金額或覆蓋範圍仍不足，政府應撥出更多資源鼓勵居民更多參與這些認證項目。

這是我小小的意見。多謝。

主席：周家俊議員。

周家俊：唔該主席。

主席：

你剛才提到高質量就業，其實也講到我們的新興工作崗位。無論是回流人才、年輕人，還是本地畢業的青年，他們找不到這些高質量或新興崗位，很大程度並非因為外來競爭，主要是我們根本沒有這個產業。我也贊成顏議員的說法，即透過招商引資創造高質量就業，但我自己經常與經科局和招商局一同外出招商，面對的最大問題是，我們項目可以來到，但人才現階段根本無法進來，我之前也跟陳局長提過，根據現行勞動法，我們無法在項目創建階段以外僱身份招聘人才；此外，我們的人才引進進展也非常緩慢。我們無法像內地大城市如上海、杭州那樣，透過項目引進、人才引進，進而培育本地人才，提供更多崗位給本地青年，我們在澳門做不到這一點。

再看大學方面，北京大學、清華大學、浙江大學等經常能孵化出新興產業，這也有利於本地學生就業，但我們在澳門卻做不到，為什麼？因為很多內地學生從入學第一天起就知道，他們不可能在澳門孵化事業，因為他們不會留在澳門，澳門也不歡迎他們，他們對澳門也沒有歸屬感，所以他們根本沒想過要在澳門發展產業。

我們看到現時人才引進方面有學生引進計劃，但要求 GPA 達 3.6，其實這並不接地气。老實說，我自己畢業時只有 2.0，雖然我成績差，但還是被委任為議員，我自己也認為我是一個人才，但如果一定要 3.6 才能引進，其實是將很多人才拒之門外。我覺得整個社會都要思考一下，我們要高質量就業，要創新的事物，就要有創新思維。如果我們永遠停留怎樣保障本地人……保障本地人在傳統行業是對的；但這些學生會不會跟你搶司機、搶派牌的工作？他們不會的，他們讀的是航空航天，搶派牌做什麼？至於搶新興高質量崗位——對不起，我們根本就沒有這塊餅，他們搶什麼？所以我們是否應該先思考如何做大這塊餅、做好這塊餅，才能帶動更多本地人或青年從事所謂的高質量就業？

唔該司長。

主席：呂綺穎議員。

呂綺穎：多謝主席。

我想跟進顏奕恆議員質詢中的第二條問題。剛才也多謝主任的詳細回覆，當中提到勞工局將持續深化粵港澳三地在職業技能人才培養及評價方面的合作，拓展更多更高級別的“一試多證”考證項目。

我想關注這個考證項目的整體構思與推進情況。首先想了解，現時特別是對接粵港澳大灣區或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一試多證”項目覆蓋哪些工種？因為目前我所掌握的資訊，似乎仍以傳統行業為主，例如酒店服務、工程、資訊科技或生活服務等。但隨著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的新興產業，以及深合區四大產業加速發展，社會各界，我想特別對於年輕人，正如多位議員剛才所提到我們的專業人士，更關注未來在重點產業、新興產業方面的專業資格互認能否有更多突破？因此首先想了解，未來在大灣區人才認證的總體藍圖或規劃中，如何進一步推動更多行業，例如特色金融、生物醫藥、大健康等新興產業的執業認證，以方便他們有更好的執業安排。

另一方面，在現有認證體系中，未來會否進行更多升級或分類？同時，為配合年輕人進行生涯規劃或職涯流動發展，未來會否定期公布產業需求所需的認證，方便他們針對自身能力與未來發展考取相應資格？

第二方面，也想跟進現時人才考證激勵措施，未來會否有更大力度的支援？例如提供更多培訓及考證資助來協助畢業生，職場新鮮人可能在收入不高的情況下，降低課程或考證的金錢門檻。

唔該。

主席：請政府回應。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張主席，多謝七位議員的提問。

我覺得這個問題最大的關鍵詞就是“配對”的問題。無論是求職者與僱主的配對，還是產業與澳門經濟多元化的配對，因為這個問題比較重要，而配對往往存在時間上的落差，可能導致一方等待另一方。正如周家俊議員提到，有些想做大個餅，但產業尚未成型，結果高質量人才也沒有相應的人力需求，造成人才空置。因此整個議題的關鍵詞就是“配對”。特區政府作為提供公共服務的執行機關，勞工局都在積極促成求職者與崗位的配對；招商引資促進局也在四處奔跑，爭取項目落地，透過投資者促進委員會，將適合澳門有條件的項目能夠落地，目的是增加產業多元化發展。所以我個人認為關鍵就是“配對”。

另外，我也想回應梁普宇議員關於產業升級轉型的問題。我都非常同意，例如建築行業，人力需求較大，但青年可能因過去的成見，不太願意進入這一行業。政府如何與民間力量合作處理，起碼將這個產業提質化，其實現在很多建築工作已非昔日藍領工種，其專業性與技術應用都很強，現在很多是預製件相關工作，若配合特區將來都市更新項目，其實我自己覺得是一個可行的產業出路。但首先青年要放下對這產業

的固有偏見。勞工局其實已有豐富的相關培訓課程供青年人報讀，稍後請元童局長作補充。

亦都多謝林倫偉議員剛才提出的問題，稍後我請教青局同事幫手回應一下，唔該。

至於剛才顏奕恆議員和高天賜議員提到的成功率問題，正正就是“配對”問題。我們提供這一種配對的公共服務，但現今社會與以往不同，過去東亞地區或日本多是一職終身，但新一代可能與過往不同，也反映社會富裕了。在這麼低失業率下，他們有選擇空間，甚至不願“騎牛搵馬”，直接希望一步到位找到理想工作。但因為他們既是新鮮又沒有社會經驗，也沒有工作經驗，可能這一點與他們自己的期望會有一個落差，不過我們政府都會做，即是上星期開的促進就業小組也在思考有什麼方法在配對之後，令到他們的工作可以較長期地做下去，但這個因為始終是勞資雙方的一個協議，就好似談戀愛一樣，其實真的不能確保日後會不會變心，或者在有其他更多考慮的時候，他們會轉換，我們知道有困難，但我們有困難也會繼續做下去。同時我們也在思考一些新的方法去開拓，譬如剛才議員提到的在進入職場前提前介入，在未畢業的時候就去處理，其實我們開了幾次促進就業小組，都有這方面的探討，譬如現在即將進入畢業季的時候，我們也會向這方面努力。

至於高質量就業，或者我先請元童局長就我們的培訓、配對，以及有關政府協助升級轉型的工作作一些回應。

唔該。

勞工事務局局長陳元童：唔該主任。

主席：

就剛才梁普宇議員有提及到，除了傳統產業之外，哪些方面有提升，我們這裡也補充一下。近年來，勞工局透過與鄰近地區包括廣東省、香港等相關部門，展開針對建築業的一些“一試多證”的考核。預計今年會拓展到剛才梁普宇議員提及的 BIM 項目，另外還有架子工、防水工及屋宇裝修監工的考證項目，而這些項目都會透過我們三地的專家組成一個專家組，然後制定相對統一的標準。

另外關於“就業+培訓”，剛才高天賜議員有提及，即是我們今年有六百個崗位，這些崗位是哪些工種呢？這裡我也介紹一下。今年我們的“就業+培訓”涵蓋綜合旅遊、電信，以及一些前線營運崗位、後勤崗位和基層管理崗位，具體主要涉及酒店前線及酒店類餐飲，包括見習廚師、廚藝管培生、設施管理培訓生、保安主任、客戶專員、貴賓服務人員等。這些“就業+培訓”都不需要經驗，經過面試評審後，由企業透過預先設定的機制，在一年半或兩年內，這位朋友會獲得晉升。按照過往我們舉辦的“就業+培訓”，基本上有八成參與者至今仍在職。

另外，剛才梁孫旭議員亦提及到，我們追蹤成功配對人士的情況如何？我在這裡報告一下。在二零二五年，勞工局總共協助超過一萬名人士成功配對，當中有 77% 的人士仍然在職，其餘有一些離職的情況，主要是由僱員自行提出，佔約八成，主要原因包括個人考慮、試用期合約終止，或選擇轉職等，他們重新選擇不同工作。

剛才呂綺穎議員提到考證方面的問題，二零二五年勞工局全年共開展八十三項考證，按年遞增 20%，當中澳門“一試多證”已涵蓋建築、酒店餐飲、生活服務等不同領域。建築方面剛才已介紹過。另外近年新增的考證亦包括針對人工智能、電子商務服務師等技術類考證，我們都會引入的；同時亦會拓展至養老護理、健康照護師等方面的認證都會引入。

我就補充到這裡。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請招商局的同事回應一下有關投資的問題。

唔該。

招商投資促進局行政管理委員會代主席黃伊琳：是，多謝主任，多謝各位議員的提問。

招商局根據投資者一站式服務及投資委員會的跨部門機制，已引入不同項目及不同就業崗位，相關就業涵蓋技術及專業崗位，亦有行政及支援類別，這反映出本澳產業多元發展帶來了就業的多樣性。

在機制方面，我們已與勞工局及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建立恆常的資訊通報制度，當項目落實後，我們便會將企業用人需求交予相關部門，納入就業配對機制，促進人才供需銜接。

展望未來，招商局會持續引進更多適合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項目，希望著力推動質量提升與結構優化，構建以基金為引導的產業投資生態，並緊扣“1+4”發展策略，聚焦高新科技、現代金融、大健康等重點領域，憑藉澳門獨特的制度優勢及持續完善的營商環境，積極引入更多與本地產業方向契合、附加價值高的企業及項目，帶動本地就業、支持青年發展及促進產業升級；同時亦會根據產業鏈及供應鏈的需求，因地制宜開展區域性對口招商，推動產業協同發展。

也回應高天賜議員的提問。在“1+4”產業以外，其實還有許多項目，包括綜合旅遊餐飲、會展文旅、金融等，當中亦涉及零售及貿易等等。至於這些是否長期工或短期工？其實大部分項目在落戶後都是長期佈局，因此相對穩定，他們需要有相對穩定的人力資源團隊的需求。

唔該。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主席，我們想請教青局的張廳長回應一下林倫偉議員剛才所提的疑問。

唔該。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青年廳廳長張敏輝：唔該羅主任。

教青局其實在青年方面，我們都希望青年將來能夠有高質量的就業。在我們的層面，剛才我也提及過，在他們在學期間，我們近期會推出學生生涯規劃藍圖，希望他們下延由小六開始，最重要是該學生或青年首先認識自己的就業方向或了解哪些行業。然後，我們也希望發揮全鏈條作用，讓他們自我認識，並了解行業發展狀況。

另外，剛才多位議員都提到未來有新興產業，青年確實面對很多新興產業，我們也希望在他們在學期間能盡早接觸這些行業，讓他們在真正就業時，可以精準且高質地對接到自己能勝任、又能對接新興行業。因此，在實習方面，以及學校內的生涯規劃輔導；另外現有暑期的一些善用餘暇活動、計劃以及內地實習計劃，其實都是讓他們在在學期間多嘗試，我們每年也爭取提供更多實習崗位給他們。

在新興行業方面，剛才議員亦提到，澳門目前條件可能尚未完善，大家仍在努力；但在內地其實有很多新興行業，我們正與內地企業合作，亦與勞工局一起合作，尋找好的實習崗位，讓我們的青年在就學期間也能多嘗試企業實習、吸取經驗，這工作我們一直進行中，希望可以回應到議員的提問。

多謝。

主席：我們完成了第八及第九項議程，現在休息三十分鐘。

(休會)

主席：我們現在開始第十項的議程，黃浩彪議員。

黃浩彪：多謝主席。

主任、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晚上好。以下是邱庭彪議員、黃駿傑議員以及本人的口頭質詢。

隨著澳門推進“1+4”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及粵港澳大灣區融合，本澳經濟結構持續調整，本地中小企多集中於旅遊、零售、手信等傳統行業，曾在就業與社會穩定中發揮重要作用。然而，面對消費模式轉變、跨境電商興起、鄰近地區同業競爭加劇，以及居民與旅客消費習慣趨向線上化的經濟新生態，眾多傳統中小企難以適應電商新

生態，發展陷入被動。

當前中小企轉型面臨三大困境：一是經營模式單一，轉型成本高昂；二是品牌化能力不足，自身定位與升級路徑模糊；三是科技應用薄弱，線上化與數字化轉型困難。業者普遍面臨“想轉型轉不起、想學習學不到、想拓展缺渠道”的窘境，若中小企無法同步升級，經濟多元政策難以直達基層、廣泛惠及市場主體。

特區政府近年推出多項中小企業扶持措施，包括澳門工商業發展基金、消費券、與 IP 合作引客入區等，惟不少業界反映，現有政策較側重短期紓困，缺乏系統性引導，難以幫助企業實現根本性轉型、建立長期競爭優勢。在本澳市場規模有限、經營成本高企的現實下，單純資金與設備補貼無法解決深層結構問題，極需更精準和更長效的政策賦能。

對於當局能否把本澳中小企的平均能力提升到可承接新時代需求、成功升級轉型並得益，我們謹提出以下質詢：

一、在新的經濟發展模式下，企業需建立品牌、拓展大灣區市場，惟中小企缺乏自身優勢與市場定位的系統分析能力。請問當局，會否設立考慮實行中小企業轉型診斷與品牌定位引導，按行業制定升級指引，優先推動合適企業導入數字營運、開展品牌化與跨區市場拓展，提升差異化與跨區域競爭力？

二、現有電商及數字營銷培訓多為通用課程，缺乏行業定制方案，數字轉型補助額度亦供不應求。請問當局，會否考慮聯合業界打造中小企數字化實操課程，涵蓋社交媒體營銷、跨境電商、AI 工具應用等，或搭建數字化輔助平台，提供低成本模板化工具，讓企業獲得長期實質效益而非只是一輪的補助？

三、不同行業中小企轉型基礎與資金差異大，轉型前期投入高、回收慢，企業難以選擇合適路徑。當局會否按行業特性制定差異化扶持政策，推出分階段可分攤的成本補助，並安排諮詢團隊提供轉型規劃指導，助力企業梯度轉型、穩步升級？

多謝。

主席：請主任作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張主席，多謝黃浩彪、邱庭彪及黃駿傑議員的提問，我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重視推動中小企業可持續和提質發展，透過多項具針對性的措施，協助企業強化品牌建設和轉型提升競爭力。當中包括對處於不同發展階段的中小企業，推出了“百年傳承店”、第二屆“澳門特色老店”及“專精特色店”品牌評定活動，在助力中小企擴大品牌效應的同時，亦透過“以點帶面”的方式進一步提振社區經濟活

力。

為支持獲評定商戶進行品牌推廣及升級轉型，獲評定為“專精特色店”的企業，須接受一對一專業顧問指導及方案診斷，並可獲實施線上營銷、打造特色店面等相關指定費用的六成資助，合計上限 15 萬澳門元，以支援本澳具備發展潛力的中小商戶提質發展及增強競爭力。對於獲評定的“澳門特色老店”及“百年傳承店”，將結合老店所在的行業特點，研究推出支持措施，從提供企業診斷、品牌重塑、宣傳推廣等方面提供支援，協助老店升級發展。未來將持續透過線上線下渠道，加強對上述三類品牌及獲評定商戶的宣傳推廣，並透過跨部門協作，結合各類大型節慶與盛事活動，提升商戶曝光度及拓展客源。

另一方面，特區政府積極鼓勵中小企業應用適合其自身行業需求的數字化方案提質轉型。過去支持商會推出“餐飲業後台電子化資助計劃”，之後推出“中小企業數字化支援服務”計劃，已累計支持約 3,600 家企業進行數字化升級。今年將繼續推出“2026 中小企業數字化支援服務”，並於 6 月開放申請，首期提供 1,000 個名額，為配合市場需要及企業發展需要，今年進一步增加服務供應商及解決方案的種類，涵蓋線上營銷工具、人工智能技術應用及產業應用解決方案等，為中小企業提供更全面且多元的數字化選擇。

此外，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支持營運的中國澳門物品編碼協會，積極應用國際編碼標準，透過平台實現“958 條碼”澳門品牌產品對接全球註冊平台，並推動一維條碼向二維碼升級，助力企業數字化管理與營銷。

生產力中心因應市場變化還開辦了對接特定行業的實務課程，以今年 6 月推出的“餐飲零售業網絡營銷實戰班”為例，該課程提供即學即用的“轉型工具包”，針對本地營運痛點，涵蓋 POS 系統數據實測、精準庫存監控，並教授於各類線上平台的引流策略，以及讓企業掌握“帶得走的實戰技能”。

特區政府會持續關注本澳經濟形勢及中小企業經營狀況，透過推動品牌建設、加強澳門特色產品與服務的推廣，鼓勵科技應用與創新轉型，提供市場所需的培訓，並適時檢視和優化各項支援中小企業發展的政策措施，多方位協助企業提升競爭力。

唔該。

主席：黃浩彪議員。

黃浩彪：多謝主席，多謝主任剛才這麼詳盡的介紹。

政府在這方面都為中小企做了很多的工作，我只是想在主任的回應中稍為多一些了解。主任提到專精特色店的計劃，其實就我理解已經進入了第一期，亦都在三月的時候有了一個結論，前期應該是一百個的名額。

我就想問一下，申請就應該都有幾百個以上，變了都很受歡迎，我想看一下這一百個名額去定出來，其實主要的行業分布在那方面？另外就是這個計劃其實這麼受歡迎，後續會否有第二期或者第三期，這是第一個想了解多少少的。

第二個就是在回應中提到，政府透過支持中小企的數字化支援，已經累計支持了三千六百家的企業做數字化，今年亦將會再增加一千個，其實這個數字都很大的。我都想問一下，政府在推行這個資助都有一段時間，會不會有一個檢討，看看究竟我們的企業得到了這個資助去升級的時候，後續對他們的企業營運有沒有幫助？即是政府會不會做一些調研或者評估工作呢？

另外，就注意到這個數字化中提供的一些線上營銷工具，就與我們這個特色店其中一個資助的方向是相同的，亦都想了解一下會不會有一個重複資助的情況。

主要是想問這兩方面，唔該。

主席：邱庭彪議員。

邱庭彪：多謝主席，亦都多謝主任的詳細回應。

本人就我們三位議員提出口頭質詢的第一項提問，關於品牌建設與拓展大灣區市場方面，想同主任作出更深入的交流。

本澳中小企在樹立品牌、經營跨境電商、進駐大灣區發展的過程中，普遍面對內地的商事法律、稅務規章、跨境合同爭議的解決機制、廣告管理條例等，都是缺乏足夠的認識，容易誤觸法律的底線，造成經濟上的損失，亦都制約了企業跨區發展的腳步。

我想問一問，當局會不會牽頭協調相關的部門及專業團體編制中小企大灣區經營法律實務指南？考慮聯合業界開展宣講、培訓、線上諮詢等配套推廣服務，以協助企業在品牌規劃、市場推廣、跨境合作開展過程中明晰法律的要求，助力企業合法合規穩步開展品牌的建設及跨區經營業務。

在此先多謝主任會有詳細的回應，多謝主席。

主席：黃駿傑議員。

黃駿傑：多謝主席，亦都多謝主任一個詳細的回覆。

我本人有兩個問題都想再多了解多一些。一個是關於專精特色店，有一些企業獲得資助之後，我們當局有沒有一些機制，例如評估一下他們在資助後六個月或者一年之後的銷售變化，或者線上營運能力的提升幅度等情況設定一些指標，讓我們這一項的

資助，不單止是一個短期的改造，而是真正推動到這些企業是一個結構性的轉型，去建立一個長期營運能力的一個措施？

而第二個就想了解一下，關於中小企業數字化支援服務方面，其實已經推行了一段時間，我想了解一下，在不斷優化的過程當中，怎樣可以為不同的行業分類去做一些設計？因為我相信，不同的行業對一些數字化工具及培訓的內容會有些不同，讓我們每一個中小企業，為他們的自身行業去制定一個個性化的方案，而不是一個通用的模板，從而希望令到這個項目能夠增加其準確性及可及性。

多謝。

主席：請政府作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是，多謝主席，多謝三位議員的提問。

或者我就住一個總體性去進行回覆，餘下的我請邱局長幫忙回應。

中小企其實是特區政府特別傾斜去幫扶的一類企業，因為它佔特區的企業總體數量是相對比較多，亦都在經營方面有一些情況，所以見到每年我們透過財政預算案，都會提升他們有關的稅務減免、所得補充稅的免稅額去到六十萬及營業稅的減免等等的一些措施。

亦都在經科局的層面，針對中小企提供了很多支援，數字化的支援，安裝一些機具，包括生產力中心提供一些培訓課程給他們去就讀，希望增加他們一些競爭力及視野，所以特區政府會處理這方面的工作。

另外就邱庭彪議員提到會不會牽頭，與相關部門就編制中小企業大灣區經營法律實務指南這個議題，其實特區政府都會助力中小企業去開拓大灣區的市場，希望他們在進入大灣區的時候亦都掌握當地的一些法律法規的情況。

其實招商投資促進局透過編寫澳門特區投資指南，已經將這些信息，尤其包括大灣區九市當地的法律法規、稅務政策等等的實用信息包攬入去的。當中，合作區作為中小企業拓展大灣區市場的一個重要切入點，澳琴兩地的部門著力協助企業掌握跨區營運的一些資訊，在營運法律和信託推廣方面，合作區的法律事務局及珠澳兩地的法律業界已經制定了實務的小冊子和宣傳的小冊子，分別涵蓋了合作區內的分線管理、企業通關、金融、開辦公司、爭議解決等相關資訊，希望便利中小企業和居民到合作區去發展。同時，合作區亦會邀請專家透過線上直播等方式，與有意到合作區發展的企業深化交流，針對企業的實際訴求提出解決方案。因此，這方面我們都有著墨，但會否做得更加好呢？我們在不時推進的時候，亦會與合作區相關部門加強有關工作。

我將以下時間交給邱局長，唔該。

經濟及科技發展局局長邱潤華：多謝主任。

主席：

回應黃浩彪議員剛才所問專精特色店的情況。其實沒錯，我們今年先試行這個專精特色店計劃，首階段已評選出一百間，在招募時，其實有六百間申請，我們透過一個中小企業援助計劃的評審委員會，對申請進行評分，以決定哪些可評選為專精特色店。由於今次是一個率先的嘗試，未來我們會觀察今期的狀況，要視乎它們之後的成效，我們才會決定是否有後續情況，例如推行第二、三期等措施。

黃駿傑議員和黃浩彪議員亦提到資助會否出現重複資助等問題，其實在我們審核申請計劃時，會查閱其以往有否領取過類似資助的情況，並會勾出來，因此基本上不會出現重複資助的情況。

另外，黃俊傑議員問到中小企業數字化轉型支援計劃，現時情況是這樣，我們推出了一千個名額供中小企業申請，之後我們有一份供應商名單，由我們與生產力決定哪些屬合資格供應商，這些供應商其實有很多間，中小企可根據自身需求，聯絡並查看名單中有哪間供應商適合其做法。因此，我們亦希望將企業的需求交由市場決定，畢竟每個行業或每家中小企業所需的數字化轉型服務並不相同。在今年推出此計劃之前，我們亦會舉辦一場配對會，讓合資格供應商與入選的中小企業進行配對，以便雙方了解彼此狀況，希望未來能為他們帶來更大效益。

兩位議員亦問到過往有沒有跟蹤？其實我們看到主任剛才提及自 2021 年起，經科局委託生產力中心先後推出了一些數字化支援服務，累計有三千六百間企業進行過數字化升級。根據過往受惠企業的反饋意見，有 81%認為資助安裝的工具或系統對提升營運效率有幫助，97%的受訪商戶認為此資助計劃希望政府繼續支持，並對計劃給予正面評價。因此，我們亦有持續跟進企業狀況，未來會加強檢討成效情況。

回應至此，唔該主任、主席。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唔該主席。

主席：我們已完成第十項議程。

(政府代表退場及進場中)

主席：現在開始第十一項議程，崔世平議員。

崔世平：多謝主席。

今次是本人與葉兆佳議員的聯合口頭質詢。

經濟適度多元化是澳門發展的重中之重，而海域資源則是產業升級的重要載體。習近平總書記於 2026 年 3 月 15 日在《求是》發表文章，強調要編制“十五五”海洋經濟發展規劃，加大政策支持並引導社會資本參與發展海洋經濟。

為對接國家戰略，特區政府近日完成討論《海域使用法》草案，明確 85 平方公里海域屬公產，並訂定私人實體可透過“專用批給”等方式有償取得使用權，旨在促進合理開發並杜絕資源荒廢。這項立法不僅為社會資本參與提供法律依據，更標誌著澳門深耕海洋經濟已由“規劃引領”邁向“制度保障”的新階段。

目前，相較於鄰近香港、深圳及珠海等海洋發展成熟城市，本澳在海洋產業的頂層設計與實質開發層面仍處起步階段，為促進經濟適度多元化發展，現代化海洋旅遊和運輸有顯著提升空間。要善用粵港澳大灣區雄厚港口群優勢，整合香港、深圳、橫琴及葡語國家的海洋旅遊資源，構建彰顯中葡特色的國際郵輪航線，塑造澳門國際海洋旅遊品牌。為此，我們提出以下質詢：

一、請問特區政府未來將如何加強頂層設計與政策支持，以精準對接國家“十五五”海洋經濟發展規劃？本澳現正編制“三五”規劃，在強化產業、科技、財稅政策，以及鼓勵引導社會資本參與海洋經濟發展方面，會有哪些具體的安排與部署？

二、特區政府將如何充分發揮粵港澳大灣區海洋交通運輸和海洋優勢，利用好澳門自由港政策結合珠海高欄港以至橫琴等珠西的港口，合作開拓客、貨運東南亞航線，串聯國際航線上的葡語國家和“一帶一路”國家，打造澳門具有中葡文化特色的國際海洋旅遊品牌？

唔該。

主席：請主任。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張主席，亦多謝崔世平議員與葉兆佳議員的口頭質詢，我回覆如下：

海洋經濟涵蓋廣泛的開發海洋資源及依賴海洋空間的生產與服務活動，而中央賦予澳門 85 平方公里的海域管理權，為澳門發展海洋經濟及培育海洋產業提供了重要條件，亦為實現澳門經濟適度多元和可持續發展增添助力。

至於 2024 年 6 月公佈的《澳門特別行政區海洋功能區劃》和《澳門特別行政區海域規劃》，明確了澳門海域的空間佈局和發展方向，為澳門的海洋經濟發展提供了重要的政策支撐。

現時特區政府正積極有序為海洋經濟發展創造多方面有利條件。其中，特區政府高度重視包括海洋科技在內的本澳科技產業的發展，推出包括“科技企業認證計劃”

等多項助力科技企業成長的政策措施，促進科技與產業深度融合。同時，持續促進產、研、學合作，並鼓勵本地科技企業與學術科研機構持續加強與國內外海洋研究機構的交流合作，引進前沿技術與實務經驗，從而提升本澳整體的海洋科技水平。

特區政府亦支持本地高等院校及科研機構強化海洋相關專業的人才培育工作，鼓勵學生及年輕學者投身海洋科技研發，推動開展與內地、國際及區域間的交流合作。

另一方面，特區政府持續推動海上旅遊，協調營運商推出往來澳門半島及離島的“澳門海上遊”航線。旅遊局則持續鼓勵海上遊營運商在本澳舉辦盛事期間，結合活動內容推出主題航線及夜遊體驗，豐富旅客遊澳選擇；推動海上遊產品創新多元發展，並支持高水平構建具中葡文化特色的海上旅遊品牌。

旅遊局還於 2022 年起，推出濱海旅遊範疇的資助計劃，每年適時檢視及優化計劃內容，持續鼓勵社團按海上旅遊發展趨勢，創新多元化的濱海旅遊活動或休閒體驗，提升濱海區域的旅遊價值。

此外，財政局將積極配合特區的經濟發展政策部署，在遵循本澳低稅政策及簡單稅制原則、確保財政穩健及稅負公平的前提下，聯同相關職能部門適時研究配套稅務措施，以促進相關產業培育發展。

接下來我請海事及水務局郭虔副局長回答就有關海洋交通運輸的問題，之後再請政發局阮建中廳長就海洋經濟的頂層設計作出回應。

唔該。

海事及水務局副局長郭虔：唔該主任，多謝主席。

就崔世平及葉兆佳議員所提出的口頭質詢，我局回覆如下：

為管理好、利用好及保護好澳門特區的海域，特區政府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已公布《澳門特別行政區海洋功能區劃》及《海域規劃》，這兩份規劃性文件已明確澳門海域的空間布局及發展方向。目前，《海域使用法》法案正在立法會進行審議，這條法規旨在規範取得海域使用權的方式及程序，並規定海域使用的監管制度，使海域的使用及利用有法可依、有規可循。

另一方面，為向乘客提供優質的海上客運服務，海事及水務局一直與船公司就航線規劃及安排保持積極溝通協調，並持續檢視及優化客運碼頭的配套設施，提升乘客出行體驗。現時澳門內港客運碼頭、外港客運碼頭及氹仔客運碼頭均已具備跨境通關設備及配套，可配合旅遊部門及船公司對跨境海上客運的發展需要。如船公司計劃設立新航線，海事及水務局會積極提供支持並依法審批，支持業界開拓海上旅遊航線，創新海上旅遊產品，助力海上旅遊持續發展。

多謝主席。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阮廳長。

政策研究和區域發展局政策研究廳廳長阮建中：多謝羅主任。

關於《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和社會發展第三個五年規劃》，現正進行公眾諮詢，在“三五”規劃的諮詢文本中，與海洋經濟相關的主要有四個方面。剛才羅主任已提及其中兩個方面，包括在促進海洋經濟發展方面設有專章（第十一章），從鞏固提升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優勢的角度出發，剛才羅主任已舉很多例子。

另外，剛才羅主任提到關於海洋科學研究方面，“三五”規劃亦設有專章（第三十三章），在打造國家高水平開放橋頭堡的第一節中亦有提及。此外，還有兩點想補充。

第一，因應世旅中心的關係與發展海洋旅遊經濟息息相關，在優化海上客運航線方面，“三五”規劃第三十章第二節提出構建高效便捷的海空交通，提出要優化海上客運航線網絡，動態評估海上客運規劃及市場需求，持續推動業界優化現有航線網絡及服務質量，支持業界開通航線，便利市民及旅客出行，並助力大灣區城市互聯互通。

另一方面，在海域管理方面，“三五”規劃諮詢文本第二十八章第三節亦有專節提到相關規劃重點內容，包括推進海域規劃實施、推進陸海協調發展。在澳門城市總體規劃框架下，管理好、利用好、保護好澳門的海域，完成《海域使用法》立法，構建科學的海域使用管理制度，確保科學用海及開發利用符合國家利益及澳門特區的長遠發展規劃要求。

我補充到此。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回覆完畢。

主席：崔世平議員。

崔世平：多謝主席。

很高興剛才聽到政府官員回應，表示要做優做强綜合旅遊休閒產業。我們看到海洋經濟除航運及貨運外，其實還有旅遊休閒用途。我們注意到，現時澳門旅遊的遊艇租用政策主要受限於遊艇航行規章、海上客運規章，以及民事責任強制保險的規章制度。現時私人遊艇除個人娛樂用途外，其它用途均有嚴格限制，但我們亦注意到，現時旅遊業態已趨向個性化運作，在陸上稱為背包客，其實亦有不少人希望在海上獲得輕鬆的體驗，這方面就會涉及到剛才所說的內容。

其實海事局的擔憂是，如果遊艇僅有第三者保險而沒有強制性的乘客保險，一旦放寬出租用途，便會存在安全風險，亦說將會制定完善的配套法規之後才會推行。但直至今日為止，其實仍未見有重大的開放制度或許可制度出台。我想跟進問一問，其實在配合旅遊休閒產業方面，除了航運與貨運之外，還有海上客運經濟方面會不會在遊艇領域容許商業租賃，讓更多遊客來到澳門也能享受海上體驗呢？

謝謝。

主席：葉兆佳議員。

葉兆佳：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

剛才政府有關部門對我和崔世平議員就海洋經濟的質詢，作出了完整的回覆。我們有自己管理的海域，時間並不長，從規劃、立法到未來發展，確實需要一個過程。我也很高興看到“三五”規劃當中對這方面有不少著墨，對此我們樂觀其成，可能會一步步審慎推進。不過近期有一個較好的消息，就是我們的遊艇自由行經過十幾二十年的推動，突然間又成功了，我估計政府做了大量工作。

關於過去的障礙，例如押金問題，在大灣區九市基本上已有整體政策出台，因此我想問，其他海洋利用可能需要時間，但這個我們已有所準備，也期待已久。現在澳門的遊艇可以前往大灣區九市，大灣區九市的遊艇也可以來澳門，在這方面，我們有沒有其他細節需要配套？或者如何配套？以及之間的旅遊發展？因為開遊艇來的人，估計都是高端客，應該不會差，都是我們歡迎的遊客，在我們其它碼頭配套、旅遊配套方面，有什麼部署？期望何時能夠落實這些遊艇自由行措施？即是說今年能否落地？我看文局長都有些微笑，應該是胸有成竹，所以我希望問一問這個問題，這確實是一個好消息。我認為這對我們融入大灣區、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應有積極意義。

就這個情況，多謝主席。

主席：何敬麟議員。

何敬麟：多謝主席。

剛才發言的崔世平議員和葉兆佳議員，難怪大家都是工商界別，我問的也是一樣，也是想問關於遊艇自由行。聽到主任剛才介紹海上旅遊，也是因應上週末國務院的批覆。大灣區九市開放口岸給香港、澳門的船隻，免擔保且免去船舶國籍問題可以進入，這個安排對我們主要影響不大，因為我們的船隻不多，但這確實帶動了一個很大的熱潮，讓香港擁有船隻或租船出海旅遊的人願意探索大灣區旅行，這肯定會在短期內，甚至未來半年、一年、兩年形成熱潮。

雖然這次開放的是內地九市，但澳門其實一直以來都沒有封閉的，香港的船隨時都可以來，但以前沒有熱潮，所以未能帶動氣氛。但如果現在有這股熱潮，他們除了去內地之外，澳門是否應該乘著東風創造更優厚的條件，讓他們在考慮九市之外也會來澳門？首先我們的柴油價格便宜，他們可以來這裡加滿油再過去，另外包括停船泊位，是否可以好像港珠澳大橋停車場給他們泊船，甚至免費提供一些套餐方案，讓遊艇客人在考慮九市之外，也會想到來澳門旅遊，從而帶動我們多元化的旅客體驗。

這個是小小的問題，謝謝。

主席：施家倫議員。

施家倫：多謝主席。

主任：

我會跟進崔世平議員和葉兆佳議員關於整體海洋經濟部署的問題。其實我們海域有限，現時約八十五平方公里，要發展海洋經濟，我認為必須與橫琴甚至珠海的萬山群島聯動，這樣才能豐富澳門海洋旅遊產品的內容。我建議政府考慮如何與內地相關部門探討，在符合通關安全的前提下，雙方共同開發海島度假、遊艇出海等項目，延長旅客停留時間，特別透過政策創新，為遊客提供更廣闊的海洋旅遊空間，繼而落實國家賦予澳門發展海洋經濟定位的重要一步。

另一方面，海洋經濟發展離不開科技，正如崔議員剛才提到科技支撐的問題。如何利用海洋生態監測、海洋藥物、生物科技等，豐富整體海洋經濟？我認為特區政府在推動海洋經濟時，應思考如何將“1+4”產業中的高新科技與大健康產業掛鉤，我了解會否借助澳門現有的國家重點實驗室及高校的科研實力，對接一些地區，特別是葡語系國家，例如透過深海探測獲取生物樣本，發展海洋經濟中包括醫藥、海洋保健等高端產業。

因為這次全國人大赴海南視察，我們看到這方面有很大空間，特別是未來與葡語系國家在海洋領域的連接，也可打造從原料到研發、產權等，在澳門做一些高附加值東西，尤其透過離岸科研模式，破解現有瓶頸問題，特別推動藍色經濟發展。

多謝。

主席：梁鴻細議員。

梁鴻細：多謝主席。

國家已批准有關押金的便利措施，但在其他配套方面，例如遊客透過遊艇來澳，在收費方面會否因小失大？這些高端客人，手續費是否可考慮調低甚至豁免？另外在

通關報備方面，手續上是否可再簡化，令他們更方便來澳？這方面可作為配套。

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葉兆佳議員的質詢裡，目前有些配合海域的問題，我們需要了解。澳門海陸空三個環節有許多制度和法例正制約著我們的發展，如果在“三五”規劃中要做一些事情，但我們本身的制度和相關法例相對落後，若不跟隨目前發展，就很難真正有效利用這八十五平方公里的水域和空域。尤其在低空經濟方面，很多環節是與多個特區政府部門有關係，包括民航局、旅遊局、文化局等。如果大家不坐下來看目前的結論，目前看來，這些制度正掣肘澳門發展低空經濟，將來想做也未必做得到，因為這些掣肘是會困擾著我們的發展，所以對於這件事，特區政府有否考慮正在進行我剛才提出擔憂的相關工作？

謝謝。

主席：請政府回應。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張主席，多謝剛才六位議員的提問。

可能大部分提問涉及海事局職能，我會交由郭虔副局長回應。

剛才施家倫議員提到的科技支撐海洋經濟的內容，我有一些資料。澳門大學於二零二三年成立了海洋科學與技術系，是設了這個科系，研究方向包括海洋環境與生態、海洋災害防治、海洋聲學、海洋感測器等內容。同時，澳大亦設立了區域海洋中心，與葡語國家及國家的高等院校合作，推動海洋科研人才培養，是有一個這樣科研方面的合作。

另外，上星期我們都非常可喜，得知國家已批准遊艇前往內地實施免擔保及臨時船舶國籍登記政策，這對大灣區區域合作及海洋旅遊是一項便利。至於具體實施細則，現正逐步處理。

或者我將時間交給郭虔副局長回應，謝謝。

海事及水務局副局長郭虔：唔該主任。

關於崔世平議員剛才所問的問題，現時澳門的遊艇仍以自娛為主要目的，但同時我們也留意到社會對這方面的訴求。在遊艇管理方面，我們需考慮公眾安全保障，同

時也要避免出現偷渡或走私等違法情況。

澳門海域很小，稍一駛出便進入廣東海域，所以我們經常與廣東海事部門交流，了解內地對遊艇商業租賃的政策方向。目前我們看到內地一些省市正試行遊艇商業租賃活動，在上星期，內地交通運輸部亦進行遊艇商業管理政策的諮詢，我們會密切留意這方面的進展。在澳門方面，我們對此持開放態度，並會積極探討在澳門進行商業租賃制度的設計，以上是對崔議員問題的回應。

關於葉兆佳議員剛才問到的遊艇自由行，大家都留意到國務院已作出批覆，同意澳門遊艇將來以免擔保方式進入粵港澳大灣區內地九個城市，就這項政策而言，是可以大幅減輕澳門遊艇船主在辦理跨境手續時的經濟負擔的，臨時船舶國際登記措施亦容許澳門的遊艇在不影響現有登記的情況下，獲發內地的臨時船舶國際證書，在大灣區內地九個城市的水域自由航行。但是這一方面，我們亦會繼續與內地的主管部門就此進行協商，對遊艇自由行的措施訂立明確的管理框架，包括優化申請手續，以及有哪些措施可以令我們的通關更加便利，我們會繼續與內地的主管部門緊密溝通，推進相關的優化措施落實，具體的措施細節，我們會適時公布。

關於何敬麟議員剛才所提及的問題，其實就澳門而言，目前我們有四個遊艇停泊區，這四個停泊區合共提供二百二十個泊位，相對來說我們的泊位是足夠的。另一方面，澳門亦有相當多的香港遊艇來澳門，即是一直以來都有香港遊艇來澳門。我們亦會繼續做好泊位方面的管理，以吸引更多包括香港或內地的遊艇，在將來有條件時過來澳門。

關於施家倫議員剛才所提及的海島遊，其實就海事及水務局而言，一直都十分支持我們的船公司開辦前往珠海海島的海上客運航線，過去一段時間，我們亦一直支持這些船公司開辦相關航線，當然船公司會視乎實際客流量來決定航班次數。

關於梁鴻細議員剛才關注到遊艇來澳門的收費及通關方面的問題，收費方面基本上是由這些遊艇會按照其情況收取遊艇的停泊費用，而涉及到通關報備方面的情況，由於會涉及治安及出入境方面的事務，我們局方亦會與治安當局保持緊密聯繫，盡量採取對遊艇更加方便的措施。

關於高天賜議員剛才所提及的低空經濟問題，其實我們在海域規劃方面，亦已對未來海洋經濟的發展有所規劃，在符合規劃的條件下，我們會支持相關活動的進行。

唔該。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或者補充少許，高天賜議員提到的低空經濟方面，雖然超出今日的議題範圍，不過我認為其立意是好的，即是無論在海洋、陸地或空域之中，如何發展我們的經濟，這方面我們亦設立了一個低空經濟的工作小組，進行相關研究。不過想講少許，低空經濟可能在鄰近地區、在內地會比較成熟一些，

澳門的情況可能比較複雜一些，但我們覺得這仍是一個新的較前沿的領域，可能亦需要與周邊地區加強這方面的合作，補充到這裡。

唔該，多謝主席。

主席：我們已完成第十一項的議程。

(政府代表退場及進場中)

主席：現在開始第十二及第十三項的議程，是歸為一組的，請何潤生副主席。

何潤生：多謝主席。

主任，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大家晚上好。

澳門作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近年積極推動經濟適度多元，旅遊業正從傳統博彩主導向“旅遊+”模式轉型。在數字化浪潮下，智慧旅遊成為提升競爭力、優化遊客體驗的關鍵路徑。

特區政府對此高度重視，旅遊局近年與澳門電訊、百度等科技企業合作，運用“文心一言”人工智慧大語言模型推出“AI 澳門智能客服應用”，為旅客提供全天候 24 小時多語言服務，有效縮短用戶等候時間，提升溝通體驗。

此外，旅遊局亦與高德正式達成戰略合作，“一鍵智慧遊澳門”已全面上線高德 APP，用戶只需搜索“澳門”即可開啟智能化、個性化、沉浸式的旅遊體驗。同時，有關當局亦推出“智慧客流應用”、“旅遊資訊交換平台”、“旅客洞察應用”、“感受澳門”手機應用程式等，持續完善旅遊服務質素。

然而，澳門智慧旅遊的數字化轉型仍處於發展階段，由於本地產業結構、客源市場及文化背景與其他地區存在顯著差異，其他地區的發展模式難以全面複製，加上現時智慧旅遊的推廣力度仍然不足，大多數旅客對上述科技應用認知有限，人工智能與大數據在旅遊服務中的效能尚未充分釋放。希望特區政府持續加強宣傳推廣，在深化技術應用方面，積極探索大語言模型與文旅場景的創新結合，引領相關業界開發更多具澳門特色的智慧旅遊產品。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請問有關當局如何透過多方面措施，例如：數據採集及應用、技術升級、資金扶持等方面，進一步支援酒店、旅遊、餐飲及零售等相關業界進行智慧旅遊轉型，

探索以人工智能及其他科技提升旅客體驗及營運效率？

二、智慧旅遊的發展離不開人才的支持。請問有關當局如何與高校和科技企業合作，加大對相關領域人才的培養，進一步推動澳門智慧旅遊的發展，為智慧旅遊設施的維持和管理提供充分的人力資源保障？

三、請問有關當局如何加大對澳門主要旅遊景點智能化設施的建設力度，推動更高效、智能化的管理模式，以提升旅遊景點管理效率及旅客體驗？

多謝。

主席：柳智毅議員。

柳智毅：多謝主席。

主任、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大家晚上好。

“一中心”是本澳重要的發展定位，綜合旅遊休閒業作為澳門經濟發展的核心支柱，是“活力澳門”的根本，更是推動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關鍵著力點。近年來，隨着訪澳旅客的數量不斷創新高，本澳綜合旅遊休閒業前景相當樂觀，但並不代表澳門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建設的質量和地位得以提升和鞏固，然而，揭示了一些不足。包括：客源較為單一，旅遊業態、軟硬件配套等仍相對不足。

本著更好促進綜合旅遊休閒業提質升級發展，鞏固提升“一中心”的地位，本人提出以下三點質詢內容：一、酒店場所是“一中心”建設的核心內涵。近年酒店場所和客房數量雖然有所增加，但入境旅客數量增速比我們客房及旅遊場所的增速更快，更不斷刷新記錄，2025 年全年酒店總體平均入住率為 89.4%；2026 年首季度平均入住率更高達 93%，這個數字是我提交口頭質詢時的最新數字。

一、與鄰近地區比較，本澳入住率算是最高。目前酒店場所和客房數量未必能滿足未來“一中心”發展需要，就此請問當局是否有計劃引導或吸引更多酒店場所的投資，以滿足未來發展需要？

二、按目前綜合旅遊休閒業的發展趨勢，請問當局在澳門“三五”規劃中會否考慮增加客房數量？

三、全球旅遊業已發生深刻變革，旅遊需求轉向個性化、多樣化、細分化，旅遊產業也呈現出越來越複雜化、智慧化、精細化的發展趨勢。請問特區政府將如何利用人工智能和大數據等資訊科技，推出更多創新旅遊產品及服務，推動旅遊業態創新和

升級轉型，以及增強旅遊管理能力，深化“旅遊+”跨界融合？

多謝主席，多謝各位。

主席：請主任回應。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張主席，多謝何潤生議員及柳智毅議員提出的口頭質詢。

特區政府一直重視高質量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並致力完善相關軟硬件建設。酒店房間方面，根據統計暨普查局數據顯示，截至今年 4 月，全澳有營業的酒店業場所所有 147 間，當中客房量由去年的 45,150 間進一步上升至約 45,400 間，去年全年平均入住率近 9 成，並維持穩步上揚，今年首四個月的客房平均入住率為 91.8%。

為了促進酒店業場所多元發展，並為精準回應現今旅客多樣化的住宿需求創造有利條件，第 8/2021 號法律《酒店業場所業務法》已增設經濟型住宿場所這個新類別，允許場所設置共用房及“睡眠空間”。對於有關申請，旅遊局會持續優化審批程序，加快審批時間，降低業界的投資及建設成本，讓新設施更快投入市場運作。

截至今年 4 月 30 日，已向旅遊局遞交開業申請的酒店業場所共 11 間，涉及大約兩千多間客房。關於在澳門特區“三五”規劃期間的酒店客房供應數量問題，這主要取決於整體旅遊市場的實際需求及投資者的商業決定。當然，酒店項目亦都需要佔地的，我們亦就土地供應及城市規劃方面作出相應的意見提出。

同時，旅遊局近年積極在資訊科技領域開展一系列工作，除了透過“澳門旅遊數據+”平台發佈入境旅客人數、逗留時間、酒店業、黃金周及澳門區域旅遊統計數據外，亦與內地大型線上旅遊平台合作，發佈未來一周內地旅客來澳留宿熱度指標，旨在讓旅遊及酒店業界更易掌握訪澳內地旅客的相關趨勢，深入了解澳門旅遊市場的狀況。

此外，旅遊局已於 2024 年推出“澳門旅遊智能客服”功能，以新穎途徑讓使用者獲取澳門旅遊資訊。另已透過高德地圖宣傳多個由旅遊局於社區舉辦的活動，引導旅客關注和前往參與，並協助參與活動的澳門商戶，免費於“一鍵智慧遊澳門”平台標示商戶資訊，方便旅客快速搜尋，提升本地商戶線上曝光及帶動消費。

旅遊局轄下澳門大賽車博物館已引進各類型新穎科技，增加參觀者遊覽體驗，並已在多處推出具備多國語音文字實時翻譯的顯示屏，向旅客提供有關澳門旅遊的現場諮詢服務。

另一方面，特區政府鼓勵各行業中小企應用符合自身發展需要的數字化方案，在提升營運效率及競爭力的同時，優化旅客及居民的消費體驗。自 2023 年起，推出了

“中小企業數字化支援服務”，透過為包括餐飲、零售、生活服務等企業提供數字化培訓、業務診斷和免費解決方案，協助中小企業能使用合適的數字化工具提質發展。

為提供旅遊業發展所需的人才支撐，特區政府持續推動業界開展培訓。其中，自2019年起至今，旅遊局官方網站共推出37個線上課程，今年度培訓項目涵蓋各類軟技能和硬技術的專業認證課程，靈活配合旅遊業界從業員的學習需求，當中包括AI人工智能應用、數碼營銷等課程。

未來，特區政府除會持續優化各項旅遊硬件設施外，亦將進一步透過人工智能大數據分析等技術，並在現有智慧客服基礎上，探索更多使用大語言模型結合文旅場景的案例，作為旅遊業態創新和升級轉型參考。會引領業界打造更多澳門智慧旅遊產品和服務，推動“旅遊+科技”的互動與升級，以及創造更多有利條件進一步促進“旅遊+”跨界融合發展，多維度優化“一中心”的各項建設。

接下來請社文範疇教育局許嘉路廳長就旅遊業人才培養方面作出一些說明，唔該。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高等教育廳廳長許嘉路：主席、主任、各位委員：

大家好。

就人才培養方面，其實本澳高等院校亦緊扣澳門智慧旅遊發展戰略及產業需求，透過持續優化學科體系，完善專業培訓內容，為發展智慧旅遊提供人才支撐。其中澳門大學已設有綜合度假村及管理學系，提供從本科到博士的全方位學術體系，課程範疇亦涵蓋商業管理、數字轉型、永續旅遊及體驗設計等。而澳門大學亦與內地知名院校，例如復旦大學，推出“二加二”聯合培養計劃，聯動內地一流大學共同培養相關專業領域學生。

近年亦在本科通識教育中增設智慧旅遊及休閒旅遊相關科目作為選修科目之一。而澳門理工大學亦已開設人工智能理學學士學位課程，以培養具備大數據挖掘與分析、人工智能技術應用以及熟練掌握智慧科技的人才。而澳門旅遊大學亦已開展一些跨學科範疇，例如數碼營銷與分析理學士及理學碩士課程，並計劃於2026/2027學年開辦管理與數據科學理學士學位課程。同時，各高等院校亦在不同課程的必修與選修科目中融入人工智能相關元素，我們將適時培養更多複合型人才。

多謝。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我們回覆完畢，主席。

唔該。

主席：何潤生副主席。

何潤生：多謝主席，亦多謝主任及廳長的回應。

剛才主任的回應中提到，大賽車博物館已引入多國語言文字的實時翻譯展示屏，提供現場諮詢服務。在此亦想跟進一下，想了解這類智慧設施目前實際的使用率及旅客的滿意度如何？第二方面，會否考慮將同類型的現場智慧資訊設施推廣至其他主要旅遊景點？例如大三巴、媽閣廟，甚至議事亭前地等。另外，在有關規劃時，會否亦考慮長者及殘疾人士的無障礙需求？例如這些無障礙需求可能包括語音操控、大字界面，甚至高度適中的觸控屏幕。再者，無論是長者或旅客，可能都不太熟悉使用手機應用程式，因此亦想了解，當局會否在主要口岸及景點設置智慧旅遊輔助站，由專人或透過簡易自助方式提供資訊服務？這是第一方面。

第二方面，亦想與主任或者局長探討一下。其實現時本澳的智慧旅遊體驗仍處於散點狀態，而“三五”規劃諮詢文本亦提出要推動智慧旅遊項目建設，探索人工智能在文旅場景的應用。剛才主任的回應亦有涉獵相關內容，在此想請問當局會否研究制定較詳細的中長期規劃？進一步升級本澳景點、博物館等場地的智慧旅遊基礎設施，並逐步擴大其覆蓋範圍，以提升智慧旅遊的連貫性與服務水平。

主要是這兩方面的跟進，多謝主席。

主席：柳智毅議員。

柳智毅：多謝主席，多謝主任詳細的回覆。

我想追問一個問題，想聽一聽從政府角度如何看待現時本澳旅遊業的發展態勢。目前本澳約有四萬五千多間客房，加上未來可能新增兩千多間，從政府角度來看供應是否足夠？

另外，去年旅客量已突破四千萬人次，今年預計可能達四千二百萬或更多。在未來“三五”規劃時期或未來五年，政府有否預測或規劃本澳旅客總量大概會是多少？在此大趨勢下，從政府角度看，需要多少客房才能滿足未來發展趨勢？我長期跟蹤這些指標性數據，現時單純從學者角度，但我不確定是否正確，從個人角度看，經濟適度多元發展規劃中有幾個指標，我自己覺得可能有幾個指標是由於因客房總量不足而無法達標。其中一個是旅客平均逗留時間，旅客來到澳門，若房間不足或已滿，便不得不離開；又或因房間短缺導致房價上升。

第二，旅客平均逗留時間短，自然人均消費亦隨之下降，這兩個指標與經濟適度多元發展規劃中的明確方向與我們至今三年多以來都是呈反向。因此希望聽聽政府在這方面，於未來大趨勢下，既然澳門定位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首要便是客房供應量，過去數據明顯顯示供不應求，九成以上的入住率，我認為屬過熱或不太健康的狀況。

不知我的理解是否正確，故此亦想聽聽政府對未來“三五”規劃時期客房供應量的看法，究竟多少才足夠？

多謝主席，多謝大家。

主席：周家俊議員。

周家俊：唔該主席。

主任：

上次我去南京時，葉兆佳議員介紹了他提出的“票根經濟”概念，我也拜讀了他之前發表關於票根經濟的文章，後來有一次機會，我向政府某位高層推介了這個“票根經濟”的想法。該位高層跟我說，其實“票根經濟”很難推動，因為現時澳門的演唱會好像與我們無關，他解釋，因為門票全都在內地售出，年輕人持票來澳門看完演唱會就立刻離開，整件事從銷售環節與澳門無關，本地也享受不到相關優惠。

剛才何潤生副主席提醒我一件事，其實文局長做了一個“感受澳門”計劃，我們會否考慮將電子門票 e-ticket 放進“感受澳門”之中？只要我們與內地票務平台協商，把 e-ticket 放入“感受澳門”，使其變成一個數位卡包形式收藏門票，就能將票根經濟升級為“智慧票根經濟”。如此一來，我們可透過“感受澳門”進行推廣、提供優惠、介紹景點等。

剛才提到售票與澳門無關，正因我們缺乏數據。但若將票根納入“感受澳門”，正如主席先前推動的“一戶通”，又會變為一個優質數據源。未來甚至可讓售票重新變成“關自己事”的一件事，有時大型演唱會結束後，我們也可透過“感受澳門”直接通知遊客相關交通安排、過關指引或注意事項，甚至可在“感受澳門”建立社群。例如有年輕人假設來看周杰倫演唱會，大家都同樣喜愛周杰倫，會否建立一個社群，並推薦澳門有哪些地方可以玩，原來周杰倫曾去三盞燈食麵，他們或許就會走入社區。這樣是否可行？講到周杰倫去三盞燈，其實我們也可邀請明星到訪三盞燈；博企可以多出錢邀請他們前往，最終那些資金或許又能回流博企，對嗎？

主要就是這些想法，唔該。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主席：

我也想跟進柳智毅議員提出的第二個問題。他很清晰地問到，我都在思考中，澳門究竟是否需要更多客房？這確實是一個問題。根據現有數據，去年及今年客房數量超過四萬間，入住率達九成以上，表現非常亮眼，但這是否代表我們需要更多客房？

還是我們需要旅客多留一晚？這一點其實真的不太清楚。但我個人看法，我們非常希望旅客能多逗留一晚，原因為何？就是希望他們逗留會消費、多花錢。

另外，有人提到，鄰近地區如拱北及珠海已有四、五間五星級以上酒店。我們在深合區都有合作的，我們當然希望旅客留在澳門消費，也希望澳門居民在本地消費，但現實是否能做到？其實我想聽聽政府的邏輯，究竟我們是否需要更多酒店、更多客房，還是需要讓旅客在澳門停留更長時間？這涉及未來發展方針，我們未來日子到底該怎樣走？當然，現時大多數旅客來自內地，我們亦希望吸引更多國際旅客來澳，但我們能否做到這件事？因為“頭啖湯”是去了香港，而要實現直飛歐洲航班來澳，是否可行？這是另一個難題。所以我希望釐清這幾個問題，在第二條問題中，我們是否需要更多酒店？是否需要更多客房？

唔該。

主席：請政府回應。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主席，亦多謝四位議員的提問。

關於柳智毅議員與高天賜議員提出的酒店客房數量問題。我認為這本質上是一個經濟問題。當然，“三五”規劃現正諮詢中，我們會根據諮詢結果來導向追求目標。但我認為這個涉及政策目標。因為一門生意要有可為，可能商界才會投資，亦都需要土地與空間，因為它會擠佔澳門其他資源，包括土地及其他資源。是否有足夠空間容納新酒店？以及酒店建成後，是否真的有他預期客源？萬一消費導向突然轉變，或因周邊地區的酒店房間收費較低、可能會去了那邊住，因為我們通關又便利，這個都是一個考慮，我自己覺得是一個經濟導向的問題，如果有可為，自然會有人去做。正如先前一些海上航線，若無可為的，做不住最終就會停航。所以我覺得本質上是一個社會供需問題。政府何時介入？只有在市場失靈時，我們才需介入，但我想這個已經充分達到九成多的入住率，其實市場是有效運作的，所以我認為政府應該不需要伸出這隻有形之手去干預市場的運作。我自己的答案是這樣，當然未必是非常非常全面的。

至於其他有關何潤生議員提到的大賽車博物館、旅遊推廣、長者及殘障人士的一些應用，以及所謂智慧票根經濟，在澳門這邊的情況，我請文局長去回應一下。

唔該。

旅遊局局長文綺華：唔該主任。

主席、各位議員：

大家晚上好。我逐個逐個回應一下。

首先，何潤生議員剛才問到，其實我們也發現，因為遊客的來源地確實非常多樣化。因此我們最近已與本地一些電信公司合作，在大賽車博物館作為其中一個點之外，我覺得主力其實是在我們各口岸的不同諮詢處中，引入了一些翻譯屏，這些翻譯屏一方面可以協助我們自己的同事，或口岸的工作人員，直接與不同地區的遊客透過 AI 翻譯進行較方便的對話，並方便他們解釋景點資訊，甚至回答他們想查詢的內容，因為這些設備既可語音亦可打字輸入，這樣一來，就方便了一些不太會打字的朋友，也可以使用這些顯示屏，同樣地我們也能夠快速作出回應。目前階段來說，基本上我們所有口岸的諮詢處都已設置了。

未來是否可以應用於其他景點？我相信如果在適當的地方，我們陸續都可以引介給不同的部門，甚至我們自己是否可以增加在某些點，這是可以進一步探討的。當然，現在我們要先用好這些設備，在運用得比較靈活的時候，畢竟 AI 本身也需要有一個學習過程，所以我認為我們會逐步將其完善，我相信這個絕對可以擴大應用範圍，亦能協助長者或其他有需要人士，更好地營造一個所謂無障礙的環境。

這個無障礙環境，除了翻譯工作外，我們去年亦藉十五運的機會做了一個試點，就是在室內設置了殘疾人士的無障礙導航應用，去年這個試點反饋的意見相對正面。未來我相信這些技術亦可應用於不同場景，透過新科技令各種應用場景更加便利大家。

至於剛才柳智毅議員一邊看一邊問到的房間問題，從旅遊角度而言，當然希望房間越多越好；但正如主任剛才提到，這也是一個供需的問題。我們當然也希望能夠創造到或者吸引更多旅客，從而令酒店業有可為之處，繼續有發展空間。現時即將有一批新酒店落成，從五星級到經濟型住宿都有，很多新增都是在社區裡面。因為我們也希望除了傳統旅遊區外，社區內的酒店能帶動周邊的旅遊發展，而不是單單把所有旅遊資源集中在部分旅遊區內，我想這也是大家樂見的。

我相信這也回應了高天賜議員的提問，我可以再補充一點。除了在本澳多建酒店外，其實在橫琴，我們現已有約一萬間客房左右。我們如何更好利用“團進團出”等政策，或現時許多國際旅客可免簽經橫琴口岸進入內地的安排，是否可以互相拉動更多資源？例如澳門入住率很高，是否也可利用橫琴的客房來補充澳門現時未必百分百充足的房間情況？我認為這是可以繼續協調、互相拉動的方向。

最後就周家俊議員提到的應用程式，例如能否做成卡包等功能，我相信這可以與經濟及科技發展局進一步探討，因為如果能為遊客提供更多便利，我們絕對希望提供更多的服務。

我補充到這裡。多謝。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主席，回應完畢。

主席：我們完成了第十二及第十三項的議程。

(政府代表退場及進場中)

主席：我們現在開始第十四項的議程。

施家倫議員。

施家倫：多謝主席。

主任、各位局長：

大家晚上好！

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將中醫藥發展定位從“傳承創新”升級為“振興發展”，明確提出“做大做強中醫藥產業”和“推動中醫藥走向世界”。中醫藥產業作為特區政府“1+4”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戰略中的核心發展方向，肩負著服務國家中藥振興戰略、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雙重使命。然而，對標國家戰略要求與周邊地區的激烈競爭，澳門中醫藥產業的發展仍面臨挑戰。

國家“十五五”規劃提出中醫藥發展“標準化、數智化、產業化、國際化”的四化驅動路徑，其中特別強調利用人工智能、大數據重構中藥研發與價值評估體系。反觀澳門，雖已提出中醫藥產業化、標準化、國際化方向，但在具體行動方案、資源投入與前瞻佈局上，與國家“振興發展”的新高度及“數智化”引擎作用的要求尚存差距。

此外，政府在施政報告中明確將生物制藥作為澳門科技研發產業園的重點招引方向。然而，藥物研發週期長、成本高、風險大，尤其是臨床研究環節。澳門科學技術發展基金雖設有“企業創新研發資助計劃”，但尚未專門針對符合國際市場標準的臨床試驗設立支持體系。本人曾就支持臨床試驗以推動大健康產品出海提出書面質詢。政府在回覆中，除提及現有資助體系，介紹了橫琴產業園協助產品在莫桑比克、巴西註冊的成果，未能直接回應是否優化科技發展基金資助範圍、將特定臨床試驗納入專項資助的核心問題。面對國際市場准入的客觀壁壘，政府支持體系需更精準、更具前瞻性。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請問當局會如何系統梳理國家“十五五”中醫藥戰略部署，全面審視並修訂澳門中醫藥產業政策體系，以更緊密的頂層設計實現與國家戰略的同頻共振，特別是在數字化、智能化轉型方面，特區政府有何計劃在本澳建立或深度參與人工智能、大數據賦能中醫藥研發、質量控制和監管科學的機制，會如何引導和推動本澳高校全國

重點實驗室、科研機構與企業的深度合作，利用 AI 技術縮短研發週期、優化藥物篩選？

二、針對藥物研發轉化和國際化的關鍵環節，除了“以醫帶藥”模式，請問當局會如何助力企業應對目標市場對人種特異性數據、氣候環境穩定性數據等差異化准入要求，系統性地支持企業開展本地化、國際化臨床研究與數據積累？

三、請問當局有哪些具體措施支持企業開展符合目標市場要求的臨床試驗，對於本人早前書面質詢提出的設立“符合目標市場標準的臨床試驗”專項資助或優化現有資助範圍的建議，政府是否已有評估及最終意見如何？

多謝。

主席：請主任作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主席，多謝施家倫議員的提問。

特區政府正在有序推進中醫藥大健康產業發展。其中，正在積極推進建設的科技研發產業園，將設有聚焦發展生物醫藥產業的核心區域，並將佈局高端創新與應用研發平台、定製化廠房，以及產業服務配套，致力為生物醫藥領域包括中醫藥提供涵蓋研發、轉化及生產等發展空間，助力企業提升研發能力及成果轉化效率。

為推動數字技術賦能新興產業發展，園區亦計劃配備數據及算力中心等數字化基礎設施，為園區企業提供相關技術支撐，支持進駐項目運用先進技術優化研發流程、提升研發效率及縮短研發周期，朝數字化、智能化方向發展。

至於科技研發產業園當中的一項核心定位，是打造本澳產學研基地。未來，園區將支持高校及科研機構與企業深化合作，透過共建聯合實驗室等方式，深化產學研合作，進一步推動生物醫藥科技創新及產業發展。

另一方面，去年 8 月，澳門包括“中藥機制與質量全國重點實驗室”在內的四所全國重點實驗室順利重組，同年 11 月，首度由澳門高校牽頭的兩所粵港澳聯合實驗室亦獲授牌，其中一所是聚焦粵澳中醫藥合作的“粵澳中藥及天然來源小核酸創新藥物研究聯合實驗室”。隨着相關的全國重點實驗室成功重組和粵澳合作聚焦中醫藥的實驗室投入運作，澳門在中醫藥領域的科研力量將持續增強，可以更好地配合國家中醫藥產業的戰略部署。

此外，在特區政府的政策推動下，近年不僅有澳門高校與企業合作研發的創新中藥外用貼片成功投產銷售，也有本澳中醫藥企業獲得特區政府的科技企業認證。至於計劃推出的政府引導基金，將透過政府引導與市場化運作相結合的模式，支持包括中醫藥在內的新興產業發展，協助具潛力的企業擴大規模、提升市場競爭力。

特區政府還透過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的“企業創新研發資助計劃”、“科研及創新資助計劃”等資助，對包括藥物研發的技術攻關及中藥國際標準制定等方面提供實質性支持。科學技術發展基金亦與中國科學技術交流中心每年合辦“中藥機制與質量高級研修班”，推動中醫藥國際交流合作，不斷提升相關人員的專業水平，為中醫藥業的提質發展提供人才支撐。

在支持企業開展符合目標市場要求的臨床試驗方面，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目前透過不同的資助類別，支持中醫藥科研團隊與企業向臨床試驗階段推進，覆蓋研發轉化關鍵環節，並重點支持具產業化前景的項目。同時，採用“企業出題、高校解題”的模式，推動本澳高校科研力量支援企業臨床試驗階段的研發工作，精準對接中醫藥及生物醫藥領域的市場標準需求。

就有關人工智能、大數據賦能中醫藥研發、質量控制等議題，我請藥監局李世恩副局長回應，唔該。

藥物監督管理局副局長李世恩：多謝主任。

主席、各位議員：

晚上好。

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提出要加强人工智能與生命科學等技術協同創新，推動中醫藥研發、質量研究、成果轉化及監管科學與數字化、智能化工具結合，是促進中醫藥大健康產業高質量發展的關鍵動能。

目前本澳有高等院校透過運用整合化學物信息及多個預測模組的人工智能平台，對中藥及天然藥物進行虛擬篩選及實驗室研究，亦透過人工智能技術結合中醫診症方法分析體質，提供個人健康參考資訊的研究與應用。

人工智能在生物醫藥研發領域的應用，存在演算法差異及臨床驗證等方面的挑戰。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早前已發布關於“人工智慧+藥品監管”的實施意見，為藥物監管數字化提供方向。藥物監督管理局將結合本澳實際情況，重點探索應用人工智能於註冊審評、資料審查及政務服務場景的可能性。

為協助本澳企業應對國際市場在人種特異性及氣候環境穩定性等方面的差異化准入要求，藥監局會加強與各目標市場藥監部門的對接協作，了解不同市場的准入要求，協助企業及早掌握目標市場的申報路徑及數據要求，從源頭降低後續申報風險，支持其累積符合目標市場要求的研究資料。

多謝。

主席：施家倫議員。

施家倫：多謝主席，亦多謝主任及局長的回覆。

我想追問一下關於企業進入目標市場的一些數據問題。雖然政府之前亦有提到，會積極協助我們的企業了解當地的數據要求及申報流程，但其實現時澳門的中小型中醫藥企業在實際操作時，即使知道一些資訊，要自行承擔高昂的海外臨床試驗費用，基本上是不可能的，所以我們中醫藥出海的難度是非常高的。因此我們想請問政府，未來會否考慮推出更多配套資源？特別是支持澳門中小藥企進行國際化的臨床研究及海外註冊。此外，會否主動與葡語國家或“一帶一路”國家合作，幫助我們企業減輕負擔？

另外，我之前曾建議設立符合目標市場標準的臨床試驗專項資助，我理解現時政府是透過企業創新研發資助計劃等框架去支持，但要做到符合國際標準的臨床試驗，往往時間長、花費大、風險非常高，而現時特別是目前的支持力度和範圍，絕對是不夠的。因此我希望當局可以檢視並優化科技基金，特別是針對這類出海臨床項目設立專項資助，更好地扶持澳門企業走向國際市場。

多謝。

主席：陳孝永議員。

陳孝永：多謝主席。

我就追問第三題。我看內地有很多大型藥廠，政府有沒有考慮利用什麼政策去引導這些藥廠來橫琴或澳門落戶？再利用澳門的中葡平台，將這些企業生產的成品推往葡語系國家。這是第一個提議。

另外，我認為政府設立科技基金專門資助研究是一件好事，但怎樣將資金運用得更好，以及作出更好的監督呢？有研發出成果的給予獎勵，但對於完全沒有研發成果的，是否需要考慮收回部分款項？即政府是否可以考慮這樣做？做到成果的就給予獎勵，沒做出成果的就要交回資金，這是我的提議。

主席：請政府回應。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主席，多謝施家倫議員及陳孝永議員的追問。

就施家倫議員關於資助方面的問題，我請科技基金的同事回應，唔該。

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科技發展及合作部高級經理陳躬安：多謝主任。

主席、各位議員：

我就簡單回應一下施家倫議員關於設立符合目標市場標準的臨床試驗專項資助的建議，考慮到科技基金現時的資助計劃已涵蓋科研平台、科研項目及人才三個層面的科研體系，基本上可覆蓋臨床試驗、藥物研發及中藥國際標準制定等內容。

另一方面，亦考慮到澳門科研團隊的規模較小，因此我們目前是以持續優化資助方向開展工作，重點是透過“資助+服務”的形式，希望各類型參與合作機制、配對及聯合資助方式，支持澳門機構與澳門以外包括海外機構共同合作，進一步提升資源運用及協同效應，協助科研團隊對接社會資本，希望透過更多資源注入，令科研成果能完成臨床試驗過程。

我就補充到這裡。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有關陳孝永議員提到的藥廠資助及如何招商引资的問題，我請邱局長回應一下。

唔該。

經濟及科技發展局局長邱潤華：好，多謝主任。

主席：

回應陳孝永議員提到如何吸引外地藥廠在澳門設立生產，去年由經科局及藥監局支持，生化中心推出了“促進澳門醫藥產業升級發展鼓勵計劃”，包含 GMP 認證鼓勵及中成藥本地註冊兩個項目，我們希望透過此計劃，對在澳門取得 GMP，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的藥廠，提供三百萬澳門元的鼓勵，名額三個，至今已有三個申請，我們已全部批出。

另外在鼓勵中成藥註冊方面，我們希望更多藥廠將其藥方在澳門註冊，完成本地註冊的藥方可獲十萬澳門元鼓勵，總共名額五十個，目前至今只批出五個，另有兩個正在處理中，希望未來有更多藥廠將藥方來澳門註冊，我們希望推動市場更加蓬勃發展。

我就介紹到這裡，唔該主任。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唔該主席，我回應完畢。

主席：我們完成第十四項議程。

現在開始第十五項議程，陳孝永議員。

陳孝永：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

我要講的主題是“澳門拓展澳紐高端客源”。

澳門一直努力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但一直以來，我們的旅客幾乎都靠內地，客源太單一，這樣發展風險比較大。要讓澳門經濟發展得更穩、更多元，就必須主動去開拓海外市場，吸引那些有錢、願意多待幾天的高端外國旅客。在眾多海外市場裡，澳洲和紐西蘭的潛力很大，而且我們和這兩個地方合作，有很多天然的優勢：

一、人口不少：澳洲大概有 2,700 萬人，紐西蘭大概有 530 萬人，兩地加起來超過 3,200 萬人，潛在來澳門的旅客數量很可觀。

二、距離不算遠：這兩個地方在大洋洲，比歐美國家離澳門近很多，直飛過來大概 9 到 10 小時，比轉機節省一半以上時間，對旅客來說更方便、更有吸引力。

三、消費力強：澳洲和紐西蘭的居民收入高，消費的能力強，屬於高質量的高消費旅客。他們來澳門，不僅會參與博彩，還會住高端酒店、吃高級餐廳、購物和體驗當地文化，能帶動澳門整體的旅遊收入。

但可惜的是，現在澳門還沒有直飛澳洲悉尼、墨爾本，以及紐西蘭奧克蘭的航班。這些地方的旅客要來澳門，只能先飛到香港、深圳或者新加坡，再轉交通過來，過程又麻煩又費時間。也正因如此，很多本來可能來澳門的高端旅客，都去了香港，讓澳門白白浪費了大大的商機。

對此，我想向政府提出以下問題：

第一，政府會不會主動和航空公司商量，定下明確的時間表，盡快開通澳門直飛澳洲悉尼、墨爾本，以及紐西蘭奧克蘭的定期航班，例如通過給航線補貼、提供場地優惠等方式，吸引航空公司來開設這些航線，打通我們和這兩個地方的旅客往來通道？

第二，澳洲和紐西蘭的旅客追求高端的旅遊體驗，政府有沒有針對這兩個地方的宣傳措施，推出機票加酒店的組合優惠套票，或者簡化入境手續等優惠，精準吸引這些有錢的旅客來澳門多消費，提高我們的旅遊收入？

第三，政府有什麼計劃，能讓澳洲、紐西蘭的旅客不僅待在渡假村裡娛樂，也能走進澳門的舊城區、社區裡，去老街的小店消費？這樣不僅能帶旺本地的中小企業，還能創造更多基層工作崗位。

最後我想說，開通澳門和澳紐的直航、吸引高端外國旅客，不僅能保住澳門旅遊和博彩的優勢，還能優化客源結構，帶動整個澳門經濟發展。希望政府能抓住這個好機會，主動落實好航線規劃，讓澳門經濟復甦的好處，能讓全澳門市民都享受到。

多謝。

主席：請主任作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主席，多謝陳孝永議員提出的口頭質詢，我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致力優化旅客結構，多措並舉吸引旅客延長留澳消費。基於此，旅遊局持續通過線上線下多渠道宣傳澳門旅遊，積極拓展多元化客源市場，並聯合業界向國際旅客推出優惠項目。例如，與多個大型線上旅遊平台合作，向包括澳洲等在內的國際遠程市場目標客群進行澳門旅遊推廣及提供酒店預訂優惠。

考慮到現階段澳洲、新西蘭暫時未有直飛澳門的航班，旅遊局與往來港澳的客車服務營辦商合作，於今年 1 月 20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推出“‘賞飛澳門’香港國際機場禁區至澳門免費車票優惠”，向到訪香港的國際旅客，不包括大中華地區，提供從香港往澳門的免費客車服務，爭取更多國際旅客延伸行程至澳門。

同時，旅遊局持續強化市場推廣工作，向英語語種旅客，當中涵蓋澳洲、新西蘭在內，推出官方社交媒體、旅遊達人節目，以及具吸引力的旅遊及美食資訊，以“深度體驗”為核心，介紹本澳傳統舊區的文化脈絡與故事，搭配高質素的特色食肆，鼓勵旅客深入社區，親身感受澳門的優質旅遊環境與服務品質。

旅遊局還透過舉辦國際盛事活動，與其他國際旅遊城市保持合作，並邀請相關城市來澳參與。例如獲國家文化和旅遊部納入“歡樂春節”活動框架的三項賀歲活動——農曆新年社區巡演、花車匯演及煙花匯演，以及多項標誌性旅遊盛事，包括澳門國際旅遊（產業）博覽會、澳門國際美食之都嘉年華、澳門國際煙花比賽匯演及澳門國際光影節等，發揮澳門“旅遊+盛事”魅力，藉以引國際客源入社區，拓展商機。

經濟及科技發展局亦積極推出及支持舉辦不同類型的社區經濟活動措施，融合特色市集、消費優惠、美食、文體等元素，並串聯社區商圈與步行街區，以提升不同來源地的旅客入區遊玩和消費。

另一方面，特區政府協同六大綜合旅遊休閒企業推出“‘休’遊巴士•社區探趣”，在綜合旅遊休閒企業原有的穿梭巴士路線上，於途經社區設置合適的站點，讓旅客能便捷到訪社區，增加拓客引流增消費成效。

因應這項措施的推出，經濟及科技發展局特設“休”遊巴士手機資訊網頁，為旅

客提供即時查詢班次時刻、停靠點、區內景點、公共洗手間等實用資訊，並整合“百年傳承店”、“澳門特色老店”及“專精特色店”等約 300 家特色商戶資訊，配合各項社區節日慶典、展覽、演出，讓旅客可便捷地掌握各種訊息，提振旅客入區消費意欲。

未來，特區政府將繼續創造有利條件吸引包括澳洲、新西蘭在內的國際旅客訪澳，並透過多元化的支援服務及措施，進一步為社區拓客引流，提振社區消費。

接下來請民航局馮偉龍副局長就開通澳洲和新西蘭航班進行回應；之後請治安警察局劉家榮廳長就簡化出入境手續作一些回應，謝謝。

民航局副局長馮偉龍：是，多謝主任。

其實澳門與五十個國家已經訂立了具競爭力的航班協議，大部分都採取了開放天空的原則，這為開拓國際市場提供了制度上的優勢。這個航協當中，其實已經包括了紐西蘭和澳洲。但航線的開通亦屬於航空公司的一項商業決定，面對周邊激烈的競爭，航空公司亦需要審慎地綜合考量市場需求、營運成本、長期經濟效益以及競爭格局等多項因素。

目前我們看到，澳洲和紐西蘭的訪澳旅客絕大多數都是由悉尼、墨爾本或奧克蘭等地出發，他們會中轉經新加坡、吉隆坡、台北或曼谷等地來澳，有見及此，機場專營公司亦會採取較為務實的策略，繼續強化中國內地、東南亞和東北亞等重點區域的航線網絡密度和覆蓋面，充分利用這些東南亞的航空樞紐，作為中轉點，透過代碼共享和行李直掛的安排，將澳洲、紐西蘭的旅客接駁澳門。

我補充到這裡。

治安警察局出入境管制廳廳長劉家榮：主席、各位議員：

大家晚安。

現在我就澳洲和新西蘭的便利通關情況，向大家作一個匯報。其實澳洲和新西蘭的訪客現時可以免簽證入境澳門。在通關便利性方面，包括澳洲和新西蘭在內的訪客，可以經港珠澳大橋免下車辦理入境和出境手續。另外，澳洲訪客只要經過適當登記後，亦可使用我們傳統的兩門式自助通道出入澳門。

另一方面，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五日起，橫琴口岸和港珠澳大橋口岸亦成為二百四十小時過境免簽政策的適用入境口岸。因此，符合條件的澳洲和新西蘭公民亦可從這兩個口岸免簽證入境內地，並可在規定區域內停留活動，活動時間不超過二百四十小時。這種情況亦吸引了相關國際旅客來澳門旅遊，以及前往內地旅遊，協同提升整體吸引力。

我補充到這裡。

主席：陳孝永議員。

陳孝永：多謝詳細的回應。

我就第一條問題再追問一下，剛才民航局回應指機場專營公司會繼續強化內地、東南亞或東北亞方面的航線網絡，但我覺得不夠，為什麼？疫情前，澳門有直飛泰國清邁、布吉，馬來西亞檳城、新山，日本也有福岡、札幌包機，韓國也有釜山、濟州，這些都有直航，出門旅遊很方便；但現在很多熱門航線已經停了，剛才提到的已有很多停飛，剩下的班次又疏落，時間也不穩定，一時開一時停，市民出遊要到香港或其他地方，既浪費時間又多花錢；同時外國旅客來澳門也很不方便。想問政府有什麼想法？能否引導航空公司重開這些穩定的泰國、馬來西亞、日韓等熱門航線，還給澳門市民便利出行的選擇。

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我也跟進陳孝永的第一條問題。事實上，航線開設雖然是私人公司的商業決定，要看成本有沒有錢賺，但我們不能忘記，我們剛通過的民航法中，政府容許發兩個牌照：一個是澳航，另一個仍未知。所以陳孝永問的問題，既然澳門自己掌握一個牌照，有沒有辦法在條文中給予優惠，促使航空公司開航？我們曾在二零零七年開通澳門直飛墨爾本的低成本航空公司，也飛過悉尼，當時做得頗為成功。但由於壟斷性的航空權利，最終被迫停辦，所以過去的事已成歷史，但新一屆政府對這個構思有何打算？政府手握兩個牌照，何時會開標？能否提供優惠，讓航空公司競投，使我們能開通更多航線？

剛才陳孝永提到，除了澳洲和新西蘭，其實也可以飛往日本、韓國、泰國等其他城市，無需依賴香港國際機場。現時是就算我們提供車票，那些是治標不治本的，根本上你如果做了人家就會來；你不做就不來，但當然，我們一定要做到獨立一些，現在似乎自法例頒布後，我們完全沒有了關於發展的信息，究竟有多少空間？能否真正飛到這些地方，讓澳門人不需要過香港搭長途機？澳門回歸二十六年，連中大型客機都沒有，全部都是小型飛機，這樣怎麼發展？二十六年來到底發展了什麼出來？這些都是大家有目共睹的，確實需要改善，所以我希望聽到一些關於未來的發展，對於澳門能直飛鄰近國家，使到有一個多元化的經濟。

唔該。

主席：請政府回應。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主席，多謝陳孝永議員和高天賜議員的提問。

我請民航局副局長回應，謝謝。

民航局副局長馮偉龍：是，多謝主任，多謝陳孝永和高天賜的追問。

首先講一講很多航班停飛的問題。我相信大家都有留意到，最近不少航空公司都有類似情況，因為國際原油價格的問題，有許多航空公司選擇取消部分航班。澳門亦出現類似情況，我相信這是暫時大環境的問題。當然，我們非常希望盡快增加這些航班，但也要看實際情況，其實航空公司需要有盈利才能維持營運，這始終是一個商業考慮，機場方面其實一直有激勵措施支持航空公司，但暫時在目前情況下，可能都是油價考慮。

另一方面，關於澳門《民航活動法》通過後的情況，我們一直在審慎觀察市場環境，在現時澳門及國際環境下，若要引入一家新航空公司，我們認為仍需審慎評估，因整體環境未必是最合適的時機，例如油價等各方面都要審慎考慮。

另外補充一點，剛才高天賜議員提到以往澳門曾有直飛澳洲的航線，包括墨爾本和悉尼，當時使用的是寬體機，波音 767，從數據來看，初期表現不錯，但後來客流量逐漸下降，當中是否存在營運問題？我們沒有深入研究。但從數字來看，客流都是慢慢向下，而且當你要營運寬體機時，若客源不足以支撐，航空公司的經濟壓力會非常大，這也是我們整體需要考慮，航空公司開航線時也必須考慮這一點，因為若無法盈利，很難長期維持一條航線。

我的補充到這裡。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羅志輝：多謝主席，回應完畢。

主席：我們完成第十五項議程。

再一次多謝主任和各位官員出席今日的會議。今日的會議已經結束，我們明天繼續第十六至二十四項議程。

現在散會。

（休會）

（六月三日會議）

主席：各位議員：

我們現在開會。

昨日我們完成了第一至第十五項的議程，今日繼續完成第十六至第二十四項的議程。雖然今日相對昨日來說少一些，有九項的議程，不過都預見到八點前應該是完不到的，所以就提議我們先表決今日的會議是至到完成所有九項議程才結束，好嗎？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所以今日我們的會議將延長至所有九項議程都完成之後才結束。

首先以立法會名義歡迎黃司長及各位政府官員。現在開始第十六項的議程，李煥江議員。

李煥江：多謝主席。

今日我的口頭質詢題目是“加快推進澳琴規則深度銜接”。

司長、各位官員：

你們好。

今天會在原有口頭質詢的框架下對原有內容進行一些簡化。

國家主席習近平在慶祝澳門回歸祖國 25 周年之際發表重要講話，明確指出要“推動經濟適度多元，實現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與澳門經濟高度協同、規則深度銜接”。事實上，澳琴兩地分屬不同法律體系，內地屬社會主義法系，澳門屬歐陸法系。這種制度性差異是澳門的獨特優勢，有助澳門成為連接中國與葡語系國家的重要橋樑，但兩地規則如銜接不暢，會影響生產要素的高效便捷流動，制約合作區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功能的充分發揮。因此，實現規則深度銜接，是破解難題、釋放融合發展潛力的關鍵。

習主席強調，開發橫琴的初心是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實現這一目標，必須在堅守“一國之本、善用兩制”之利的原則下，加大制度創新力度。為此，解決規則銜接的問題，離不開從制度入手。

此外，2016 年 1 月 26 日，港澳辦公室主任夏寶龍亦提出了行政、立法、司法機關要“同唱一台戲”。澳門中聯辦鄭新聰主任也向我們重申“支持政府不缺位、監督政府不越位”，讓我們更加堅定地指明了方向，也為政府與立法會關係奠定積極基調。兩位領導都強調，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關鍵在探索一條行政與立法良性互動的新路徑。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中也將強化行政立法互動、編制中期立法規劃、健全“立法協同”機制列為重點。

為此，本人提請政府就以下問題作出說明：

一、在推動與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規則銜接方面，目前建立了何種工作協調與溝通機制，以及取得了哪些階段性進展？

二、未來政府將如何進一步加強與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在立法工作方面的協同合作，以確保包括澳琴兩地規則銜接提供穩定、高效、高質量的立法供給？

最後，本人想強調，規則深度銜接是一項複雜的系統工程，其成效直接關係到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前景與合作區的建設成效。本人期望政府能與立法會及社會各界共同努力，更好將中央的決策部署落到實處，切實發揮“一國兩制”制度優勢，為建設“法治澳門”和特區的長遠繁榮穩定奠定堅實的法治根基。

以上是本人口頭質詢的內容，並請求政府就本人以上提出的兩個問題作出回覆。

多謝。

主席：請黃司長作答。

行政法務司司長黃少澤：多謝主席。

尊敬的立法會主席、各位議員：

就李煥江議員提出的口頭質詢，我們回覆如下：

為高效推進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第二階段建設，特區政府於 2025 年 2 月設立由行政長官擔任組長的“促進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領導小組”，從頂層設計層面研究制定支持合作區建設的重大政策及法規，加強統籌協調政府各範疇，全面推動合作區重點任務落實，進一步提升澳琴一體化發展水平。

為深化澳琴規則銜接，特區政府於 2025 年 3 月在法律統籌工作組框架下成立“澳琴一體化法律專責工作小組”，系統檢視制約澳琴融合的法律制度障礙，梳理出首批不利於澳門居民在合作區學習、就業、創業和本地法規清單，並完成首階段修法工作，當中包括相繼修訂《非高等教育私立學校教學人員制度框架》、《非高等教育

私立學校通則》、《社會保障制度》以及《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實現教育與民生福利無縫對接，保障澳門居民在合作區享有與澳門同等權益。同時透過修訂《澳門公共行政工作人員通則》，確立了公務人員可通過“特別兼任”的方式到合作區任職，讓更多公務人員參與到合作區建設中。

為配合澳琴一體化發展政策，特區政府將於今年內重新制定工商業發展基金的相關資助規範，將中小微企業扶持、青年創業援助補貼政策延伸至合作區；修訂《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計劃》，擴大政策地域適用範圍，助力澳門企業在合作區拓展業務；研究修訂《澳門特別行政區出入境管控、逗留及居留許可的法律制度》中有關居留許可的規定，便利澳門居民及其家屬在合作區生活就業。

與此同時，特區政府法務部門與內地相關法律部門保持緊密溝通，透過常態化立法交流合作機制，對合作區擬制定的法規文件提供意見及建議，確保兩地法律制度有效銜接，並因應合作區的建設需求，探討澳門特區需配合跟進的立法修法項目，破解制約合作區發展及澳琴融合的具體問題。

特區政府將持續完善並充分利用有關立法協作機制，與內地職能部門共同制定立法工作執行計劃，透過廣東省、珠海經濟特區立法等方式創新合作區立法，以法治建設推進澳琴一體化發展。同時，就需要中央調法調規的事項開展研究，並適時提出建議，為合作區深度融合提供更高層面的法律保障。

為深化行政與立法協同機制，合力推進澳琴一體化所需的法律支撐，特區政府持續加強與立法會的溝通協作，在不同層面主動聽取立法會對澳琴規則銜接的立法修法意見，尤其在擬定向立法會提交的年度法律提案項目前，特區政府將聽取立法會對有關法律提案安排的意見，強化立法規劃項目的針對性和實效性，更精準回應澳琴融合發展的立法需求。

同時，為促進行政與立法良性互動，提升立法效率和質量，按照法案的實際需要，特區政府提案部門在法案提交立法會審議前，會與立法會技術團隊就法案內容作適當的技術交流，以便立法會提前掌握有關情況及提供意見；在法案進行一般性討論及審議前，特區政府亦會派員與立法會顧問團舉行技術溝通會議，闡釋法案的立法目的和政策方向，透過前期的技術溝通和問題梳理，有效跟進後續審議中所涉及的政策和技術問題，提升法案審議效率。

主席閣下，各位議員：

我暫時回應這麼多，多謝。

主席：李煥江議員。

李煥江：多謝主席。

首先，多謝司長對本人提問作出具體的回覆。就本人第一個提問，即推動琴澳規則的銜接，看到特區政府近年來的確與內地、尤其是合作區方面有更加緊密的合作，尤其是關於法規草擬和對接的工作。

另一方面，就本人第二個提問，關於加強與立法會工作協同的回覆，記得在今年初及去年底，行政長官和司長亦就此問題提出要加強與立法會的協同工作。當時大家還停留在原則性的，但具體怎樣做好這項工作呢？今天的回覆中，我看到的確有些具體我們將來要開展的工作，包括尤其政府正不斷強化相關的策劃和安排。尤其第一方面，看到已確定在向立法會提交年度法律提案項目前，特區政府將會聽取立法會對有關法律提案安排的意見，強化立法規劃項目的針對性和實效性。

另外一方面，本人亦看到回覆中提到，在法案進行一般性討論和審議前，特區政府會派員與立法會的顧問團舉行技術溝通會議。本人認為這一點非常重要，尤其是對於立法會理解法律通過前法案的政策目的，對日後的溝通非常重要。為此，亦看到政府提及於三月份成立了澳琴一體化法律專責工作小組，系統檢視制約澳琴融合的法律制度障礙。

為此，本人想問一下司長，除剛才提及該小組已完成首階段的修法工作之外，可否透露更多相關的工作情況，例如未來會檢視哪些可能制約澳琴融合的本地法規等？

唔該。

主席：何敬麟議員。

何敬麟：多謝主席。

司長：

剛才很高興看到在司長回覆中，為配合澳琴一體化發展，終於回應了業界的聲音，可以將工商業發展基金及中小微企的扶持，包括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計劃延伸至合作區，這計劃非常好。有一個操作性問題想請教司長，未來一家澳門企業若想在深合區開拓新業務，已在澳門註冊，並在橫琴開展業務，這些資金的扶助是會進入澳門戶口，還是可以有政策直接進入橫琴戶口？因為開拓業務時，我們的扶持資金是希望減輕其營運負擔。這些錢如果在澳門發放，是否有政策可讓其直接進入橫琴戶口並自由進出？特區政府的錢怎樣可以入到橫琴戶口，抑或在澳門戶口？所以少少的操作問題想請教司長。

唔該。

主席：葉兆佳議員。

葉兆佳：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

關於澳琴之間的規則銜接機制對接，確實是一件任重道遠、挑戰難度很高的事情，但這是我們必須要做的一件事。司長現身兼管委會的常務副主任，又身兼執委會主任，責任在肩。

關於對接方面，其實我們看到新一屆政府已在立法配合方面做了很多工作。包括在橫琴辦校，教師津貼、學生津貼及部分福利，都透過澳門立法方式延伸至深合區，甚至可能進一步延伸至大灣區，這些工作是“能做就先做”，更難的部分可能有更大障礙，需逐步突破。因此，有一個短期可處理的事想問下司長，能否有一定制度上的突破。

由於我們有很多四大工程，其中部分工程位於橫琴深合區，包括大學城、前置貨站、樞紐中心等，這些都是特區政府透過機制或企業投資到橫琴的。澳門很多企業，甚至是建築公司，都很想去投標，想由澳門政府負責投資的項目，澳門的企業能夠參與。但在過程中，因項目在橫琴，很多條件須按內地規則執行，導致澳門企業門檻較高，且許多規則與澳門未必完全一致，因此，他們覺得受到一定影響。所以，在這個過程中，未必需要修改很大的法律，但在澳門投資的項目中，可否作一定規則調整，讓澳門相關企業能以同等條件參與競標？中不到標，是因技術不如人、能力不如人，那是市場行為。但起碼讓他們可用澳門的條件參與澳門政府投資項目的競標，這也是很多澳門中小企業和建造行業的一個期望。這方面是否可以請司長深入研究一下，好嗎？

多謝主席，多謝司長。

主席：周家俊議員。

周家俊：司長：

關於規則銜接機制對接和琴澳一體化的問題，其實都想問一下。因為現時澳門居民或澳門企業去到橫琴，仍難免面對兩種不同制度的問題，有些事情我們期待能做到，因為有些事情我們在澳門可以，便期待在橫琴也能做到。當然，我們都知道要做到整個一體化，當然需要時間，可能我們說的“摸著石頭過河”，不知摸到幾時，但我認為最重要是我們摸對方向，而且有一個機制去做，時間多長我們都可以慢慢去等，當然有些希望可以快些。

今日其實有兩個比較實在些的個案想跟司長討論，一個就是我們講緊的分線管理。現時我們企業有些經常想用的儀器，或者我們最近談得比較火熱的就是 H200，即是英偉達 H200 那張卡。特朗普說已經放行讓我們拿到，其實這些卡在澳門從來海關

都是沒問題的。但如果我們內地企業要拿這些卡上去內地使用，雖然現時美國已放通，但在內地，我們仍然需要發改委窗口指導我們才可以做到；但在澳門，我們是不需要的，是可以直接進口的。當以後我們去到橫琴的時候，我們是否可以有一個白名單？之前一直講過的企業用的白名單，可以將這些設備在橫琴使用，甚至有些可能在內地需要 3C 認證的設備，我們也可以在橫琴使用，只要留在橫琴，澳資企業就可以用到，但我們現時一直都沒辦法跟海關做到這個溝通。其實我們研究這個一體化或者這個規則銜接的方向，海關認不認可呢？即是究竟我們是否找對渠道跟他們談呢？因為好似感覺海關一直都不太理我們這樣。

另外一個就是電信的問題，現時我們在橫琴亦都在興建大學城，將來我們與澳門的電信聯繫，現時我們是用內地三間電信公司，將來有沒有可能我們會有自己的專線，我們有 Fiber 可以去到橫琴，不需要經廣州外網的網關，才能連回澳門。因為例如大學城，可能有很多科研的溝通，他們是需要有自己的專線服務，但如果經過內地，可能亦都好難保障有些內容不會被內地過濾走。

司長，又想問一下，好似這類型的一體化，我們現時是有一個什麼的機制去跟內地政府談呢？因為我聽提到珠海人大，但這些又好似不太關珠海人大的人事，海關和電信，我看不見珠海人大有這個權力可以幫我們打通這件事。好似這些問題，現時我們的專責小組又是怎樣去 cater 呢？

唔該司長。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看到特區政府在兩地之間做了大量工作，其中一個環節我都想提出來，就是過往很多澳門人和商家想在橫琴設廠或經營餐飲，這個環節是什麼呢？檢驗、檢疫。檢驗、檢疫方面，目前來講真是一個很大的難題，因為事實上很多在食品方面的東西在澳門做完檢驗、檢疫之後，過去橫琴就過不到，現時就卡住在這裡，變了餐飲或食物工廠面對很大壓力。即是類似如推進兩地檢驗，無論從上面來澳門或澳門上去，都是卡住在這一方面。當然還有其他產品，譬如過往有講到搬上去橫琴住，一開始時一些傢俬是過不到，後來有一間公司承包就可以做到，但這些不是一個好方式，那間公司收費亦都比較貴，所以現時過關環節是否可以做得比較便民？知道特區政府在這方面做了很多措施，都不需要落車，長者都可以隨車，小朋友又可以隨車，但某程度都需要大膽一些推動兩地便民，使到人們有信心過去，雖然做了很多專道，但實際上如果真是想去橫琴居住，都要唸兩次，因為真的不是很方便。

唔該。

主席：請司長回應。

行政法務司司長黃少澤：多謝主席，多謝剛才五位議員提出的問題。

推進澳琴規則銜接機制對接是習近平主席賦予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的重大使命，是全面推進澳琴一體化發展的核心抓手。其實在這方面，大家說了這麼多，最關鍵一點是什麼呢？我們要去橫琴建立一個趨同於澳門的生活、就業、創業環境，這是一個最關鍵核心的內容。正因如此，我去年底到任行政法務司後，行政長官特別指示我作為行政法務司司長負責特區政府層面涉橫琴事務的統籌協調，同時強化與合作區執委會之間的溝通協作，重點落實琴澳規則銜接、機制對接的重點工作。當然大家都知道，在前任張主席時期，一系列工作亦已在開展當中。

為加快推進有關工作任務，去年底我們已建立合作區管委會常務副主任專題會議及專題調研的常態機制，每個月至少進行一次專題會議或調研，以督促落實澳琴規則銜接的重點工作。四月份開始，我按照行政長官，即雙管委會主任的指示，亦臨時兼任執委會主任職務，所以現時的工作是全面推進，包括規則銜接、機制對接的工作。

我想在此跟大家講一下我們現時主要的運作方式。其實澳琴兩邊的思路一致，最主要從三個層面：第一，涉及國家事權的大問題，爭取中央支持；第二，涉及廣東省事權的中問題，充分運用廣東省和珠海經濟特區立法權制定地方性法規規章來落實；第三，涉及澳琴自身問題，充分發揮自身力量解決。

正如我剛才回應大家問題時提到，澳門有多少法律法規已經修改、正在修改、下一步會修改，這些全部都跟大家說了，這就是澳門本身自己要做的。另外，深合區要做的，亦都有些未必通過修法、修規方式，而是用行政方式可以解決得到的，就用這種方式處理，這類事例其實很多，我這裡就不說了。總結而言，我們總的思路是：可以不用立法、修法方式解決的，就不用；大家知道修法修規始終成本最高、時間最長。另外，如果可以地方解決的，就不用中央解決，用這種思路去推進相關工作。

目前我們與深合區有五張清單作為抓手，五張清單是什麼呢？就是規則銜接的清單分五個層面。第一個層面叫合作區 2026 年規則銜接機制對接清單，這些內容我們仍在磋商，但清單已列出，現正推進中，所以我具體內容不便講；第二個是建議澳門特別行政區修法修規事項清單，這個我剛才說了；另外是進一步用足用好珠海經濟特區立法權的事項清單，大學城的問題就是通過珠海特區立法權來解決，我稍後再講；第四個是合作區首批提請國家層面調法調規的事項清單，前一星期剛討論完，有多項準備提交中央層面進行調法調規解決；另外是推動國務院為合作區制定行政法規清單，這個是最高層面，當然是比較集中政策性方向的內容，用這方式解決。

現時我們與內地、中央層面繼續溝通論證，看有哪些內容可以加入，目前我們與合作區已起草相關法規草案內容，這就是我們現時重點抓手及要做的內容。具體內容我不便多講，因很多涉及兩地，仍需與內地不斷論證，推進相關工作。

關於與立法會協同，具體如何操作問題，在我剛才回應的文字當中已經說了這方

面內容。其實與張主席都開過兩次會，短短半年時間已開過兩次會，就立法協同方面怎樣進一步做得更好，我們已達成共識。當然在操作過程中，每一個法案內容不同，複雜程度及技術難度亦不同，所以對每個法案，我們溝通過程亦有不同處理方式，這點與立法會已達成共識。

另外，就何敬麟議員提到關於對企業怎樣扶持的問題，這就是我們法律法規方面現正討論，下一步很快會準備進行修法修規程序。到時如有具體內容，再向大家公布。但有一個重點，就是我們盡量以便民便企方式，促進澳琴融合，從這理念推動相關工作。你剛才說錢是放入那個戶口？這亦都是將來在具體操作過程當中重點考慮的內容。

葉兆佳議員提到的關於制度突破問題，這是非常重要的，即是我剛才亦都說了，我們就是要在深合區建立趨同於澳門的生活、就業、創業的環境，否則澳琴融合是非常困難的，所以這是一個最基本的理念。你剛才提到澳門企業很想去投資，我們亦都非常清楚。其實現時我每個星期都要用兩個半日或三個半日到深合區，重點除了深合區執委會的一般工作之外，亦都有很多工作與規則銜接機制的相關對接。明天就會有一個關於規則銜接的會議，所以其實現時工作是在不斷推進當中的。

關於周家俊議員提到關於分線管理設備進入內地的問題，這亦都要與內地商討的，你剛才提到與海關溝通，海關不理你，我又沒有收到相關信息，你如果有什麼需要，隨時找我，好不好？如果全澳門每個人走去找海關總署，肯定沒有可能。但如果有什麼要求、意見或者建議，隨時同我們溝通，由政府層面與內地進行溝通，可能效率會更高，好嗎？

另外，就是關於電信方面的問題。現在新街坊應該就沒問題了，即是用澳門的電信，這已經沒問題，大學城亦都是朝著這個方向，現時就是通過珠海人大進行相關的立法修法，希望透過地方修法的方式來解決這些相關問題。關於大學城有一系列問題已經以清單形式列出來，與珠海人大亦進行了充分溝通，基本上都是順暢的。我們會力爭在大學城投入運作之前，這些基本問題都能夠解決，好嗎？

高天賜議員提到的關於檢驗、檢疫的問題，這亦都是屬於規則銜接機制對接方面的重點內容。大家知道，檢驗、檢疫方面是要確保安全的，無論哪個國家地區都強調檢驗、檢疫安全，這又是無可置疑的。但其實現時，最近一年來，我們在檢驗、檢疫方面有很多是不需要透過修法去解決的，譬如寵物的問題已經解決了。解決之後，反而我所收到的信息並不是太多需求，不是太多單，之前很多人說要帶隻狗入去、帶隻貓入去，但經過批准之後，又不是太多這樣的情況。當然這是為有需要的時候用的，是嗎？所以從政府角度來講，我們與橫琴深合區、與廣東一起努力推進，就是創造或制定一個趨同於澳門的生活、就業、創業的制度環境。

另外，你提到關於傢俬搬家的問題，這亦都解決了。我記得年初的時候，當時與人大、政協座談關於規則銜接機制對接時，都有人大代表和政協委員提到這方面問題，

但經過兩地的努力，這方面已經解決了。當然你剛才講要經過一間公司去做，私人可能有些約束，我們亦都在協調當中，看看可不可以有更加便利、更加靈活的方式，例如是否可以自己開車買兩張凳過去？即是好像這些，如果你不是大量應該是沒有問題的，但因為客車本身不是運貨的，是嗎？如果你用私家車擺很多貨物入去，他都要查你的，這些是很正常的，好嗎？這個公司的問題，我們會再關注下一步怎樣做。

另外，你提到關於老人家、小朋友跟車問題，這不是這裡所討論的問題，這屬於出入境問題，當然出入境問題亦都是屬於規則銜接機制對接的。所以我們在商討規則銜接機制對接時亦都包括了出入境要更加便利，其實兩地的出入境部門現時不斷在協調有關的內容當中。

謝謝主席。

主席：我們完成了第十六項的議程。

再一次多謝黃司長及各位政府官員出席今日的會議。

(政府代表退場及進場中)

主席：歡迎柯嵐司長及社文司的政府官員。

現在開始第十七項的議程，宋碧琪議員。

宋碧琪：多謝主席。

主席，不好意思，今日這個口頭質詢，是我和陳禮祺議員的聯合口頭質詢，就請陳禮祺議員代表。

主席：報名不是你來讀嗎？跟回報名。

宋碧琪：好。多謝主席。

司長：

近年來，全球及本澳低出生率現象對非高等教育體系造成了深遠的結構性衝擊。根據統計暨普查局數據，2025 年全年新生嬰兒為 2,870 名，較 2015 年大幅減少近六成。在少子化的浪潮下，本澳學齡人口規模持續收縮，學校正面對收生斷崖式下跌與辦學資源緊張的雙重生存危機，牽動著整個教育生態的平衡穩定，前線教師隊伍亦普遍陷入“教位不保”的長期焦慮之中。

特區政府早前提出透過“一校一策”及四項強化措施，構建覆蓋學校營運、師資

發展、資源整合及轉型升級的全鏈條支援體系。本澳八十多間公私立學校並非處於同一起跑線上，在考量合併及轉型意向時，部分弱勢學校財政韌性不足，倘轉型失敗或不轉型但持續面臨縮班，不僅日常營運見底，連維持現有教職工的公積金與年資補償都感到吃力。若缺乏精準的前瞻佈局與資源傾斜，恐會導致學校突發性停辦及教師突發性失業。

另一方面，政策鼓勵學校轉型及教師“跨階段任教”以作緩衝，但實際操作上充滿挑戰。在學校硬件及空間轉型上，例如發展長者教育及持續進修教育，單靠教育部門與校方難以獨立完成適老化設施的改建或生源拓展；在師資方面，面對學生人數減少，教師崗位必然收縮，教師隊伍會長期處於失業焦慮當中，轉任並非簡單調崗，涉及完善的學習體系及培訓資源，若缺乏系統性培訓及心理壓力疏導，則會加劇教師負擔，導致教學品質下滑。因此，當局應進一步從制度層面優化人員配置，並推動跨部門與跨界的資源聯動，避免因生源突減導致學校突發性停辦、教師突發性失業，穩定教育系統基本盤，才能將少子化危機轉化為教育高質量發展的契機。

為此，我們提出以下質詢：

一、保障教師隊伍的穩定是教育高質量發展的關鍵，面對生源持續收縮，請問當局未來有何具體措施以確保教師就業穩定，以及會否考慮設立專項資助協助教師考取專業證照並建立系統化的“帶薪轉型培訓”制度，從而切實提升教師的職業韌性並緩解其對失業的焦慮？

二、考慮到公私立學校應對少子化的資源落差，請問當局會否設立專門的“教育轉型過渡基金”或提供“資產置換方案”等支援措施，確保資源先天不足的弱勢學校不會在少子化浪潮中被邊緣化，能更有條件去切實保障該等學校師生的基本權益？

三、針對學校轉向長者或持續教育的實際困難，請問當局會否建立跨部門聯動機制，提供明確的硬件改建指引與跨領域人資認可標準，並整合多元培訓資源以協助現有師資順利轉型至相關專業領域，確保學校轉型過程中的硬軟件配套均能獲政府及社會大眾認可與支持？

多謝主席，多謝司長。

主席：請柯司長作答。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多謝宋碧琪議員、陳禮祺議員。

主席、各位議員：

特區政府高度關注學齡人口變化對本澳正規教育系統造成的影響，在已實施的支援計劃基礎上，將於 2026/2027 學年推出四項強化措施。教青局正加緊推進各項工作，

同時透過教育委員會、教育團體及學校代表會議等渠道，與教育界保持密切溝通，確保相關措施平穩落地。

就議員關心的保障教師就業、提升職業韌性問題：

特區政府通過免費教育津貼的基本金額和附加金額、教育基金“學校發展資助計劃”的優化班師比資助，支持學校聘請教學人員及優化教學條件。因應近年出生率變化，設立“促進學校發展津貼”，資助幼一班級收生不足的學校，並將於 2026/2027 學年推出“過渡性幼兒教育補助支援措施”，將資助延伸至符合條件的幼二班級，保障受影響學校教師的就業穩定。

為協助受持續縮班影響的教師，教青局積極創設條件促進教師在教育系統內部流動。除了繼續開辦助力教師跨教育階段轉任或擔任融合教師等領域的培訓課程，將特別搭建教師人力資源共享平台，配對教師擔任“第二課堂”導師或提供其他教育延伸服務，並資助學校透過平台聘請“第二課堂”導師。

為協助教師轉型，教育基金將設立“轉型培訓資助”，支持計劃轉型的學校為教師開辦“轉型培訓”，以及為有需要的教學人員提供證照考試資助。未來，有關資助還將延伸適用於更多有意轉型的教師。

現時，教育基金“學校發展資助計劃”設有“脫產培訓”資助，支持學校因應教師參與專業培訓而聘請代課人員，已實質性起到“帶薪培訓”的功效；教青局亦鼓勵學校為有培訓需求的教師彈性安排授課時間，以兼顧教學工作與個人發展。

就議員關心的向有需要學校投放資源問題：

教育基金將於 2026/2027 學年推出“學校合併資助”及“學校轉型資助”，致力優化學齡人口減少背景下的教育資源配置。

設立“學校合併資助”。特區政府一直關注學校系統的整體發展，過往透過東區-2 學校村協助裙樓學校置換至新校舍改善校園環境。因應少子化趨勢，為增強本澳非高等教育體系的整體韌性與辦學效能，教育基金支持相關學校開展合併合作，突破原有校區空間壁壘，提升生均活動面積，校際間資源得以深度融合，有利創建更能滿足師生教學生活需求的校園環境，構建優質、高效、可持續的教育發展新格局。

有關設立“學校轉型資助”方面。為優化本澳教育資源配置，以適應社會變革與發展需要，教育基金擬通過精準資助引導收生不足學校主動謀求轉型發展，助力學校實現從“單一辦學”向“多元賦能”的轉變。

就議員關心的促進學校轉型成功問題：

特區政府將按照“一校一策”方針，協助學校結合自身條件及市場需求，制訂個別化發展方案。為促進學校轉型成功，除資金支持外，還會向有需要的學校提供轉型規劃技術支援，例如：向計劃轉型為持續進修機構的學校提供牌照申請、硬件改建及人員師資要求等方面的指引。

為保障相關學校教師同步順利轉型，在“轉型培訓”課程設置方面，教青局會與相關政府部門合作，並聯動高等院校，協助推出符合專業認證標準的培訓課程，確保經由轉型培訓的教師能夠勝任未來的持續教育工作，增強學校轉型後辦學的認受性。

教青局將持續走訪受少子化影響較大的學校，實時檢視支援措施執行情況及完善相關配套政策，助力學校發展，穩定師資隊伍。

以上是我對問題的答覆，多謝！

主席：宋碧琪議員。

宋碧琪：多謝主席，多謝司長的詳細回覆。

司長確實在你的帶領之下，你與你的同事對於學校轉型，包括怎樣應對少子化，確實亦都做了不少工作，亦都持續同教育界別加強溝通。我想在教育界別來講都是肯定的，亦都是正面的。

但確實少子化的浪潮對現時教育的影響，我想是超過了我們以前的想像，以為在推出一些政策措施之後可能提高出生率，但現時反而見不到明顯提升，反而下跌的形勢還更多。所以在這一方面，社會亦都很關注在學校轉型合併過程中對教師的保障，因為一涉及合併，大家想的就是我的崗位調整了，可能現在收的是這個薪資，未來收的就不是這個薪資，所以大家是存在一定擔憂，我想在這方面與我們的教師隊伍，可能要再持續進行多方面的溝通，我想這對教師整體的安撫及幫助，是要再面對面，針對一些教師的情況，作出更有針對性的支援。即是我覺得這可能要在未來再加強與老師溝通，尤其是現時最受影響的這批老師的溝通。

第二個就是關於學校的一些硬件支持。司長在這個回覆中也提到東區-2了，其實是因應群樓學校的情況作出一些新的建設，但政府有沒有評估過，現時準備轉入東區-2的這些學校的收生情況呢？可能現時這些學校的收生都不是太理想，甚至有些可能開始出現收不到學生的情況之下，你去到東區-2又要求它要一條龍，即是原本沒有中學的，去到東區-2你要求它要有中學。這樣的情況之下，它是否能夠滿足到未來的辦學條件呢？如果滿足不到的情況之下，它這一些所謂的置換又怎樣安排呢？

另外還有一點，就是針對現時有些學校確實有條件向上發展，但亦都是硬件不足的。包括現時橫琴亦都有些資源，是否適當可以有些資源的傾斜去幫扶這些能夠有發展的……

主席：陳禮祺議員。

陳禮祺：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首先多謝司長詳細的回覆。

我認為少子化這個影響是全社會的，不過在無可奈何之下，教育真是首當其衝。尤其是一些弱勢的學校，它們都擔心生存的問題，老師亦會考慮自己就業崗位的問題，所以就剛才司長的回覆，我有一些方面想再同司長做些詳細了解。

首先第一方面，就是在回覆裡面提到，當局會在 2026/2027 學年推出一些教師就業的保障共享平台和轉型培訓等多項的措施，我想問司長可不可以介紹一下現時相關的進度？例如一些上線時間或資助金額等等，以及當局怎樣部署一些宣傳，令到老師和學校可以及早知悉這些措施呢？

另外第二方面，回覆裡面亦提到會設立一個學校合併和轉型的資助。以我理解，合併應該是要尊重學校的意願，是以自願參與的形式，開放選擇的一種模式。所以亦想進一步了解局方怎樣採取一些監管機制或支援措施，協助學校之間順利進行合併，並可以維持或優化合併之後的教學品質？

最後一方面，亦提到當局會用“一校一策”的形式推動學校轉型。我認為這個政策是好的，值得肯定和歡迎。但亦想了解，除了現有的一些政策引導之外，後續還會推出一些什麼具體的配套支援，協助有意願的學校平穩和順利完成這個轉型的發展？

多謝。

主席：呂綺穎議員。

呂綺穎：多謝主席，亦多謝司長詳細的回覆。

過去本人持續關注少子化對教育系統帶來的影響，亦樂見司長提出在新學年會有四項支援性的過渡措施。希望跟司長了解，未來這幾項過渡性措施會否作適當考慮延期和延長，可以讓學校有更充裕的準備和過渡緩衝時間？同時亦期望在後續實施過程中，繼續與學校保持緊密的溝通聯繫，檢討措施落實的情況，讓學校能夠及時得到更多資訊，特別對於一些比較困難的學校，可以讓它們得到更適切的支援，亦確保資源運用更有成效，這是第一方面。

第二方面，我想關注學校合併的情況。因為早前各方都表示已與不少學校進行溝通，亦有學校表達有合併和轉型的意願，亦是以“一校一策”很有針對性地協助他們

進行合併，所以亦想了解現時相關工作的進度如何？以及下一步會否就現時一些成功的例子釋出給其他學校參考，讓其他有意願但可能仍擔心、徬徨的學校能有較清晰的預期，這是第二方面。

第三方面就是轉型。如果有學校有意持續開辦，例如開辦持續教育方面的意願，在這個過程中，由於是轉向一個全新的跑道，對於它們未來在市場上的定位、課程規劃，甚至財務方面的考量，學校可能都難以作出比較專業和全面的評估。所以亦想看看未來局方會否推出一些專項資助或支援，例如聘請第三方顧問提供專業意見，為有意轉型的學校提供更扎實的資訊基礎，避免在轉型過程中出現問題，減低試錯成本，並提高轉型的成功率。

我是這三方面，唔該。

主席：陳孝永議員。

陳孝永：多謝主席。

司長：

其實少子化這個情況，澳門現時的社會狀況或就業情況，我相信未來這段時間、這幾年都會越來越嚴重，所以我們就要推出更多措施，鼓勵現在年輕人或家庭生育。這是第一個狀況。

第二個來講，早前有一間學校，有十個、八個老師，都是因為被學校辭退，教青局處理得非常好、非常積極，處理得非常恰當，我相信接下來亦會有不同個案出現。其實現時少子化亦是一個契機，可以將我們的教育由量改為質，重質不重量，怎樣重質不重量呢？例如我們現時的師生比，甚至一些融合生的班級，我們可以將老師或學生的數量減少。

另外就是教師的工作。教師其實現時是全能的，除了教學之外，很多活動、表演、比賽等都要參與。這個時候我們是否可以做一個分工？一些專責教學的老師就著重教書；至於活動方面，可以讓老師帶隊轉型做興趣班或其他類型的老師。因為剛才所講，無論怎樣轉型或合併，最終都是學生數量減少，但老師數量仍然多，怎樣轉都是同一個效果，所以我們在課堂方面，例如節數部分，是否可以減少一些？老師與班級的比例，是否可以再調整？

這是我的意見。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我都是跟進一下剛才陳孝永所講的問題，亦想同司長分享。的確，首先感謝教青局、局長和屬下同事對事件的態度和處理方式非常好，這不是第一次，有幾次面對這些困難，你們都伸出援手，解決得很好。

亦想分享剛才陳孝永所講的問題。一些幼稚園教育面對的問題最大、壓力最大，因為當時議員辦事處收到的求助，就有不少，有六、七個本土的幼稚園教師被解僱，因教青局伸出援手處理，滿意地解決了事件。但關鍵希望你們在學校、幼稚園面臨壓力的情況下，若真的沒辦法，應優先保留本地老師，先處理外地僱員，因為我們的個案就是保留外僱而解僱了本地教師，這就需要看看將來教青局和勞工局的工作如何更密切配合，沒理由一位澳門本土老師做了三十幾年，卻因學校壓力失去工作，而外僱仍在職，這一點小小意見，希望可以跟貼一些。

唔該。

主席：請司長回應。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多謝主席，多謝剛才幾位議員的追問。

宋碧琪議員，我非常同意你所講的。在我們接下來的工作中，一定會保持與教師隊伍和學校持續的溝通，亦會聽取各持份者的需求，我相信這是我們成功應對少子化在教育系統中的一個決定性因素，這個我們會特別注意。

宋碧琪議員提到將會轉去東區-2 學校的收生情況，我稍後請龔局長補充一下。至於你提到一些硬件不足的學校的支援，其實亦都看到，例如我們會設立學校合併資助，會支援學校整合辦學空間和資源，更新校舍的軟硬件配備，這項資助上限由四百五十萬至一千二百萬不等。同時，配合這項支援政策，我們亦在規劃和技術方面給予支援。

陳禮祺議員剛才提到幾個問題，有關支援教師的措施及開展進度的情況。其實我們主要在三方面推行相關措施：一是校內流動，二是跨校擔任不同崗位，三是轉型至其他教育類型。

在校內流動方面，我們鼓勵教師轉任不同教學階段。我們會由 2026/2027 學年開始，會設立小學及中學師範補充文憑課程，共三期，九十個名額。同時亦鼓勵教師擔任融合教師和支援教師，並有兩個培訓課程：一個是融合教育證書課程，共七班，二百八十個名額；另一個是支援教師培訓課程，共四班，一百二十個名額，以落實校內流動措施。

跨校擔任不同崗位方面，我們主要搭建教師人力資源共享平台，並開展第二課堂資助計劃，預計本月就會開放相關申請，提供額外資助，讓學校透過平台聘用跨校教師擔任導師，包括餘暇活動、專項培訓活動及學科學習輔導等。

剛才提到第三個措施是轉型至其他教育類型。我們亦提供轉型培訓資助，亦會從本月開始開放申請，為參加學校轉型資助計劃的教學人員，我們會開辦持續教育導師轉型培訓，亦支持教師考取專業資格認證，教學人員可申請證照考試資助。

同時，我們近期，可能就在這個星期內，教育基金將會舉行說明會，向全澳學校介紹應對少子化的專項資助計劃及教師人力資源共享平台。我們亦持續透過教育委員會、教育團體及學校代表會議等渠道，向教育界宣傳相關資訊。

提到有關協助及支援學校合併方面，我們在合併方面有幾個原則，可以在這裡再向大家介紹一下：一個是透過辦學理念相近的學校合併，我們透過“大手牽小手”的方式，同時起到辦學經驗互補、整合教育資源，達至共同提升發展的目標。

在支援措施方面，剛才回答宋碧琪議員時我已經提過，主要有三方面的支援：一個是在規劃上的支援，協助已確定合併或跨校合作的學校進行相關規劃安排；一個是資金的支援，剛才提到我們設立了學校合併的資助；另外一個則是技術的支援，我們會適時為校方提供調整及優化的建議，推動教研及教學的傳承。學校合併之後，我們後續的工作亦會加強督學部門持續提供意見，確保教學品質的。

同時亦提到“一校一策”推動學校轉型方面。其實我們同樣都是三方面：一個是規劃的支援，是一樣的，我們會持續走訪受少子化影響較大的校部，與校方共同探討未來的發展方向，並協助學校結合自身的條件及市場的需要，制定個別化發展的方案。

在資金支援方面，我們設立了學校轉型的資助，針對學校提出的轉型方向，我們支持學校對辦學設施進行適配性的改造，按照轉型空間的面積，資助上限由一百五十萬至五百萬元不等。

在技術支援方面，教青局已經建立了一個跨部門的聯動機制，為有意轉型開辦長者或持續教育課程的學校提供牌照申請、硬件改建的指引及培訓課程，並根據市場需求數據提供個別化轉型的建議，協助學校制定發展方向。

呂綺穎議員提到，我們的支援措施一定會視乎當前整體學校的發展情況，去評估是否適當延長或調整，這將根據實際情況作出決定。

剛才提到合併與轉型，都說了一些基本的詳細情況，稍後如有具體問題，請龔局長補充一下。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局長龔志明：好，多謝司長。

主席：

多謝各位議員的問題。呂綺穎議員提到我們現時的進度發展到怎樣？我們現在大

概手上正在商討有合併或轉型意願的學校，約有九至十一間。在最近這個學年，即 2026/2027 學年，將會有四個校部完成商討進行合併。

至於轉型方面，我們分兩種學校：一種是整間學校都會轉型，但都會有一個步驟，因為仍然有學生在讀，因此我們一定會尊重學校的轉型步驟並進行協助；有些學校會採取雙軌模式，例如日校仍繼續提供普通正規教育，同步發展夜間的持續教育，例如語言、長者教育等，讓持續教育方面逐步壯大或走穩步伐後，慢慢它的正規教育就會視乎情況逐步實現全面轉型。因此我們是基於學校的意願及其能力逐步推進，不會一下子全部轉型。

另外你亦提到如何協助學校，包括市場定位及財務方面。在接下來的資助計劃中，除了司長剛才提到的硬件及教師培訓外，還有一個顧問服務的資助。意思是當學校要轉型，例如發展長者教育，可聘請高等院校或職業技術學院協助設計整個課程框架，設計完成後，同步為學校提供課程。這樣學校部分課程由高等院校的專業團隊協助設計下，會更貼合市場及專業。

至於陳孝永議員提到的學生人數問題，每一班學生人數方面，今次的過渡性支援計劃正是為了補足學校不足二十五人的狀況。按原本的資助規章，學校需按每一個人數扣減款項的，現時新規定下，只要 K1 及 K2 班級達到十二人即可成班，並可獲二十五人的撥款，這其實已是我們在人數方面考慮學校情況，提供過渡性支援。

另外你提到融合生方面，我們亦非常鼓勵學校，現時仍有部分學校尚未參與融合教育，我們鼓勵其參與時，會提供額外資助，這些資助可用於聘請更多資源教師或者扶助學生學習的融合教育教師，亦創造了職位，我們亦會繼續鼓勵及提供此項資助。

你提到教學活動與活動分開的兩類崗位，其實在剛才司長提到的共享平台已有相關概念，我們將推出一項資助計劃，讓本身規模未減少或繼續有不錯學生規模的學校獲得額外資助，用以聘請受影響學校的教師到該校任教餘暇活動，或進行拔尖保底工作，這部分由教育基金會額外補助，亦創造了新崗位，讓學生受惠，亦可補充教師的工作。

高天賜議員提到教師方面，我們肯定以保障本地教師為最重要目標，其次才是極度緊缺老師的範疇。若澳門無法聘請才會透過勞工局審議是否批准外勞名額，我們會繼續支持並堅守此原則。

多謝。

剛才宋碧琪議員提到東區-2。東區-2 方面，現有八間學校準備在東區-2 建成後搬入，在此過程中，我們全程與學校溝通，了解其原本為幼稚園及小學，入駐時希望維持小幼還是轉為一條龍，我們均尊重學校的決定。現時入駐的學校多數按其原有中小幼方式運作，亦有學校希望延伸至中學，這方面我們亦尊重學校意願。

第二點是現時少子化的發展情況，我們同步與學校商討其新的發展方向，例如入駐後會否發展特色教育？或者如剛才所提，會否採取持續教育、長者教育方面的雙軌模式？我們現正與學校溝通，希望配合整體發展形勢，同步修訂學校本身的辦學特色或方向。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我再補充少許陳孝永議員及高天賜議員的問題。

其實我非常同意剛才所提到，教育系統面對少子化，一方面是一個挑戰，另一方面亦是一個機遇，正如大家剛才提到，我們如何將此挑戰轉化為提升教育質素的機遇。而剛才提到教師隊伍的穩定性及保障，亦是我們非常關注的問題。我們希望今次面對少子化對教師隊伍帶來的調整或挑戰，能在教育系統內部消化。

多謝主席。

主席：我們已完成第十七項議程。

(政府代表進場中)

主席：現在開始第十八項議程，高岸聲議員。

高岸聲：多謝主席。

我今日口頭質詢的議題是“關注青年實習及職業資助計劃的績效評估以及支援措施”。

特區政府長期高度重視青年發展工作，通過推出涵蓋青年學業、就業、創業、專業的全鏈條支援項目，為青年成長成才提供更好發展機遇。

《2026 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明確提出“繼續實施‘澳門青年大灣區職業之路資助計劃’、‘澳門大專學生內地實習計劃’的名額增加至 620 個”，切實為青年開拓更為廣闊的發展平台，為推動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和青年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提供強而有力的支撐。

而在支援外地澳生方面，教育及青年發展局自 2025/2026 學年起開展“關懷赴外升學澳門大專學生計劃”，構建以政府主導、青年社團承辦的支持模式，協助外地澳生適應當地大學生活；另外在青年就業方面，勞工事務局於 2025 年與橫琴合作區民生事務局以及內地名優企業合作，推出 8 項超過 200 個名額的赴內地實習及研修計劃，上述計劃體現特區政府對青年發展的關懷。

雖然政府的支持青年發展計劃已經開展大量工作，然而，有關計劃更需注重為青年帶來實質成效，因此需要有相關的績效評估機制，以便不斷檢討及優化有關項目及

措施，加上隨着越來越多澳門青年選擇前往粵港澳大灣區及內地其他城市升學和就業，特區政府在當地的支援服務體系備受青年關注。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特區政府近年推出的“澳門大專學生內地實習計劃”、“澳門青年大灣區職業之路資助計劃”等項目備受青年關注，請問當局有否對上述計劃進行實質成效的績效評估機制，包括追蹤實習生在完結實習的後續情況、成功就業率及投身四大產業的比例等，並且定期向社會公佈評估成果，為後續檢討及優化青年發展計劃提供實質依據？

二、特區政府長期支持青年參與實習計劃提升競爭能力，請問當局會否對各類政府的青年實習計劃及支援項目構建跨部門的數據追蹤系統，通過長期跟進青年在參與相關計劃的後續發展路徑，了解企業需求與青年就業能力的匹配度，針對性協助青年更好銜接其職業生涯發展？

三、因應越來越多澳門青年選擇在內地升學及就業，相關青年在內地生活難免遇到困難，特區政府提供的適切支援尤為重要。請問當局會否針對在內地，特別是粵港澳大灣區城市設立支援澳門青年的服務點，通過提供政策解讀、生活支援、心理輔助等一站式服務，更好協助在內地發展的澳門青年解決各類問題？

多謝。

主席：請司長作答。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多謝高岸聲議員。

主席、各位議員：

特區政府高度重視青年發展工作，已建構青年成長成才“四階梯”支援體系，在青年從校園過渡到職場的關鍵時期，特區政府致力提供多元化且符合市場需要的實習及就業配對機會，支持青年初踏職場、施展所長。

就議員關心的“澳門大專學生內地實習計劃”及“澳門青年大灣區職業之路資助計劃”的績效情況，教育及青年發展局每年均會對有關計劃進行內部檢視，整理當年參加人數、工作崗位類型、覆蓋省市等基本統計，以便不斷優化。以“內地實習計劃”為例，自推出以來，實習地點由最初的廣東省，陸續擴展至江蘇省、北京市及上海市；2025年起更新增 5,000 澳門元實習津貼；而實習項目及報名人數亦持續增加。

至於教青局與勞工局於去年 10 月聯合推出的“澳門青年大灣區職業之路資助計劃”，該“計劃”目前仍處於初期階段，未來將會建立數據庫，追蹤參與者的就業情

況。除此之外，教青局計劃向參與上述兩個計劃的機構、企業，以及青年進行問卷調查，蒐集反饋意見，加強績效評估機制。

就議員關心的構建跨部門數據追蹤系統，了解企業需求與青年就業能力的匹配度方面，特區政府已成立“促進就業協調工作組”，各部門緊密溝通協調開展青年就業支援工作。為匹配企業崗位需求及青年個人能力，教青局開展的“青年善用餘暇計劃”及“澳門大專學生內地實習計劃”，均採取“事前配對”方式，助力青年進入合適的企業實習，累積實務經驗。教青局於每年結束後會進行合作機構及實習生問卷調查，蒐集跨部門數據資料及反饋意見作為優化計劃的參考。

勞工事務局自 2021 年起推出青年赴內地專項見習計劃，透過與內地職能部門及名優企業合作，涵蓋電商、電競、金融、科技、文旅會展及大健康等多元產業，截至 2025 年累計推出 26 個計劃並設有後續追蹤和評估。未來，勞工事務局將繼續透過跨部門協作，適時推出和優化各項青年就業支援措施。

教青局除致力做好學生生涯規劃工作外，非常重視輔助即將踏入職場的應屆畢業生以及大三、大四學生提前適應求職環境。近兩年在與勞工事務局、高等院校、社團合作舉辦“澳門青年就業配對會”的過程中，增加“澳門青年職前輔導會”，聚焦求職前的職場指導、講座路演、情緒支援、個人諮詢及職業規劃等實景式培訓，提升其求職技巧、增加面試成功機會。“配對會”邀請企業提供符合澳門產業發展形勢、適合畢業生發展的對口崗位，搭建起青年與企業“面對面”的大型互選平台。今年更新增“澳琴國際教育（大學）城招聘規劃”，以及“受資助社會服務設施資訊輔助技術員培訓課程”的專區，多方面助力青年及應屆畢業生拓寬職涯發展空間。

就議員關心的在內地設立支援澳門青年的服務點方面，教青局自 2025/2026 學年起已開展“關懷赴外升學澳門大專學生計劃”。今年加大關顧力度，計劃與社團合作，在澳門學生熱門升學和實習的內地城市，創設“澳門青年之家”，打造一站式發展服務平台，支持澳門青年在內地發展。

以上是我對問題的答覆，多謝！

主席：高岸聲議員。

高岸聲：多謝司長，多謝主席。

感謝司長的一個回應，很全面說了關於實習計劃以及職業資助計劃的一些評估及績效的情況。後續我會針對關於實習計劃及資助計劃裡面的一些職業匹配性的問題，以及資助計劃裡面的具體報名情況，以及剛才所說服務點的進度，就這三個方面作出一些追問。

第一個，我關心到青年實習計劃以及資助計劃在評估方面，我們對於青年完成了

相應的實習以及培訓之後，請問當局是怎樣跟蹤青年的後續發展呢？特別是怎樣協助他們對一些對口職業的崗位進行配對等工作，並怎樣衡量他們能否投身到我們的四大產業，開展他們的職涯發展。希望政府能夠通過分享更加多的資訊給我們知道，他們參與計劃之後及投身四大產業之後的一些後續情況，提供數據讓社會作出參考。

而第二個問題要追問的，就是專門針對大灣區職業資助計劃的一些情況，知道這個都是一個很好的計劃，政府由去年開始推行，能否讓政府分享多一些現時有關計劃的一些進展情況，並提供一些數據讓社會更加了解，包括青年大灣區資助計劃裡面現時的報名人數，以及已經獲得資助的青年在內地哪些地方進行工作、有哪些企業以及他們的崗位職業分布情況，能否再評估一下這些崗位是否能夠對接到澳門未來的產業發展情況呢？這是第二個問題。

第三個問題，很欣然聽到司長剛才有講過，會在內地的熱點城市設立澳門青年之家這個地方，我自己認為是一個創新舉動，能夠更好協助青年在內地進行就業以及一些升學的輔導。想再深入問一問，就關於這個澳門青年之家，現在有沒有一些具體的選點城市？到底會在那裡呢？以及具體落實的時間點呢？會什麼時候能夠實施得到呢？並且會提供一些什麼的服務？讓年青人在當地得到一些支援，讓他們更提前了解到有關的一些支援措施。

多謝。

主席：謝誓宏議員。

謝誓宏：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

主席：

本人繼續追問這個質詢問題的內容。司長，特區政府近年持續推出青年內地實習及大灣區職業資助計劃，給澳門青年有更多機會認識國家發展、接觸不同城市及產業個人技能，這個方向是值得肯定的。但對不少澳門青年來說，去內地實習並不是一個短暫的參觀，而是一個相對陌生城市的生活及工作一段時間，期間他們可能會面對住宿、通勤、職場文化、人際溝通，以及實習內容與原本期待不一致等情況，以及要適應這些壓力。如果只靠出發前的一些簡介，以及實習結束後交一份心得報告，未必足夠及時了解青年在實習過程中的真實情況。所以我本來想了解一下：

第一，在實習前，是否有針對性的出發前培訓？剛才司長都有講過，我想補充少少，其實應該包括內地城市的一些生活適應、職場文化的差異、心理預期的管理及求助渠道的說明，以及對大灣區產業環境和澳門青年發展機會的介紹，令青年出發前已有充分準備。

第二，在實習期間，過程中有沒有主動跟進機制？例如設立定期聯絡人，不定期關懷，提供匿名求助渠道，以及心理支援及轉介安排，確保青年遇到住宿、工作、人際或情緒壓力時，不是只能靠自己消化，而是有人接、有人跟、有人協助。

第三，在實習結束後，會不會進一步協助青年梳理實習成果？剛才司長表示會有問卷調查，但我覺得應該還要包括取得企業或導師的反饋，將實習經驗轉化為履歷優勢，提供職涯規劃諮詢、後續培訓推薦及就業銜接，令實習真正為青年未來回澳發展、留在大灣區工作，或在澳琴及灣區之間流動發展的重要基礎。

本人認為，只有實習前的準備、實習中的支援和實習後的銜接，造成一條完整鏈條，相關計劃才可以進一步提升，真正支持青年人和職涯發展的人才培養機制。

多謝。

主席：周家俊議員。

周家俊：唔該主席。

司長：

其實見到司長和局長做了很多工作，我上次不知道，上一次在立法會都有問過司長究竟對於青年實習方面，現在見到司長和局長做得比我們建議的還好一些。基於現在我們做了的工作，我有少少建議。就算在澳門，有些實習生去企業工作，學校都會了解學生在企業裡面做得怎樣。

我看到現在的一些 **program**，除了我見到科大訊飛或者南光是直接對企業之外，很多都是經過某些大灣區計劃再轉介去企業，對於學生在企業上工作的實際情況，我們在計劃裡面，能不能夠掌握到比較實在的資訊？因為到最後去輔導學生的可能都是大學的老師。究竟大學老師對於學生去到企業裡面，他們的 **skillset** 或工作態度是否適應企業？或者企業對他的要求是否達標？這些數據我們究竟有沒有？或者如果經過這麼多重再回到學校，真實性有幾多？因為很多實習生去到企業，你問企業，企業都可能話 **OK**、沒問題，因為大家都不想煩。到底真正他在企業裡面能夠做到什麼？因為見到有些數據是事後結果數據，例如勞工局講五百個崗位到最後只得廿九個人繼續受企業應聘。究竟澳門學生在內地工作，是否在企業上不適應？還是對於他們所學知識、技術或 **skillset** 未必符合崗位要求，令他們將來不想再投身內地工作？這些我認為他本身在大學的老師都可以給他進一步輔導。但如果缺乏這些數據，我們又未必可以做到這件事，我們有這麼好的 **program**，可不可以再做好些，有一個平台令大學老師都可以參與了解學生在企業裡面，究竟企業怎樣安排實習？在過程中他們遇到什麼事情？可不可以都給那些老師知道，讓老師做更好的生涯規劃給他們，讓他們好好面對將來？

唔該司長。

主席：陳孝永議員。

陳孝永：多謝主席。

剛才周議員都說了，去內地實習的學生有五百個，但聘請只有二十九個，這個比例是很低，所以去內地實習的成效，我們是否要再檢討？今年還會有六百二十個名額去內地實習，究竟到時會有什麼結果？我知道教青局及人才委員會有做調查，關於畢業生就業調查，上年有做，今年亦在做，不知做完沒有。稍後局長都可以跟大家分享一下調查情況是怎樣？

另外一個想講一講，就是現在澳門中學生畢業之後揀什麼科讀，這個才是我們討論重點，即將來我們會在那個產業做？甚至可以這樣說，例如現在每年有三百個醫科生畢業，但原來澳門只得五十個位，這個錯配就好犀利。還有其它傳媒、公共關係等，澳門是否真的有這麼多專業崗位給他們入職？所以在教育部門引導中學生揀那一科學科、澳門將來發展什麼行業？我們應該做多做些功夫。

這些是我的意見，多謝。

主席：黃家倫議員。

黃家倫：多謝主席。

司長好。其實在司長的領導下與龔局的安排下，青年工作現在都非常之豐富，尤其為青年著想方面做得非常好。剛才亦聽到我們將會在內地建立一些青年之家，這個剛才已有議員說是一個非常創新的舉措，確實是的，我們很多內地生去到某一個城市、省市入面讀書，其實都好需要支援及幫助。

我亦都知道，澳門其實有十幾個，我見過、遇到過，在不同省份都有一些青年交流促進會，他們都是自發性地每年關心譬如在北京、湖南各方面當地青年學生的發展。不知屆時青年之家會不會結合譬如不同省市的青年交流，類似這些促進會的形式一齊合作？我覺得這個資源可以對接的話會更加好，以及可以將之前積累的東西發揮出來。

唔該。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都想給少少意見。關於目前澳門狀況，對於一些比較重要的行業，剛才陳孝永都講到讀醫方面。其實我本人過去幾年都有提醒政府，要預計及研判將來他們讀醫之後怎麼辦？尤其科大每年都有近四十個，要 5+1，六年之後讀完畢業都不知怎麼辦，合計就有二百多個。如果一直每年四十個，有沒有空間給他們？包括護理，我們都會越來越多；包括在葡國讀完法律回來亦未必有工作。這些情況是否我們可以將空間擴大，除了內地之外，東南亞、歐洲是否都可以？譬如一些葡語國家有九個，他們那邊是否需要醫生或法律界人士，又或者護理人員，可以給予他們一個培訓的機會。這些空間都可以探索，讓他們也能夠擴闊視野，讓他們在不久將來可能回來，還可以貢獻澳門各方面，所以這是一些小小意見，即是希望除了內地，也要考慮其他地方。

主席：請司長作答。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多謝主席，多謝剛才六位議員的追問。

就高岸聲議員關心我們有關計劃的後續評估及數據資料方面，其實為加強這個實習項目的績效評估，教青局除了每年向“青年善用餘暇計劃”的實習機構及學生進行問卷調查，其實今年開始，亦已將這個機制擴展至“澳門大專學生內地實習計劃”。希望全面對這兩個計劃進行問卷調查，以了解學生在實習期間的具體收穫及實際成效。同時，我們會將有關成效，特別是學生的反饋意見，作為日後工作的重要參考。

譬如現時教青局與勞工局合辦的“澳門青年就業配對會”、“澳門青年職前輔導會”，我們會根據這類經驗，進行相應調整，增加受歡迎的企業參與配對，提供更多崗位種類，並針對青年反饋的意見，有針對性地做好職前輔導工作。

至於高議員關心的“澳門青年大灣區職業之路資助計劃”實施情況，現已有超過二百名符合條件的青年參與該計劃，正陸續向已確認資格的青年發放津貼，我們預計人數會逐步增加。目前我們掌握的資訊，這些青年的就業行業分布主要集中在五大類：第一是信息傳輸業；第二是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第三是租賃和商務服務業；第四是衛生和社會工作；第五類是教育工作。我們希望從現在開始建立相關的數據資料庫，主要將人數、年齡、學歷、工作地點分布、入職企業類型等資料做好統計，亦希望可追蹤到青年在這些企業工作期間的情況，為未來打好更多基礎性工作。

剛才提到設立“澳門青年之家”的工作，首個“澳門青年之家”將於今年第三季度在廣州設立，希望廣州的“澳門青年之家”不僅照顧廣東省，鄰近省份如廣西、湖南、湖北亦能涵蓋，初步統計這五個省份約有五千名澳門青年在當地就讀及就業。服務的具體內容，我相信面向的人群對象相信就是剛才所講，在內地就讀的學生及就業的青年。對於就讀學生，主要提供學業規劃、校園適應、就業形勢輔導，亦希望組織考察團、參訪團予他們，採取線上線下相結合的形式。對於在內地就業創業的青年，亦希望提供就業創業政策支援，透過線上小程序系統整理相關地區的稅務、法律、專

業認證、人力需求等資料。亦希望組織行業交流、實習對接、創業洽談，若行業較集中，亦希望組織考察產業園區等，供在內地的青年參與。除此之外，若有特別需求，亦希望能針對個案提供一對一支援，這些是我們對“青年之家”工作的設想。

謝誓宏議員剛才提到希望我們對赴內地學習或實習的同學做到事前、事中、事後的全方位支援，我想我們的思路是一致的，實際工作鋪排亦是如此。稍後請龔局長作具體介紹。

至於周家俊議員提到企業的反饋機制，我非常同意。特別是可與大學密切合作反饋機制，透過大學老師共同進行評估，相信所得內容會更仔細、詳細且貼近實際，對後續工作很有幫助。

陳孝永議員亦提到實習與能否成功入職工作，我想當中有幾個重要因素影響很大。第一，是否所有實習同學都有意願就業？這是首要問題。第二，通俗來說，你揀人，人亦揀你，中間存在相互配對選擇的過程，這亦是影響比例的因素之一。剛才其實結合高天賜議員亦提及到，人才委今年已開展重點產業人才需求調研，我請龔局長講解相關情況，這對學生就業擇業是比較重要，我們的工作推展中。

黃家倫議員提到“青年之家”，我們一定會與相關青年團體，特別是已在開展相關工作的青年團體充分合作，希望這樣會增加工作成效。

高天賜議員剛才亦提到除內地外是否可拓展至國外，其實我們非常鼓勵青年既要放眼國家發展大局，亦要放眼世界，這觀點我們是贊同的。

我請龔局長補充具體內容。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局長龔志明：好的，多謝司長。

主席：

多謝各位議員剛才的提問。就謝誓宏議員提到的事前準備工作，其實近年我們已向企業及學生發放問卷，所以近年已加強事前培訓，包括職場禮儀、公司規矩、入職技巧等。亦要求企業安排人員擔任帶教導師，如同學生的小導師那樣帶導，看到近幾年運作都順暢了。至於事後部分，剛才司長已提及，我們已在各個計劃中補充問卷，無論對學生或企業，回饋後都會進行優化。因此近年“內地大專學生實習計劃”由最初僅廣州，擴展至上海、北京、杭州等地，其實都源自學生問卷反映，希望到大型企業實習，所以我們亦已增加五千澳門元的實習津貼，這些其實都來自我們的持續優化。

至於無論是周家俊議員或謝誓宏議員提到的反饋是否到達導師層面，其實我們的實習分兩大類：一類是學校學分的實習，此類大學有嚴謹規範，需由導師反饋實習表現，該表現直接影響畢業與否，簡單而言即屬成績一部分，這機制相對完善。第二部

份如剛才我們所說，譬如“內地大專學生實習計劃”，其實是有大一至大三學生，所以剛才陳孝永議員問及未必即時能就業，因很多學生尚未畢業，我們在暑假提供實習機會，此類實習在教青局組織活動中以學習為主，而非直接就業，大家可見，例如“善用餘暇計劃”十八歲開始的，我們許多計劃並非待畢業後才實習，故目的有所不同，相信勞工局的工作較集中於就業，而我們側重學習，讓學生提前適應職場，故我們自身實習計劃的完成度達百分之七十至八十，大多能完成全部實習。但我們非常同意周家俊議員所言，會多反饋他的大學導師，教青局舉辦的實習與大學學分無關係，但仍重視其反饋，希望每年從反饋中找出計劃優化方向。

陳孝永議員亦提到人才需求與學生專業，其實我們今年年初已委託高等院校協助進行人才需求調研，原本構思是向機構、企業查詢未來三至五年的人才需求，已完成了第一輪，但發現實際上存在挑戰，因企業普遍認為難以預測三至五年的情況，且對不同專業學生難以點對點對接。例如我們熟知的行政、財務、管理等常見專業，其實很多企業、很多崗位都適用，所以我們問卷中企業反覆表示難以準確預測。因此我們已開展第二期調查：一是縮短預測年期至一至兩年；二是與不同的政府部門，如社保基金、勞工局等進行數據交叉比對，今年年中將會出到該報告的初稿。剛才提到的畢業生調查每年均有進行，二零二六年年尾將會公布調查結果。

黃家倫議員提到“澳門青年之家”，我們確實會與當地及澳門本地青年團體加強合作，認為這是很好的方向。未來我們會加緊聯繫，希望集結更多力量支援在當地的學生，無論是就學、創業或留下就業者。

主席：我們已完成第十八項議程。

(政府代表退場及進場中)

主席：現在開始第十九項議程，梁鴻細議員。

梁鴻細：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本人質詢的題目是“關於促進醫療專科服務提升的問題”。

特區政府始終秉持“預防優先，妥善醫療”的宗旨，持續推動醫療專科服務發展。隨著本澳人口變化及老齡化進程增長、居民健康需求日益多元化，以及大健康產業的蓬勃發展，現有醫療專科服務體系仍面臨諸多待優化之處，例如分級診療的精細化程度有待提升，各層級機構專科服務範圍需進一步明確，以破解無序就醫與輪候效率不足的難題；複合型專科人才儲備與新興專科發展節奏尚需同步，精準醫療、老年醫學

等新興領域的佈局需加快，資源下沉與“治未病”理念的普及仍有提升空間；公立醫療機構專科能力擴容與高端醫療設備配置，還需適配居民對重症醫學、腫瘤診療等高品質專科服務的迫切需求。

為精準回應社會關切，推動澳門醫療專科服務高質量發展，切實提升居民就醫獲得感與幸福感，助力健康澳門建設，結合現時澳門醫療專科服務發展現狀，圍繞分級診療完善、專科人才培育、專科能力升級三大核心維度，故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請問當局會否考慮建立基層一專科一區域中心三級轉診標準，明確各層級機構專科服務範圍，減少無序就醫及提升醫療輪候效率？

二、請問當局如何培育複合型專科人才，並推動醫科教育發展，增設精準醫療、微創外科、老年醫學、康復醫學等新興專科方向，推動資源下沉及“治未病”觀念普及？

三、有居民反映現時心臟手術，只有冠狀動脈介入治療，並沒有冠狀動脈搭橋手術的技術。請問當局如何加快擴容公立醫院的專科能力升級，為建設重症醫學、腫瘤等專科，添置高端設備及技術，促進本澳高科技醫療產業發展？

多謝大家。

主席：請司長作答。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多謝梁鴻細議員。

主席、各位議員：

特區政府積極對接國家健康優先發展戰略，把居民健康放在首要位置，持續推動專科醫療服務的能力和水平提升，同時配合“資源下沉”政策方向，透過“健康社區”計劃，積極落實《健康澳門藍圖》，為居民構建公平可及、系統連續的醫療服務體系。

就梁議員關心的社區與醫院之間的轉診制度方面，澳門因地制宜，在公共醫療服務採取兩級制的分級診療制度，藉由社區首診減少非必要轉診；同時，透過統一的電子轉診系統，按最短輪候時間原則，安排病人從衛生中心轉診至仁伯爵綜合醫院，或作為公立醫療機構的協和澳門醫學中心，有效分流病人，提升整體醫療效率。目前，預約及轉診制度實施順暢，未來亦會根據協和澳門醫學中心專科門診的名額供應，將部分專科的複診病人轉介至協和澳門醫學中心，達到更好的分流作用，提升病人的就醫體驗。

就議員關心的提升公營醫院專科能力方面，協和澳門醫學中心充分發揮北京協和

醫院的技術優勢，構建北京協和專家庫與組織院內專業團隊，提供臨床帶教及指導。例如在今年 4 月初，組織北京協和醫院院士團隊完成澳門首例達芬奇機器人高難度胰腺手術。至於心臟手術、重症醫學及腫瘤等專科醫療服務，仁伯爵綜合醫院致力提升診療水平和引入新技術，目前已具備進行冠狀動脈搭橋手術的能力。另外，運用達芬奇機器人完成超過 380 例手術。

接下來，協和澳門醫學中心將於 6 月啟用重症監護病房（ICU），仁伯爵綜合醫院會於年內成立胸痛中心和卒中中心，進一步提升本澳危急重症救治能力。同時，兩院將透過臨床專班等機制緊密協作，並結合醫生多點執業等舉措，靈活推進醫療人員調配、儀器設備共用、服務空間協調，共同提升澳門在專科醫療、疑難重症和罕見病方面的診治能力。

至於議員關心的複合型人才培養方面，特區政府從三方面部署，努力滿足處於不同階段醫護人員的專業需求。

一是強化專科教育。於 2019 年成立澳門醫學專科學院，統籌全澳公私營醫療機構的醫學專科培訓，包括老年醫學科、復康科等專科，並恆常開展專科醫生培訓，確保人才梯隊的穩健發展。截至 2025 年，全澳約 780 名專科醫生，約 160 名住院醫生。

二是強化社區醫學培訓。因應社會老齡化對慢性病的服務需求，衛生局於去年成立家庭醫學培訓基地，並於今年籌備中醫培訓診所，為公私營醫療人員提供系統性培訓，致力提升醫療人員在常見慢性病防治和健康管理等方面的能力。此外，通過“健康社區”計劃，積極落實資源下沉政策，設立健康社區加油站、諮詢站、快閃站，並開展慢性病篩查及管理計劃等項目，為私家醫生創設更有利的發展條件，同時致力將“治未病”的預防理念推廣至全社會。

三是強化與本地高校的醫學教育合作。例如協和澳門醫學中心與澳門大學聯合建設臨床醫學中心，創設更多臨床科研機會。同時，本澳高等院校已開設多個大健康相關學位課程。於 2026/2027 學年，澳門大學將開辦藥物科學碩士學位課程；澳門理工大學亦將開辦人工智能智慧康養博士學位課程。透過多措並舉，致力為本澳培養具國際視野、高端研究與應用的複合型醫療人才。

特區政府未來將以建設優質高效的醫療服務體系為目標，持續加強專科醫療培訓，提升服務水平，推動健康澳門的建設。

以上是我對問題的答覆，多謝！

主席：梁鴻細議員。

梁鴻細：多謝司長詳細的回覆。

其實大家對於澳門專科醫療水平的提升，對協和醫院方面都有很高的期望，之前亦都提過，協和醫院在向急救中心發展方面，都有相關的一些計劃，想請教現在的規劃方面或者進程的情況是怎樣呢？還有相關的一些配套，例如二十四小時的檢驗服務以及影像科的服務，現在的情況如何？

另外，協和醫院方面的發展方向，其中一個很重要的就是腫瘤綜合治療。想問一下，現時我們在腫瘤專科方面，是否已經可以補足並提升到本澳在此方面的發展需要呢？

多謝。

主席：謝誓宏議員。

謝誓宏：多謝主席。

司長：

現時本澳提升醫療的專科服務，根據居民的需求去調整，是很有必要的。例如中醫科的服務需求，是非常明顯的。在 2024 年，本澳的醫院中醫門診達至 26.6 萬人次，佔總門診約 13%，同比增幅 10%。而且原有中醫門診的負荷亦都很高，輪候時間很長，醫療人員亦都非常之壓力大。我想請問司長，政府有沒有計劃針對居民對中醫科的需求及現有醫療人員負荷作出一些調查，了解真實情況，從而作出資源調控與規劃。

同時，還有協和醫院自 2024 年同日運作至今，仍未設有中醫科，其實協和醫院很有潛力去分擔其他醫院中醫科的壓力，請問司長，政府會不會根據調查結果考慮提供資金或其他政策支持協和醫院合理設立中醫科，令整個公共醫療體系更加高效，改善居民就醫選擇。

最後，針對整個專科服務提升，政府會不會制定一個清晰的落實措施，例如資源調配、專科規劃及資金安排，確保中醫科納入協和醫院時能夠順利運作，同時促進中西醫結合模式的落實，保障居民能公平便利地享受多元化的醫療服務。

多謝司長。

主席：高岸聲議員。

高岸聲：多謝主席。

針對剛才質詢裡面的第二條問題，培養醫療的專業人才，我有少許追問。特區政府持續推進醫療人才的儲備以及青年梯隊的建設，培養醫療專業人才以更好落實健康澳門藍圖。

然而，社會文化司司長在上年的口頭質詢裡面提及過，2025 至 2027 年每年平均都有超過六百名醫療專業畢業生畢業。有關的醫科畢業生有時會反映，現時澳門醫療行業職位飽和，醫師職位競爭較激烈，都會擔心自身在澳門未來的就業前景與職業規劃方向。因此，我們針對醫科畢業生的培養以及醫療人才的後續支援方面，希望與當局進行交流。

第一個，面對澳門本地崗位增長有限的情況，考慮到每年增加的醫科畢業生，請問當局目前實際能否提供一些醫療職位的數量？以及醫科畢業生的匹配情況如何？同時，將來會不會考慮增設一些臨床見習崗位？擴大醫科培養名額？以及增加醫生助理等過渡職位？從而幫助更多醫科畢業生累積臨床經驗，培養他們更好在醫療專業中發展成材。

第二個方面，現時有部分澳門青年醫務人員在外地接受良好教育，在內地知名醫學院畢業，但由於澳門本地醫療崗位有限，部分青年醫療人員前往大灣區及外地執業，有些我認識的甚至去香港考取醫生牌照執業，但因澳門崗位有限，他們未必能返回澳門就業。請問當局會否推出一些吸引已在外地具備一定經驗與資歷的青年醫療人員回流澳門，鼓勵表現優異的青年醫療人才回澳服務，進一步提升澳門醫療綜合水平，推動醫療事業長遠發展？

我的問題到此為止，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早前我都講到關於讀醫科方面，司長都有回應，即是大家都要看，除了國內亦要有世界觀，但某程度上，希望政府帶頭，正如我剛才所講，關於一些葡語國家機構實習，有沒有空間給他們？幾百個讀醫、護理或法律界等比較頂尖的行業，讀這些項目的金額都比較高，家庭都不是這麼容易負擔。

在這方面，特區政府在未來有什麼部署，令他們可以有空間發展？即是如果他們自己想，但未必有條件或機會，需要特區政府做某些遊說與各方面的工作，他們才有機會，除了在當地之中，或者回來再去外地做實習或培訓，變相對於他們不怕話兩手空空在等，都不知道等多久才有得執業，或者何時才可以工作？這方面都很希望聽多一些關於司長對我剛才所講的意見，以及現在再重複、再講多次，都很希望司長可以跟同事們研究一下這個問題。

唔該。

主席：請司長回應。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多謝主席，多謝剛才幾位議員的追問。

梁鴻細議員問了幾個比較具體有關協和澳門醫學中心的問題，我請協和澳門醫學中心李偉成副院長答一答。

離島醫療綜合體北京協和醫院澳門醫學中心副院長李偉成：司長：

多謝議員的發問。關於急症服務方面，其實我們在今年一月份已經接收了急症站來運作，亦朝著急救中心的方向去發展。最近，上個月我們開始承接一些院舍的救護服務，來分流山頂醫院的壓力。隨著深切治療部以及各方面創傷手術的開展，接下來我們會全面為離島居民提供緊急醫療服務，我們會有一個時間表，希望今年之內建成一個完整的急救中心。

關於腫瘤服務方面，目前協和醫院已經投入腫瘤治療的綜合設備，包括我們的放療設備以及最近投入服務的核醫學設備，其實都是圍繞腫瘤方面的診斷與治療手段去建立，亦逐步完善。基本上現時來說，我們腫瘤的綜合治療已經夠完善，我們亦會繼續完善與提高技術，為腫瘤病人提供更多服務。

有關中醫方面的發展，其實我們目前主力在專科方面的發展，但中醫方面，我們亦會根據澳門居民的需要，因應本身條件，積極考慮投放這方面的服務資源，建立這方面的服務。

我回應是這麼多。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有關謝誓宏議員提到專科與中醫科這兩方面的工作，我請羅局長回答。

衛生局局長羅奕龍：謝謝司長，謝謝主席。

多謝各位議員的提問。謝誓宏議員關心到澳門中醫服務的發展，我們一直以來都是秉持中西醫並重這一發展方向的，我們早前亦成立了中醫服務發展廳，統籌澳門中醫服務的開展、人才培養以及專業發展等各方面做了相當大量的工作。

就澳門的中醫服務而言，我們是以公私營協同發展作為總體原則的，澳門居民對中醫服務是非常信任的，平均每名居民每年就診兩次中醫。結合中醫“治未病”的特點以及澳門居民的中醫就醫習慣，我們是以社區為本的，基本上我們的衛生中心會提供中醫服務，特區政府亦資助一些非牟利團體為居民提供中醫服務。在醫療券方面，約百分之三十的醫療券金額是用於接受中醫服務的。

此外，我們亦會在今年下半年籌備一個中醫培訓診所，希望在培訓的同時亦能提供一定量的服務予居民，使居民獲得更適切的醫療服務，這方面我們會繼續跟進。

多謝。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有關高岸聲議員關心到青年醫療人員職業發展的工作。其實特區政府高度重視青年醫療人員的職業發展，現時我們致力構建一個全方位的系統性支援體系，稍後請羅局長具體介紹一下。

同時，衛生局亦正開展未來五年十五類醫療專業人才的需求分析，相關結果將適時公布並進行宣講。

在臨床實踐與專科培養方面，澳門已設有醫療人員實習制度，同時亦恆常開展專科培訓。在 2023 年及 2025 年已開展了兩屆，合共提供 145 個名額。剛才高議員亦特別提到，會否設置醫生助理或助理性質的工作，讓年輕醫務人員為其職業生涯打好基礎。其實在這方面，協和澳門醫學中心已初步設立醫生助理職位的招聘，我們目前處於初步的起步階段，待累積經驗後，希望可推廣至其他機構。

至於高議員關心的外地取得執業資格回澳後的資格銜接問題，我亦請羅局長一併回答。

唔該。

衛生局局長羅奕龍：多謝司長。

主席：

高岸聲議員關心的問題，剛才司長提到的，我們如何協助醫療人員建立全職涯的發展，系統性支援工作是怎樣做呢？基本上這包括三個階段。首先，在完成醫學基礎教育，畢業時，我們舉辦多次強化臨床知識與專業能力的課程，希望他們能順利考取專業資格，這是第一部分。在持續專業發展階段，我們亦有一系列工作，包括設立家庭醫學培訓基地，已舉辦十六場系統課程，培訓人次超過四千三百人。另外，正如剛才司長所提到，我們系統性地恆常開考專科培訓工作。

此外，剛才高天賜議員亦提到內地進修的情況。我們已舉辦澳門青年醫生大灣區進修計劃，二十五名學員前往大灣區四間知名醫院，進行為期三個月、六個月或十二個月的實習。我看過那些學生的學習情況都相當理想，提升他們自身能力，有助日後返回澳門可為市民提供更好的醫療服務。

第三方面是業務發展與就業。我們早前正修訂《私營醫療機構業務法》，增設“日間醫院”類別。

另外，透過不同資源下沉工作，包括健康社區的加油站、諮詢站、快閃站，亦推出慢性病篩查與管理計劃，透過這些項目，為私人醫生及青年醫生提供更多有利發展的條件。

此外，我們亦知道有些青年希望考入醫院崗位。早前，衛生局與協和澳門醫學中心及鏡湖醫院共同舉辦課程，希望讓考生更清楚進入醫院所需準備的事項，在公平公開的情況下舉辦課程，提升他們進入醫院發展的機會。

以上是關於整體人才培養的系統性工作。

另外，高岸聲議員關心在外地已有一定工作經驗的朋友，若選擇回澳發展，根據現行法律制度，我們設有豁免實習與考試的機制。大致分為兩類：一類是豁免實習但仍需參加一次考試，可豁免一年實習，這個基本上需具備三年臨床經驗即可；另一類是如果他想連考試都豁免，即想一次過認定的話，基本上五年工作經驗就可以滿足到這個條件。當然，如果後續細化，我們可以進行講解或講座，亦很樂意合作做多一些青年朋友的宣導與教育工作。

多謝。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關於高天賜議員提到醫科的國際合作，其實是有一個信息的，澳門大學已與葡萄牙里斯本大學合作辦學，涉及醫科領域，將在澳琴國際大學城開展此合作辦學，相信這將為醫療合作國際化，特別是醫科學生的國際化發展帶來新方向。

多謝主席。

主席：我們完成第十九項議程。

(政府代表退場中)

主席：現在開始第二十項議程，高錦輝議員。

高錦輝：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今日口頭質詢的題目是“關於完善本澳 AED 配置與急救教育普及的工作”。

心肺復甦（CPR）及自動體外心臟除顫器（AED）是應對突發心臟驟停的重要急救措施，如能在黃金時間內及時使用，有助提升搶救成功率，對保障居民和旅客生命

安全具有重要意義。澳門作為人口較為密集、旅遊活動頻繁的城市，公共場所對急救設備配置和基本應急能力的需求，值得持續關注。

目前，本澳部分公共部門、公共設施、口岸、公營醫療機構、學校及私營機構前線服務點，已按需要設置 AED 設備；相關政府部門亦有為員工舉辦培訓，並協助社團開展急救及基本生命支持課程，相關工作值得肯定。

然而，社會仍普遍反映，本澳 CPR 及 AED 相關知識的整體普及程度仍有提升空間，一般市民若非主動報讀課程，較少有系統接觸有關知識；同時，公眾場所 AED 的分佈情況亦較為零散，資訊透明度和可識別性仍有待加強，未必有利於市民在緊急情況下迅速判斷及取用設備。

此外，學校作為人員較為集中的場所，除日常教學活動外，亦經常舉辦各類集體活動，是城市急救網絡中值得關注的一環。若能結合公共安全、生命教育與社區急救網絡建設，進一步推動 AED 設備配置及急救知識普及，相信有助提升整體社會的應急能力。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現時當局對本澳 AED 設備的整體配置情況，包括設置數量、分佈區域及場所類型，是否已有較全面的掌握，並會否進一步完善相關資訊發佈及查詢機制，讓市民在緊急情況下能更容易掌握附近可使用的 AED 設備位置？

二、在急救教育普及方面，當局未來會否研究以更系統化方式推動 CPR 及 AED 基本知識的普及，尤其在學校教育層面，探討讓學生在校內接觸基本生命支持知識與正確應對突發情況的可行性，從而提升年輕一代的急救意識與基本能力。

第三，針對 AED 設備配置，當局未來會否考慮由政府牽頭，結合學校、銀行、公共部門服務點、社團服務設施等具有一定覆蓋面的場所，推動更具系統性的設置規劃，逐步提升本澳社區層面的 AED 覆蓋率，並強化其與整體公共急救網絡之間的銜接？

多謝。

主席：請司長回答。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多謝高錦輝議員。

主席、各位議員：

特區政府積極對接國家十五五規劃關於健全緊急醫學救援和“院前急救體系”的要求，將透過優化資訊發佈機制、提升社區自動體外心臟除顫器（以下簡稱“AED

機”) 覆蓋率、普及急救教育三個方面，織密社區急救“防護網”。

首先，就議員關注的 AED 機配置情況和優化資訊發佈機制方面，目前全澳共有大約 560 部 AED 機，分別由澳門紅十字會在公共場所，以及由各政府部門在轄下場所負責設置。為確保居民在緊急時能迅速獲取設備和資訊，發揮“爭取黃金救援時間”的作用，衛生局已整合全澳社區和政府部門的 AED 機資源，並正製作分佈地圖，居民可透過“一戶通”查找設備位置，預計今年內可投入使用。

其次，就議員關注的提升社區 AED 機覆蓋率方面，衛生局將從總量和分佈兩方面完善，從而將院前急救和醫院救治有機銜接。一是持續與政府部門及社團機構溝通協作，爭取明年將 AED 機總量增至 680 部，達到約每 10 萬人口配置 100 部的目標；二是結合各區人口密度和旅客情況，優化急救設備的分佈。

第三，就議員關注的普及急救教育方面，衛生局持續推廣 AED 機的應用及急救知識，正籌備成立急救培訓中心，透過建立系統化的培訓機制，加強與政府部門和社團機構合作，為居民、教師及醫療人員等不同群體開展相應的急救培訓。同時，加大支持社團機構開展急救課程的力度，確保培訓的專業性與持續性。

未來，將充分發揮“健康社區”計劃的作用，透過健康社區加油站、諮詢站及快閃站等多元渠道，進一步普及急救知識，以及加強向居民展示實物設備，提供實際操作體驗，讓公眾熟悉設備的使用。

另外，在學校教育方面，透過《本地學制正規教育課程框架》及《本地學制正規教育基本學力要求》，將安全教育加入課程內，提高學生求救和自救能力。教青局已透過不同的教學資源，以及持續舉辦工作坊，為教職員和健康促進人員提供校園安全、急救知識及安全應急管理等培訓，而教育基金亦為學校提供資助以添置和更新設備。未來，衛生局和教青局將會緊密合作，在學校層面加強教育推廣，讓學生多接觸 AED 機，從小普及急救知識，協助築好社區生命安全底線。

以上是我對問題的答覆，多謝！

主席：高錦輝議員。

高錦輝：多謝主席，多謝司長很全面的回覆。

在這裡都有少少的問題想再問一下的。剛才在回覆的文稿當中提到，在今年之內，會將 AED 分布圖投入一戶通裡面，想問一問這個狀況會不會也參考一下鄰近地區，確保這個分布圖具備一些實時尋找和清晰可識別性的功能。

另外，亦想問一下當局，對於未來我們會否建立一個相應的定期人員培訓指導機構，以確保這些放置在民間的設施能夠隨時保持最佳狀態，而人員亦可以在應急的時

候應用。

主席：邱庭彪議員。

邱庭彪：多謝主席，多謝司長的詳細回應，亦都多謝高錦輝議員就 AED 機提出的口頭質詢。就著這個 AED 機安裝，我有些問題想同司長交流一下的。

當局已經就相關場所覆蓋、校園推廣等方面作出相關部署，但澳門絕大部分的公共房屋都未安裝有 AED，而且私人樓宇的配置亦都不均衡，已配置的地點普遍存在人員缺乏管理經驗和培訓等問題，存在一定的安全隱患。

為此我提出三個跟進交流的議題。

第一，針對公共房屋及私人樓宇的強制配置與輔助設施。鑑於公共房屋的長者比例高，風險較大，當局會否修訂相關規定，按公共房屋大型屋苑、無物業管理的樓宇順序分階段實施 AED 機的強制配置；並透過政府出資、企業贊助，包括紅十字會在內具管理經驗的社團負責管理這些設備和管理工作。

另外關於 AED 機的日常維護和統一管理，AED 機是要定期充電、檢查耗損和運作狀態的，不能夠放了就了事，當局會否強制規定由物業管理公司或指定機構承擔日常維護責任，並建立一套統一巡查和通報機制，避免設備因無人管理而失效。

第三，強化培訓和法律保障。當局會否支持包括澳門紅十字會在內具經驗的社團開辦培訓班，進一步推行物業管理從業員對 AED 機的強制培訓和年度演練，並完善相關的法律制度。當然，這些可能不是司長的範圍，如果有需要修改法律的，可能不是司長的範圍，如果有需要，請司長帶回去給相關部門研究。

在這裡亦都講講 AED 的作用，還有幾秒鐘……近年來，AED 機和紅十字會已經成功救回四個人。在今年五月九日，紅十字會急救義工為一名運動中突發人員使用 AED 機……

主席：黃家倫議員。

黃家倫：多謝主席。

司長、局長：

我都有有一個建議，就是譬如除了 AED 的布置之外，我覺得 CPR，即心肺復甦方面，除了在校園和社團裡面，我覺得青年界這個層面更加要普及，既可以保障自己，亦都可以幫助別人，我覺得這一方面更加要在青年社團中去普及。因為心肺復甦方面，現在我們的心臟問題越來越年輕化，所以希望在這方面可以多做些功夫。

唔該。

主席：黃潔貞議員。

黃潔貞：多謝主席。

司長、官員、各位同事：

我就不是有特別的問題想跟進，反而我想肯定一下在司長和局長大力推動下，同一個題目的質詢，其實去年我們都有議會同事關心過，而在一年之內已經納入了我們的建議，在一戶通可以做 AED 機的資源分布平台。反而可能之後的維護、管理方面，以及透過一戶通怎樣連結，譬如真是有 AED 機用了的時候，可不可以連結到相應部門，就可以知道那個地方有人用過，並即時作出支援，然後派出有關的救援和支持醫務人員到該地方進行緊急支援工作，即是將來怎樣透過這些連結去強化它的作用。

另外就是關於人員培訓方面。即使去到一些場地有 AED 機都好，但如果我不懂用，我怎樣用在那個人身上？其實這個識別都要給公眾有信心，可能未來我們都可以仿倣社區消防安全主任或聯絡機制推廣員的形式，在人員培訓甚至透過推廣之後給他們一個識別：“我識用㗎！”即是給受救者信心，或者附近市民信心，同時強化自身使用這部機的信心，我覺得這是整個社會的救護意識的提升。

這是一個少少建議及肯定衛生局相關工作。唔該。

主席：請司長回應。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多謝主席，多謝四位議員的追問。

有關高錦輝議員關心到 AED 機分布圖的設計方面，很同意高議員的意見。我們將會以實時、清晰、便捷作為設計導向，希望到時出來的效果方便居民和遊客查閱。

而有關培訓工作方面，第三季度我們就會發布衛生局基本生命支持課程和 AED 機的操作指引，同時亦會將定期人員培訓列入指引中。六月中亦會成立急救培訓中心，支持社團和機構開展培訓班，為所需要居民，包括大家關心的教師、物業管理人員、醫療人員等不同群體，開展相應急救培訓。

有關邱庭彪議員提出的幾個問題，關於公共房屋和私人樓宇配置 AED 機方面，其實確實這項工作進步空間仍然很大，現時我們的長者公寓設有兩台 AED 機。在今年第四季，衛生局將資助紅十字會在社區增設五十部 AED 機，計劃除了放置在戶外運動場地、圖書館等公眾地點之外，我們亦會同房屋局合作，共同推動在部分公共房屋設置 AED 機。我們亦會檢視實踐成效，看一下怎樣更好推廣這項工作。

關於 AED 機的維護和巡查方面，其實現時已有相對明確的分工。公共部門轄下的 AED 機由所屬部門自行或交由委託的社團負責日常維護工作；而紅十字會在社區設置的 AED 機則由紅十字會本身承擔。衛生局會建立一個統一的巡查或抽檢機制，特別針對受資助的 AED 機設置。

同時，剛剛邱議員亦特別關心對於物管從業員的培訓怎樣使用 AED 機，我相信剛才提到的急救培訓中心其實可以支持相關機構開展這類培訓，培訓內容其實可以涵蓋教導基本急救技巧和 AED 的應用方式。

至於是否從法律層面作出保障，我相信這可能有個循序漸進的過程，我們在實際工作中一路累積經驗，一路向前推展。

黃家倫議員亦都提了一個非常好的建議，我覺得提得非常之好，不同年齡層面，特別是青年層面，應該要做更多普及，剛才我們所提及的急救培訓中心可以做好這類工作。

黃潔貞議員，多謝你對我們工作的肯定。我很同意在人員培訓之後，有一些已經適用或合資格使用人員的識別，我們很同意開展這類工作。至於你剛才提到的一戶通連結的具體建議，我請羅局長介紹一下。

衛生局局長羅奕龍：好，唔該司長。

很多謝黃潔貞議員對我們工作的肯定。另外，我們在工作中都會總結經驗，第一階段我們會以地圖形式呈現。剛才司長講到一定要便捷、清晰可以找到我們的 AED 機，之後我們會參考用戶意見，結合科技手段進行優化。

另外，剛才提到人員培訓方面，我們其實會有不同層次的培訓，根據他們的工作需要，舉例來說，如果是醫療人員或消防員，我們需要較長時間系統性的急救培訓；而對於一些工作中使用機率較高的，例如教職員、物業管理人員，所需時間又相對短一些；對於一般居民，剛才司長都提到，我們會研究認證制度，透過短時間培訓。我介紹一下，因為現時 AED 機的操作方法極度簡單，大家經過短時間培訓就能夠掌握，這方面我們會結合健康社區一系列計劃，做相應的推廣和培訓工作。

唔該。

主席：我們完成了第二十項議程，現在休息十五分鐘。

(休會)

主席：各位議員：

現在開始第二十一項的議程，李居仁議員。

李居仁：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下午好。

隨著夏季及雨季來臨，澳門進入高溫多雨時段。據衛生局數據顯示，今年 2 月及 3 月的誘蚊產卵器平均指數已達 2.2%，相較去年同期的 0.7% 及 1.2% 呈現上升趨勢，預料今年登革熱及基孔肯雅熱等傳染病傳播風險會明顯增加。部分街道隱蔽位置、管理不足的公共區域，雨後容易形成積水，成為蚊蟲滋生與病菌傳播的風險點，因此，蚊患防控工作值得持續關注與優化。

樂見行政當局已展開一系列防治工作。在今年首季，衛生局累計進行了 1,919 次空置土地巡查及 393 次社區投訴處理，並在本年 2 月起上調殺孑孓（幼蟲）油劑施放頻次和 526 次化學滅蚊。同時，對 130 個衛生黑點維持每月至少 2 次的高頻滅蚊。此外，透過“預防蚊媒傳染病社區諮詢站”等宣傳活動，成功觸及居民逾 1 萬人次。

然而，面對極端氣候與日益複雜的城市治理需求，社會各界期望當局能將單一的“滅蚊工作”升格為“市政環境綜合治理”，透過優化內部統籌，將“清淤治水”、“設施升級”、“市容美化”與“智慧滅蚊”多管齊下。

對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第一、積水消除與環境改善是蚊患防控的關鍵。針對各區積水黑點及衛生盲區，當局會否制訂專項雨季前深度治理計劃，並在清疏管網時落實清渠與滅蚊一體化機制，從源頭改善蚊患防控的成效？

第二、傳統巡查及噴灑模式難以全面覆蓋隱蔽區域。為提升管理效能，當局會否借鑑鄰近地區經驗，引入滅蚊及環境監測新技術，以智慧手段強化居住及旅遊環境安全？

第三、社區參與及公眾教育是防控蚊患的重要延伸。請問當局會否考慮建立更便捷的市民上報蚊患黑點渠道，例如在手機應用程式中增設積水或蚊患舉報功能，並配合完整的反饋機制，藉此形成全民協作的防治蚊患網絡？

多謝司長，多謝主席。

主席：請司長作答。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多謝李居仁議員。

主席、各位議員：

特區政府高度重視蚊患防控工作，聚焦主動巡查整治孳生源、聯動社團協同宣傳教育、推動社區居民積極參與三大方面，全力加強登革熱、基孔肯雅熱（以下簡稱“雙熱”）防控工作，堅決築牢社區公共衛生防線。

就議員關注的雨季前清理及滅蚊工作，特區政府以孳生源整治為核心，深化跨部門協作機制，提升環境綜合治理能力。現時，透過社區衛生委員會每月舉行會議，廣泛匯集社會意見，共同處理社區內衛生黑點及蚊患等問題。

在雨季前，各政府部門主動加強清理和巡查全澳 130 多個衛生黑點以及 140 多個市政設施，並安排每月至少 2 次滅蚊，重點整治公共區域、後巷、空置地盤等高風險區域，以及對低窪、積水易發地點的下水道等增加清查工作頻次，並在渠井內放置蚊砂等措施，確保渠道暢通及環境衛生。今年首 4 個月，對全澳街道渠口滅蟲噴灑 27.4 萬次，累計開展 5,600 次巡查及 800 次化學滅蚊。

此外，特區政府對於私人地方及空置土地涉及的衛生問題已建立機制，如經評估具公共衛生風險，且未能聯繫業權人或屬緊急情況時，市政署會積極配合並協助清理地段內的積水容器及垃圾等，降低蚊媒孳生的風險。2025 年至 2026 年 4 月，市政署協助清理垃圾約 212.5 噸。

至於“三無”大廈，已透過市容美化整潔工作組，聯合多部門、社團巡查覆蓋超過 900 棟樓宇，並已於近期舉行三無大廈公共衛生行動，結合社團力量，開展全方位的衛生風險排查、風險評估及宣傳教育和干預工作，協力消除公共衛生隱患，實現滅蚊工作一體化。

就議員關注的社區參與和公眾教育方面，特區政府推動社會共同參與防控，積極協助居民掌握“清除積水、安裝紗窗、使用蚊怕水”防蚊三招，依托“健康社區”計劃，常態化開展健康社區加油站、諮詢站及快閃站，組織“全城家家戶戶清積水”專項行動，推動“資源下沉”，提升社區公共衛生防控能力。

就建立便捷上報渠道和完整的反饋機制方面，現時市民可透過市政署“市政在線”的“其他意見”欄目，並結合相關手機程式的地點定位功能，反映社區的環境衛生及蚊患問題，市政署在徵得市民同意後，會轉介至相關權限部門跟進。同時，衛生局亦研究在“一戶通”內增設市民表達意見的渠道，以便及時跟進處理問題。

就議員關注的引入滅蚊及環境監測新技術問題，衛生部門正積極研究引入智能化防控技術。目前，已初步規劃引入無人機，重點針對空置土地、高層平台、偏僻區域等人員難抵達區域，開展孳生源排查及監測，從源頭降低蚊蟲孳生風險。市政署已於

部分市政公園及墳場安裝新型滅蚊設備，該設備以生物防治為原理，阻截蚊卵及幼蟲羽化成蚊，被感染的蚊蟲亦會於數天後死亡。

特區政府將繼續把“雙熱”防控作為公共衛生重點工作，通過跨部門合作及聯防聯控機制，從源頭減少蚊子孳生繁殖，有效降低“雙熱”傳播風險，踐行“幸福澳門”的施政願景。

以上是我對問題的答覆，多謝！

主席：李居仁議員。

李居仁：多謝主席，多謝司長剛才的詳細介紹。

正如司長所言，特區政府一直將登革熱防控列為公共衛生重點的工作，依托跨部門的協調與聯防聯控的機制，持續降低疫病的傳播風險，借此機會亦都想再向司長請教。

本澳作為國際的旅遊城市，每日經各口岸往來旅客數十萬人次，而雙熱、寨卡等蚊媒的疾病在東南亞以及鄰近地區均屬本地流行病，輸入性個案一旦在社區出現高密度的蚊媒，極易引發在本地的傳播鏈。關閘口岸、港珠澳大橋、澳門國際機場等大型口岸建築的周邊綠化帶是否納入衛生黑點加密滅蚊的範圍呢？相關的數據會否獨立的公佈？同時，當局是否考慮規劃設立明確的蚊患預警的門檻呢？劃分警戒的級別，一旦個別的區域監測數據觸發相應的閾值，便自動啟動加密滅蚊的作業、強制清積水、全域社區宣導廣播等預設的應急的舉措。

另外長者及長期病患者屬於登革熱的高危群體，請問當局是否有專項的檢查計劃？對於院舍內監管的標準會否另行訂定細則，執行比市面社區更嚴格、更密集的巡查清檢的頻次。

以及在現有的整體防疫體系之下，當局是否會要求各類的教育場所，尤其幼稚園、小學針對戶外的操場、各類的儲水器具，在雨季到來之前開展一次全面的積水排查，並統一上報檢查的結果，相關的標準是否會納入新學年的防疫工作指引當中呢？

多謝司長，多謝主席。

主席：何敬麟議員。

何敬麟：多謝主席。

司長：

我剛巧前日看新聞就講到在杭州西湖有一個案例，現在在浙江有間公司出了一個新的黑科技叫“吞天蛙”，他們利用一個很新的科技，可以很高效地去滅蚊，有些一晚就可以滅到七千隻蚊，甚至在高危地方一日可達三萬隻蚊。我想看一下市政署會不會有條件去了解多一些，以及可以引入來澳門，作為試驗點。

唔該。

主席：葉兆佳議員。

葉兆佳：多謝主席。

司長、局長：

關於滅蚊，對澳門來講確實是好重要，因為澳門是一個亞熱帶的城市，遊客又多。我留意到衛生部門對滅蚊好重視，但現時我們主要做滅蚊很多時是分區滅，今日滅了這一區，隔一段時間又滅另一區。其實這樣滅法會不會將一些蚊蟲由 A 區飛去 B 區，又去 C 區？這樣滅來滅去都滅不完。但是我覺得是有成效，但成效可能想請局長介紹一下。

其實是否因為資源不夠，所以要分區域滅，還是只是通過衛生部門或者政府部門去滅，可能很難做到一次過全面覆蓋？其實滅蚊工作除了政府部門之外，有沒有考慮外判？將這些技術工作判給技術公司去做，包括剛才何敬麟議員說的，政府自己做，還是找一間公司，有高效、有專業技術、有科技幫我們一次過滅蚊，其實會不會效果更好？下一步如果真是要大規模滅蚊，會不會考慮透過社會資源、市場資源，交給社會去做？想請司長就這方面做一些介紹。

唔該。

主席：梁孫旭議員。

梁孫旭：多謝主席。

司長：

蚊患的問題，我想居民都好關心。特別是近年發覺有些蚊不怕凍，甚至有做生物研究的朋友跟我們說，現在可能一些霧化處理，蚊已經有了抗體，所以不斷噴都未必會死，所以可能要研究。剛才提到可能會引入新技術，譬如參考何敬麟議員引用的杭州案例，其實都可以參考香港引入幾種技術，其中一個就是滅蚊機械狗，因為有些地方當人行不到，透過機械狗可以去到比較難到的地方。剛才司長都講會引入無人機，另外還可以引入一種屬於誘捕式滅蚊的機械技術措施，這個其實在外國經常使用。所以我覺得滅蚊工作，第一個在引入新科技時可以多元化看一下怎樣做到，這是一個方

面。

第二個就是澳門現在都有很多閒置土地，很多地方未必會常態化進行處理。知道你們很多同事都會去到那些地方噴霧化，但始終由於時間距離，蚊的生長是非常之快。所以對這些閒置土地，可能要加强工作，因為現在是屬於雨季，很快就會有積水，所以對這些地方都希望能夠加強。

第三個就是大家關心的校園，因為很多時候學生的免疫力未必如成人那麼強，所以對一些幼兒、學生經常出入的地方，可能在防蚊工作上面都需要加強。

整體上來講，可能要透過聯動一些大廈的管理，因為很多時候，大家都會見到大廈現時都有加強一些防蚊工作，但未必能夠做到很全面，有些可能會做得比較好，有些可能會做得比較差，怎樣能夠透過物管方面提升一下滅蚊的工作呢？這對於社區的防蚊工作，可能也會比較好。所以也希望從整體上有更加全面的一個防蚊工作。

多謝。

主席：梁普宇議員。

梁普宇：多謝主席。

司長：

因為收到一些居民查詢，知道譬如在一些公園的地方進行了滅蚊，當然居民都會理解，政府進行一個滅蚊工作。但他們就有少許擔心，就是滅完蚊之後，還有一些殘餘的氣味等等，可能會擔心對身體方面會不會有些問題或者影響。所以我想了解多一些，就是在滅蚊工作的時間選定上，有沒有辦法可能盡量地與居民使用設施的時間錯開？又或者現時滅蚊的時間選定，其實會不會與蚊子的生態或者藥效有關？我想了解多一些這個安排。

唔該。

主席：崔世平議員。

崔世平：多謝主席。

如果你覺得我離題請主席糾正我，因為我們談到滅蚊，這個是一個很大的問題。但在內容裡面你寫到“三無”大廈市容，令我想起現時這個季節也經常有很多飛蟻，對大廈有影響，當然你說是不是真正的衛生問題，我不肯定，但這個問題不知有關部門有沒有關注到？

唔該。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滅蚊這件事政府都做了大量工作，無論市政署或者衛生局，但做得幾多就做幾多，大家都明白。但有些事就是先後緩急，尤其是舊樓空置，而且近著名勝古蹟，那些所謂整棟、十棟、八棟舊樓，兩層高私人物業裡面有鼠、有蚊、垃圾，什麼都有的。但又入不到去，因為不能入去，這件事怎麼辦呢？我都想了解，我記得早前向司長反映過這個問題。其實這些情況比較棘手，因為如果真是想入去，你要拿法院的同意，或者是衛生局可以因公共衛生入去處理，因為問題是什麼呢？兩個問題：貼住這些兩層高的樓，對面是不夠兩米闊度的舊城區，又是離名勝古蹟不夠一百米，我開名就是媽閣廟附近，經常性就有這個問題，那些樓空置了十年、八年，又未發展，我都好想知道這些情況，類似這些區域都有很多，因為私人物業你又入不到去，究竟衛生局是怎樣去做呢？即是有這些情形，你們的流程、工作，可不可以給我們分享是那個去做呢？因為以我所知，葡文就是 *Autoridade sanitária*，它有那個權可以因公共衛生去做這些事，你們是否行使這一套措施來幫助解決這些問題？流程是否這樣？可不可以同我們分享下少少？

唔該你。

主席：請司長回應。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多謝主席，多謝剛剛幾位議員的追問。

有關李居仁議員關心到口岸的雙熱防控工作，其實衛生局是透過跨部門的合作，同口岸各個部門，譬如海關、治安警、港務局等，保持緊密溝通並建立機制。因應口岸出現雙熱風險時，衛生局會協同市政署及其他管理部門，對各口岸的公共空間、室外範圍、綠化帶等加強巡查及滅蚊，以確保滅蚊工作到位。

有關確立警戒級別的展示方式，目前蚊患風險的監測指標，是透過蚊產卵器的指數來發布，指數會以不同顏色—綠色、黃色、紅色，顯示高低，劃分三個警戒級別。但李議員提到持續優化及細化現有的監測系統和數據展示方式，我們都覺得很有參考價值，我們會繼續細化這方面的工作。

而有關長者院舍積水滅蚊巡查方面，我們一直都很重視，其實現時衛生局與社工局透過跨部門合作，跟進長者院舍及設施的雙熱及傳染病防控工作，包括巡查及發出指引。今年一月至五月，我們的巡查次數有二十次，特別是在進入較熱的季節。

李議員關心到教育場所積水排查工作，其實亦有機制，衛生局與教青局亦透過跨部門合作，跟進教育場所雙熱及傳染病防控工作，亦已發出指引，通常在雨季前，已對全澳各類教育場所進行滋生源巡查。今年一月至五月，巡查各類教育場所的相關次數達八十五次。

何敬麟議員關心到杭州這套新設備，其實這套新設備，全國都十分關心，我們亦已聯絡相關廠家。這套新型滅蚊設備是透過轉換空氣中的二氧化碳，所釋放出來的二氧化碳與人體釋放的相近，以此進行物理性滅蚊。我們已聯繫廠家，希望近期在供不應求的前提下，能引進少量進行嘗試，我們正努力中。

葉兆佳議員關心到分區滅蚊與全澳大範圍一起滅蚊的大規模行動，這個理論我交給羅局長講。

衛生局局長羅奕龍：多謝司長，多謝主席及葉兆佳議員提到的問題。

我們其實強調防蚊重要過滅蚊，所以我們說的“防蚊三招”：清積水、裝紗窗、蚊怕水的使用，這是最基本的。至於化學滅蚊，其實我們視乎不同場景，譬如在日常時候，我們會在一百三十個衛生黑點及一百四十個市政設施，因應蚊患指數決定化學滅蚊的噴灑頻次。現時每個月有兩至三次，到七、八月高峰，會增至三、四次，我們會集中在黑點做，這是第一類，即日常性工作。第二個是當出現患者在澳門活動過，我們會根據其軌跡進行相關滅蚊。

至於全澳性滅蚊，如果不幸出現較廣泛疫情或社區已有大量病人時才會考慮採取使用。譬如過去，我們自去年開始培訓了十二個政府部門及九十三間企業，合共八百四十人具備滅蚊能力。儀器我們亦購置了不少，可借予他們使用，我們希望使用不到，但倘若真需要全澳性滅蚊，目前我們亦有所部署。

至於為什麼恆常不這樣做呢？因為其實會對市民造成滋擾，亦未必有這樣的必要，因為當有病毒出現時才需要加強滅蚊，恆常我們按目前模式就已足夠使用。

唔該。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有關梁孫旭議員的提問，我好同意你的意見。

現時我們有很多新技術，而且可能我們的滅蚊工作，蚊亦可能已適應了某些方式方法，我好同意要與時並進，採取多元化，剛剛你提到的機械狗，以及何敬麟議員提到的新滅蚊設備，我想我們都會與時並進，在這方面工作會更科技化，亦會加強。

有關閒置土地加強工作方面，我請市政署廳長答一答。

市政署市政管理及監察廳廳長馮惠星：唔該司長。

就梁孫旭議員提問關於一些閒置土地蚊患情況，其實去年成立的市容美化整潔工作組下設有環境衛生小組，我們曾經探討過國有土地的衛生問題，當然工務局亦是我們小組成員之一，我們亦就此議題作出探討。今年開始，我們亦與工務局訂立了一個機制，針對一些國有土地的巡查情況，工務局會建立常態性巡查，亦會安排定期清理工作，希望透過定期清理，就國有土地的積水問題、垃圾堆積問題，可以有一個有效處理，解決蚊患問題。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梁孫旭議員亦提到校園方面，特別是校園出入地方，我們同意可在這方面再加強，衛生局與學校方面會加強這項聯動。

剛剛亦提到聯動大廈管理，我覺得是非常好的建議，現時有做，但工作可以進一步加強，尤其可透過現時衛生局的社區衛生委員會機制，與相關物管部門聯動做好這方面工作，亦多謝你的意見。

梁普宇議員提到在公園滅蚊方面的具體工作，我亦請市政署馮廳長答一答。

市政署市政管理及監察廳廳長馮惠星：就梁普宇議員提出關於一些公園滅蚊的情況。市政署在三至十一月期間，安排一百四十多個市政署的轄下設施每月最少進行兩次滅蚊工作，亦會因應蚊患產卵指數及登革熱的傳播風險，亦都會安排加密頻次。由於六月份開始正值雨季，且我們觀察到誘蚊產卵指數有上升情況，因此自六月份起，將轄下一百四十多個設施的由每月滅蚊兩次提升至三次。

剛才亦提到，我們如何選擇滅蚊時間？我們會安排在蚊活躍最高峰的時段進行滅蚊。根據文獻資料，蚊較活躍的時間為清晨六點至九點，以及黃昏五點至八點，我們在滅蚊前會張貼通告，提醒市民滅蚊時間，並建議市民盡量避免在該時段前往公園活動。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有關崔世平議員和高天賜議員提出的兩條具體問題，我請羅局長回答一下。

衛生局局長羅奕龍：唔該司長。

關於崔世平議員關心到飛蟻的情況，衛生局主要從公共衛生角度，關心一些經由蚊蟲傳播疾病的情況。目前觀察到澳門出現的飛蟻情況，主要造成滋擾為主，不會傳播我們所關心的重大傳染病，因此這方面可能毋須過度擔心。

至於高天賜議員及崔世平議員提到的“三無”大廈或空置私人物業的情況，其實早前我們已就“三無”大廈進行整體排查及公共衛生處理工作。特區政府早前亦透過市容美化整潔工作組，開展一系列相關工作，需要強調，我們跨部門之間都有合作。例如衛生局的角色主要是進行風險評估，評估對公共衛生疾病傳播是否有即時風險，如有的，我們可行使衛生監督權力進入處理；但同時亦需平衡公共衛生風險與個人私

隱及財產保護，因此我們會根據風險評估結果，再決定是否處理。當中“三無”大廈的環境問題，可能涉及垃圾、雜物、積水清理、以及消防隱患、滲漏水和渠道淤塞等情況，相關政府部門均有既有機制予以解決，我們會進一步透過跨部門合作機制，共同做好各項工作。

謝謝。

主席：我們已完成第二十一項議程。

(政府代表退場及進場中)

主席：現在進行第二十二項議程，馬志成議員。

馬志成：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特區政府在施政報告中提出加快文化設施建設與本土 IP 品牌的打造，這不僅是積極響應國家文化自信戰略的具體行動，更是提升澳門城市軟實力的重要使命。從國際綜合旅遊文化區的宏觀規劃，到友誼廣場重整中計劃將人工瀑布改為葡國特式馬賽克飾面牆作為打卡點的微觀改造，均展現了當局提升城市文化形象的決心。澳門擁有深厚的非遺資源與中西文化交融的歷史底蘊，如何將獨有的文化符號融入公共空間，並推動非遺元素由“靜態保存”走向“持續生長”，跨界融合為具市場價值的產業 IP，是塑造本澳長效文化品牌與社區活力的關鍵。

為此，我們提出以下質詢：

一、當局早前公佈重整友誼廣場，計劃將瀑布改為馬賽克飾面牆，體現了將澳門特色文化元素轉化為城市建築“皮膚”的理念。未來在推動舊區活化的過程中，如何更有系統地挖掘葡磚文化、媽祖信仰、老街人情味等元素，並以當代設計語言加以轉化，同時在城市微改造中預留更多“策展與體驗空間”，讓本土藝術家及青年創意團隊參與內容創作，使公共設施真正成為具故事感的文化載體？

二、國際綜合旅遊文化區作為澳門“三五”規劃的重點項目之一，當局指出該項目將有助於解決文化發展空間不足，並為文化業界及年輕一代提供實踐平台、就業崗位與創業支持，政府未來如何通過政策引領，建立從“本土 IP 孵化”到“市場化營運”的完整支持體系，支持本地青年將非遺元素創新轉化為高附加值產品，使這片新文化空間成為推動澳門文化輸出與 IP 規模化的核心引擎，並轉化為可持續的經濟產值與城市名片？

三、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被視為推動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新引擎，而嶺南文

化則是粵港澳大灣區共同的文化根脈，政府將如何善用橫琴的政策優勢與大灣區製造業供應鏈，開發具備“現代嶺南美學”的跨界文化產品，並將融合葡式風情與嶺南特色的“新澳門 IP”推向國際市場，實現文化資源在區域間的優化配置與價值倍增？

多謝。

主席：請司長作答。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多謝馬志成議員。

主席、各位議員：

特區政府持續深挖澳門的歷史文化資源，積極鼓勵本澳文創業界利用好文化元素，講好澳門故事，創造蘊含本澳特色的文化商品，透過不同的舉措支援產業成長，塑造具市場價值的文化 IP 品牌，加強非遺項目的社會參與、產業融合與活態傳承。

就挖掘本澳文化元素及融入城市微改造方面，澳門具有深厚的歷史文化底蘊，特區政府持續推進“一基地”建設，其中一項工作就是積極深挖澳門的文化內涵，並推動優秀的中華文化“走出去”。近年，特區政府主動和內地及本澳的學術以及研究機構合作，系統性開展全域文化歷史資源普查，提煉文化資源價值，為後續文創開發、IP 轉化、文旅融合打下基礎。同時，持續與社團及藝術家合作，於不同的文物建築及社區空間，例如盧家大屋、三盞燈休憩區、青洲坊、南灣•雅文湖畔等，開展具本澳非遺元素的文化展演及體驗活動。

土地工務局表示，按《澳門特別行政區城市總體規劃（2020-2040）》，舊區的活化更新應保護具歷史文化價值的景觀及街道風貌，以延續歷史氛圍、具特色的城市肌理和建築風格等。特區政府正按序開展各規劃分區詳細規劃的編製工作，會基於該區現狀和發展需要，不斷完善整體空間佈局，利用好區內的歷史文化元素，提升居民綜合生活素質。市政署亦現正開展友誼廣場重整工程，營造特色打卡點，在公共設施中展現澳門多元文化特色及豐富的中葡文化底蘊。文化局亦會緊密配合相關部門，推薦本澳藝術家或創意團隊參與城市公共設施的更新及美化工作，將澳門獨特的文化符號融入公共空間，使公共設施成為具故事感的文化載體。

有關將非遺元素轉化為經濟產值與城市名片方面，短期而言，文化發展基金將在“非物質文化遺產項目資助計劃”新增非遺品牌開發方向，支持設計師與傳承人及保護單位合作，共同開發具市場潛力的文創產品。

中期來說，將計劃打造非遺文創展示空間，由政府引導並邀請文創業界、藝術團隊、非遺傳承人等，尤其青年協同共創，開發培育具市場競爭力的非遺元素 IP 產品，建立包括展覽、銷售、體驗服務在內的可持續營運模式，促進澳門非遺的活化、品牌化及市場化發展。

長遠來說，特區將充分善用國際綜合旅遊文化區等優質新文化空間，為本地文化業界與青年一代開拓更多實踐舞台，拓展就業空間，注入創業動能，打造高附加值的“澳門製造”文創精品，使其成為推動澳門文化“走出去”與 IP 規模化發展的核心引擎。

在推動“旅遊+文創”跨界融合發展方面，政府推出《澳門旅遊吉祥物“麥麥”授權計劃》，透過開放“麥麥”的使用權，鼓勵合作單位開發多元化產品和體驗，並協助提供多元平台，鼓勵企業參與本地、內地及香港逾 30 項旅遊推廣及展銷活動，藉着市場化運作及多渠道宣傳推廣策略，助力企業及 IP 品牌成長。

就兩位議員關注的善用橫琴政策優勢與大灣區製造業供應鏈方面，特區政府將依託橫琴區位優勢及產業資源，積極構建“澳門設計、灣區落地”的良性合作模式。一方面，協助本澳設計師及品牌對接內地（尤其是大灣區）企業、供應鏈資源及資深買手等，降低產品成本，將澳門 IP 的創意設計軟實力，與大灣區完備的供應鏈結合，形成可持續的產品開發路徑。另一方面，善用橫琴優質的活動空間為產品提供高品質的展示場景。例如，文化局與合作區民生事務局計劃舉辦首屆時尚主題節慶活動，為設計師、參展商與內地買手、生產企業、行業專家提供資源對接及交流平台，推動澳門 IP 成果輻射灣區、走向國際。

以上是我對問題的答覆，多謝！

主席：馬志成議員。

馬志成：多謝司長剛才的回應。

可以知道政府無論在政策或執行層面，於澳門歷史文化資源方面都做了不少工作。在此有幾個問題想跟進一下。

剛才看到政府回應中提到，近年積極開展系統性的全域文化歷史資源普查。事實上這件事非常重要，我們必須先搞清楚澳門究竟有多少文化家底，才能談之後的保育、傳承、利用與轉化，在此想跟進一下，這項普查工作是何時開始的？可否向大家說一下，預計何時完成？有沒有一個較清晰的時間表提供到？以及截至目前有什麼階段性成果可以分享？大家都很期待了解澳門在這方面到底有多少文化資源、多少家當。

此外，普查所得成果除了為文化開發、IP 轉化等商業用途打好穩固基礎外，會否向市民及遊客公布，透過普及教育，讓大家更深入了解澳門這個城市的故事與文化底蘊？

至於政府提到將非遺元素轉化為經濟產值與城市名片方面，有一個短、中、長期計劃，現時文化發展基金的“非物質文化遺產項目資助計劃”中亦新增了非遺品牌開發方向。我想跟進一下，這個新方向的資助計劃是何時開始的？至今有沒有收到申

請？或者收到多少宗申請？可否具體介紹申請條件，讓有興趣的人士清楚了解門檻及遊戲規則是怎樣，以便申請？

多謝。

主席：謝誓宏議員。

謝誓宏：多謝主席。

司長：

澳門有不少優秀的文化與藝術青年，尤其是大學生，他們最貼近時代潮流，對文化元素與藝術趨勢的感知最直接，是推動非遺元素創新轉化與本土 IP 建設的中堅力量，這些學生不只需要實踐創作與創意，亦需要清晰的思路與發展出路及未來發展的平台，讓他們發揮才能，同時做好本土文化人才儲備。

首先，本地高校大學生在推動非物質文化元素創新轉化中是一股重要力量，他們既有創意，又掌握理論與技術，能將文化資源轉化為可實踐的作品或項目。請問司長，政府是否已有與本地各高校合作的具體安排，鼓勵大學生積極參與本土文化創作，把非遺元素融入實踐項目中，形成一條可持續的文化創作通道？

其次，除大學生外，澳門現時亦有不少自媒體或其他領域的優秀文化創作者，例如一些外賣員的短片在網上爆紅，他們對潮流與文化的感知非常直接且敏銳，亦是推動本土創作的重要力量。請問司長，政府會否主動提供一些合作平台或機會，讓這些創作者參與非遺元素的轉化與本土 IP 建設，將本土文化創意轉化為具市場價值的產品或文化資源？

最後，文化創作者需要實際資源與支持，才能持續投入創作，形成長效產業。我想請問司長，剛才司長表示已建立孵化平台，但是有沒有創業的資助，或者培訓的措施，確保這些文化創作者可以充分利用這些資源，激發創作的動力，推動本土 IP 的建設，從而促進澳門文化產業的可持續發展？

多謝司長。

主席：請司長回應。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多謝主席，多謝兩位議員的追問。

有關馬志成議員對於文化歷史資源普查工作的一些詳細資料，我都非常願意在此介紹一下。

二零二五年，政府委託了中國旅遊研究院開展全澳的文化資源普查工作，現階段一共識別並確認了七百多項文化資源，並對各類資源進行了系統的梳理與建檔工作。這些資源大概涵蓋四大類型：一是文化場所；二是物質文化遺產；第三是非物質文化遺產，第四是紅色文化。在完成資源普查的基礎上，我們下一步的工作重點是與各方力量合作，包括政府跨部門的聯動、社團及學術機構，共同深挖澳門歷史文化資源的核心價值，形成系統且權威的成果，為打造澳門文化 IP 提供更堅實的基礎。

同時，下一步亦會結合 AI 時代的傳播特點，我們亦會按照“十五五”規劃裡面“新大眾文藝”的部署，通過多種形式向公眾普及推廣，希望最終令市民和遊客更加深刻地領略到澳門城市的故事與文化的底蘊。

至於馬志成議員再關心到我們剛才提到的針對性計劃，其實這個非物質文化遺產項目資助計劃，將於二零二七年即明年年度新增非遺品牌開發方面的內容，我們在今年第三季度就會開始相關的申請工作。有關這個資助計劃的詳情，我請梁局長答一答。

文化局局長梁惠敏：唔該司長。

有關非遺品牌開發方向的內容，會在我們原先的非遺品牌項目資助裡面新增撥出。我們計劃新增五個名額，給予一些青年設計師，他們的條件是必須與澳門非遺保護單位或傳承人等，透過合作方式，以商品作為非物質文化遺產的載體來申請相關資助。現在在我們構思中是推出五個名額。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謝誓宏議員關心到我們對大學生這一重要力量的合作，特別是與高校方面的合作，其實我們在這方面是有工作思路的，等一陣請梁局長介紹一下。

謝議員亦提到對我們本地創作力量，包括自媒體方面。其實我們是非常重視的，剛才亦提到我們結合現時 AI 時代的傳播特點，亦結合“十五五”規劃裡面“新大眾文藝”的工作部署，在這方面的工作我們會加強。有關資源方面的支持，我亦請梁局長一併介紹。

文化局局長梁惠敏：唔該司長。

有關我們如何支持一些青年創作者、不同範疇的創作者，包括設計、自媒體等，讓他們融入非遺轉化的工作領域。除了剛才提到的文化發展基金會推出的資助項目之外，我們現時亦希望有一些空間或政策來支持他們。

另外，我們亦希望將澳門非遺項目的內涵或內容，更好地向澳門居民和遊客推廣。因此，我們會增設一些稱為“非遺體驗站”的工作方向。未來，我們會在南灣•雅文湖畔原先的店舖空間，推出兩間空間作為非遺體驗站。

另外，我們亦希望可以在望德堂原音樂學校設置非遺站。此外，我們希望在這個空間裡設置一些讓年輕設計師進駐的位置，我們稱之為孵化計劃，讓他們在較長時間內與澳門的非遺單位進行更好的互動，亦讓他們在這些創作空間裡有一個專心的空間、時間，並透過政府的一些政策，讓他們將非遺的內涵或價值真正轉化成商品，未來我們亦希望透過一些政策，協助他們的產品更好進入市場。

另外在高校方面，其實我們亦有一個計劃，透過與高校師生合作，將非遺內涵轉化成設計，之後我們亦會透過孵化政策，再將這些設計轉化成商品。

唔該晒。

主席：我們完成了第二十二項的議程。

(政府代表退場及進場中)

主席：現在開始第二十三項的議程，呂綺穎議員。

呂綺穎：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今日口頭質詢的主題是“關於本澳兒童友好城市建設的推進計劃”。

日前，國家發展改革委與國務院婦兒工委辦公室聯合印發《關於在全社會推進兒童友好建設的意見》，明確提出將兒童友好由試點轉向常態化機制建設，要求公共政策引入“1米高度”兒童視角，並將符合條件的項目優先納入民生實事清單。內地多個城市已將兒童友好型城市納入發展戰略及“十五五”規劃，在社區適兒化改造、兒童參與機制等方面積累了不少先進經驗。澳門作為國家的特別行政區，雖然在落實《兒童權利公約》及完善兒童成長環境方面已有一定進展，惟對照國家政策導向及內地先行實踐，本澳在兒童友善建設的系統性規劃、政策頂層設計及社區空間改造等層面，仍有值得借鑒及提升之處。

首先，在發展規劃層面，內地多個城市已制訂清晰的兒童友好城市行動方案及發展路徑，反觀本澳，目前仍缺乏一套系統性的兒童友善城市專項工作規劃，各相關部門的職責分工與協作機制尚未明確，導致相關工作推進較為零散，未能起到“力往一處使”的效果。其次，在政策理念層面，國家《意見》強調將“兒童優先”原則納入公共政策制定，並將兒童友好項目優先列入民生實事清單，而本澳尚未建立系統性的兒童影響評估機制，亦未明確要求各部門在規劃公共工程及服務時須優先考量兒童需求。再者，在社區實踐層面，適兒化改造直接關係兒童的日常生活品質，目前南區、下環、新橋等舊區的兒童活動空間明顯不足，設施設計單一且缺乏共融元素，社區步行環境的安全性及友善度亦有待加強。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國內多個城市已將兒童友好型城市納入城市發展戰略及“十五五”規劃體系，請問當局會否研究制訂適合澳門的兒童友善城市專項工作規劃，明確發展目標、行動路徑及部門分工，為本澳兒童友善建設提供系統性的政策框架？

二、國家《意見》強調將符合條件的兒童友好項目優先納入政府民生實事清單，體現“兒童優先”原則，請問政府會否響應有關政策導向，將“兒童優先”理念納入本澳政策頂層設計，並在施政規劃及公共服務中建立兒童影響評估機制，以充份確保兒童權益得到充分保障？

三、為推動社區的適兒化改造，請問當局會否借鑒北區八個休憩區重整工程及慕拉士兒童探索館的經驗，選取南區、下環、新橋等兒童設施相對缺乏的社區作為試點，推動公共空間適兒化改造，並以“1 米高度”檢視社區交通、步行環境及遊樂設施，為本澳兒童友好城市的建設提供參考模版？

唔該。

主席：請司長作答。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多謝呂綺穎議員。

主席、各位議員：

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提出推進兒童友好建設，營造關愛下一代的社會環境，要求推進建設生育友好型社會、完善生育支持政策、健全育幼服務體系、完善家庭發展政策和生育友好環境，以及強化未成年人關愛保護等重要工作。特區政府將主動對接國家規劃，參照國家發改委與國務院婦兒工委辦公室聯合印發的《關於在全社會推進兒童友好建設的意見》，研究制訂適合澳門的“兒童友善”政策規劃。從健康保障、托育與教育、公共空間適兒化、特殊兒童關愛、安全與保護、家庭與社會環境、實施機制等多個方面，將“兒童友好”理念融入施政，並團結社團、學校、家庭和社會等各方一起共同參與。

目前，本澳已有一系列保護兒童的法律法規，兒童享有完善的醫療和防疫接種計劃、穩定的托兒服務供應、15 年免費教育、跨部門的早療服務、特殊教育和融合教育，以及交通優惠、文體設施優惠、膳食 / 學習用品津貼、育兒津貼等多項惠民措施。未來，特區政府將繼續對標國家的最新規劃和政策，明確發展目標，規劃行動路徑，共同構築兒童成長的良好環境。

關於議員關心的為本澳兒童友善建設提供系統性政策框架，特區政府依託“婦女及兒童事務委員會”及其下設的“關注兒童權益專責小組”，建立起跨部門與民間協

作機制，將相關公共部門在兒童發展與保障方面的政策措施，系統納入工作框架，確保各部門在兒童事務工作上“力往一處使”。

至於將兒童優先理念納入政策頂層設計及建立兒童影響評估機制方面，婦兒委定期編制《澳門特區政府兒童政策現況》報告，對標國家規劃和政策文件，系統性地梳理工作現況，全面檢視服務指標和執行成效，確保“兒童優先、兒童友好”政策能有效地從頂層設計，貫徹至落實執行和持續優化。

為更好地對應國家“十五五”規劃和《意見》，特區政府將逐步探討開展以下工作：

一、於婦兒委內籌設包括跨範疇不同部門的“推進兒童友好建設工作小組”，從政策制定、空間規劃、公共服務、安全保護、社會宣導等方面，將“兒童優先”理念融入公共工程與服務規劃之中。

二、設立兒童友好地圖，標註分布於各區的休憩區、公園、遊樂設施、自由波地、親子洗手間、哺乳室、圖書館、青少年活動中心等資訊，整合兒童友好的元素，便利有需要的人士。

三、構建兒童議會。逐步將現時分散於不同部門、諮詢組織和民間機構的兒童及青少年意見表達平台，凝聚為一個讓兒童及青少年參與的意見收集體系，更好地落實聆聽他們的聲音，並培養他們參與社會。

對於議員關注的推動社區和公共空間的適兒化改造方面，市政署一直重視兒童成長需要，積極優化及完善兒童遊樂空間，如近期台山片區休憩區的重整計劃，已考慮全齡段設計、無障礙使用、親子共融式遊樂、探索歷險等元素，為兒童和青少年設置了符合安全標準且具探索歷險元素的遊樂設施。

同時，城市規劃和交通部門會積極參考兒童視角及各群體需求，繼續完善公共設施、公共空間、公交系統的規劃工作。

未來，特區政府將結合社區的實際情況，參考國內外兒童友好建設經驗，透過“推進兒童友好建設工作小組”，引入“1米高度”兒童視角，充分考慮兒童需求為設計規劃方向，與全社會共同營造兒童友善的生活空間。

以上是我對問題的答覆，多謝！

主席：呂綺穎議員。

呂綺穎：多謝主席，多謝司長詳細的回覆。

我覺得今次在司長的回覆當中，是一個對於推進兒童友好城市建設很有進展性的回覆，很感謝司長及團隊的重視及相關方面的部署，既有銜接“十五五”規劃的頂層設計框架，亦有具體的幾項工作，非常細緻。

我亦想提一點意見，就是剛才提到國家相關意見已明確現時將友好城市的推進由試點轉向常態化機制建設，司長在回覆中提到將在婦兒委內設立相關的推進工作小組，但婦兒委始終是一個諮詢性組織，其實我們都希望能夠實質建立一個跨部門協作機制，這樣在推進工作時能夠更加扎實，亦建議參考現時推進青少年心理健康方面的機制，其實行之有效，是納入多個部門共同參與，亦有明確牽頭部門，將來統籌一個統一的工作計劃與清單，所以我希望能夠將由諮詢組織討論的形式，落實到跨部門工作機制。

唔該司長。

主席：請司長回應。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多謝呂綺穎議員的追問。

其實我非常贊同呂綺穎議員提出的，我們對於兒童友好建設這項工作確實需要一個跨部門的統籌機制。所以我們工作的第一步，就會依托婦兒委設立關注兒童權益的專責小組，利用這個現有平台，形成一個常態化的諮詢與協作機制；最關鍵的是，透過現有平台與機制，將各部門應分工合作的工作事項及工作職能明列出來，為下一步成立統籌架構形成一個工作方案，我們的工作思路是這樣的。

同時，我們亦覺得之前特區政府與學校及社團已經有非常良好的合作關係，我認為要充分利用這項經驗，為兒童提供一些合適的設施，我們亦會在下一步創造更多條件，在不同場合，不單止聆聽相關社團的意見，我們亦希望創造條件，真正聆聽到兒童及青少年的心聲，使我們的工作更切合他們的需求。

多謝。

主席：已完成第二十三項的議程。

(政府代表退場中)

主席：現在進行第二十四項的議程，請黃潔貞議員。

黃潔貞：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今日口頭質詢的內容是“關注家事調解制度的執行情況”。

根據統計暨普查局數據，去年本澳離婚登記高達 1,436 宗，數量創 2018 年後的新高，離婚案件上升的趨勢，提升了社會對家事調解的潛在需求。隨著第 3/2025 號法律《家事案件調解制度》已於今年 1 月 1 日正式生效，標誌著澳門家事調解進入規範化和法制化的新階段，社會都期望制度能在化解家庭糾紛、修補家庭關係、減輕司法系統壓力及維護社會和諧等方面發揮更大作用。

據社工業界反映，家事調解制度執行初期會先由政府的家事調解員開展個案處理，並預計在第三季度讓具有社工專業且經培訓後的調解員參與。而按當局今年 1 月份發佈的資訊顯示，全澳現有 48 名家事協調員，包括來自社工局的 25 名公共行政人員，以及來自 3 間民間機構的 23 名社會工作者。面對未來可能持續增長的家事調解服務需求，社會及業界對民間調解人員的數量與專業培訓等方面表達關注，期望有序開展及擴大民間調解人才儲備與專業支持，更好構建守護家庭和諧的堅實防線。

對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家事案件調解制度》引入“訴前強制調解”機制，目的是採用更和諧的方式解決家事爭議，減少進入訴訟後衍生的對立情緒，請問法律生效至今調解服務的執行情況如何？

二、據民間機構的社會工作者反映，法律生效後初期的家事調解服務會由社工局調解員來負責，民間機構的調解員則會在今年第三季後才參與。請問當局有否總結法律生效後社工局調解員在實務個案上的執行情況與經驗，並且作出歸納及相應指引，為後續開展相關的培訓作出更加合理的支持及相關的合理人員安排？

三、因應《家事案件調解制度》生效後申請及已完成的調解個案情況，請問當局有否評估後續需要擴大調解人員的數量，以滿足未來實際需求？

唔該。

主席：請司長作答。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多謝黃潔貞議員。

主席、各位議員：

特區政府關注涉及婚姻和家庭關係訴訟案件的情況，考慮到相關案件具有親屬倫理的特性，與一般民事糾紛所具備的對抗特性不盡相同。為此，特區政府經研究並聽

取業界及相關社團的意見及建議，結合本澳情況，制定了第 3/2025 號法律《家事案件調解制度》。法律參考了家事案件訴訟程序中的調解和會議步驟，引入訴前調解制度，在當事人向法院提起訴訟或提出聲請前，由家事調解員介入進行調解，期望於訴前讓當事人在一個較為和諧的環境下處理爭議，達致共識。

首先，就議員關注的法律生效至今調解服務的執行情況，為配合法律的實施，社工局於 2025 年初已開展一系列工作，包括：訂定家事調解執行情況和指引，構建“家事案件調解檔案管理系統”，甄選及委任家事調解員等。自 2026 年 1 月 1 日法律生效至 5 月 31 日，社工局合共收到近 350 個查詢，提出申請調解的個案共 170 宗，已完成家事調解程序的個案共有 104 宗；其中 3 宗達成和好，16 宗達成全部或部分協議，38 宗未能達成協議，39 宗無法調解，另有 8 宗，是在申請階段、調解過程中提出取消作歸檔處理。申請人年齡主要集中在 30 至 59 歲，性別比例各半，涉及訴訟離婚、親權歸屬、扶養給付及家庭居所方面。

其次，就議員關注的為家事調解員提供相應的專業培訓方面：

首批共 46 名具備家庭服務經驗的家事調解員已於 2025 年完成培訓，當中既包括社工局 25 名社工人員，也有來自 3 個民間機構的 21 名註冊社工，已全部納入《家事案件調解制度》網頁內家事調解員名單之中。2026 年，社工局將為首批家事調解員安排強化培訓。

第二批家事調解員之培訓工作會與法務局、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合作，於第三季開展，預計可增加 10 名合資格人員。此外，今年 3 月，社工局亦與提供家庭服務的社服機構前線工作人員，開辦有關家事法律知識及家事調解程序執行情況講解會，以提升前線人員對相關法律的認識。

最後，就議員關注的家事調解員的需求評估方面，按照法律生效後申請調解的情況，預計每年申請家事調解的個案介乎 400 至 500 宗，以現階段每名家事調解員每年需跟進個案介乎 10 至 20 宗計算，預見短期內家事調解員的數目能滿足社會的需求。未來，社工局會與法務部門保持合作，持續推動及邀請民間機構社工參與相關的培訓，讓更多合資格人員加入家事調解員的行列。

以上是我對問題的答覆，多謝！

主席：黃潔貞議員。

黃潔貞：多謝主席，亦多謝司長的回覆。

初步已了解法律生效後的一些執行情況。看到回覆的數字，在家事案件調解制度中，你們處理的過程中，現時針對一些調解個案成功率偏低或未能達成調解協議的主要原因，局方有否作出歸納？

另外提到，在當中的 104 宗個案中，雖然是完成了有關的程序，他們後續是否進入了訴訟程序，而發揮不到制度本身的調解功能？因為建立制度的原意正是希望將後面的程序避免雙方對簿公堂，但如果這 104 宗都是走程序，下一步仍進入訴訟，調解過程便未能達到立法原意。

另外，針對未能成功調解的個案，由於現時大部分調解員均來自社工局，對後續支援或轉介是否有較為順暢的途徑？例如轉介至家庭服務中心或社工跟進其情況，讓家庭狀況得到適切調整，而非令雙親離異或家庭問題進一步惡化？

另外在培訓方面，由法務局與社工局合作開展調解員培訓工作，現時人數不算多，未來從政社合作或資源下沉的角度，會否在民間機構調解員培訓方面加大力度？未來開展工作時，會否更貼近家庭服務中心處理及跟進，發揮社區上家庭服務的功能與相應作用？

另外，在立法時，我們知道律師界甚至心理輔導員界別均有專業人士修讀了相關調解員課程。當時立法屬於先行先試的制度建立，未有將律師及具備相應調解員資格的人員納入家事調解案件調解員名錄中。想問未來會否朝此方向擴展調解員適用範圍，讓更多有意從事家事調解制度的人員可加入名單，參與相關工作？

唔該司長。

主席：李煥江議員。

李煥江：唔該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

大家好。

就剛才黃潔貞議員口頭質詢關於家事調解員的培訓及擴充人員方面，本人亦有相關追問。

剛才司長回應口頭質詢答覆中亦提到，現時調解程序個案中有 104 宗，當中有三宗達成和好，16 宗達成全部或部分協議，另外有八宗亦提出取消歸檔處理。我知道社工局法律雖然上年已生效，但正式開始執行應該是今年的事，開始時間應該不久，對於這些數字而言，我初步看覺得還不錯。但我相信這法律對整個社會和諧發展非常重要，而培訓尤為關鍵，透過培訓，若能加強某些方面，我相信調解成功率可進一步提升，希望當局將來能在現有基礎上加強培訓。所以我希望司長或相關官員可回應一下，能否介紹現時培訓內容？特別現時具社工資格者才可以做調解員的，變了未必有一個足夠的家事法律知識及專門調解技巧？因為家事調解與一般調解不同，未來能否加強這兩方面的內容培訓，尤其是經驗分享，因為現時剛開始了，有相關的成功個案可分

享予其他調解員。

未來亦如黃潔貞議員所言，當然法律剛生效不久，將來當法律生效一段時間後，若條件許可與法務部門研究一下，會否在調解員資格方面進一步擴充？當然這需視乎實際執行情況，例如包括律師或具資格的人員，如大灣區調解員等。

唔該。

主席：周家俊議員。

周家俊：司長：

其實有個提議，我不知是否成熟，不知是否可行。因為剛才我們談到少子化，老師擔心將來可能沒工作做，現在這麼少小朋友，我想將來你怎樣著重質、多於量，始終會有一批老師可能找不到工作。剛才黃潔貞議員亦提出會否擴大家庭事調解員？會否有一些老師可以轉型去做這些家事調解員？因少子化導致少了小朋友上學，但家庭可能因子女減少而多了爭拗，這些老師是否真的可以轉型做家事調解員，同時解決這些社會問題？

唔該司長。

主席：請司長回應。

社會文化司司長柯嵐：多謝主席，多謝三位議員的追問。

在家事調解制度生效後，我們透過超過一百宗家事調解，雖然每宗成效不盡相同，但我們透過這段時間的實踐經驗、執行經驗，我們體會到家事調解制度的實際意義，在此亦可與大家分享一下。

我們前線工作人員總結起來，認為家事調解制度確實減輕了司法機關處理家事案件的壓力。同時很重要的一點，是讓雙方有一個緩衝地帶，可以讓調解雙方掌握各自的權責，繼而考慮涉及婚姻、親權、撫養、給付及家庭居所的安排，我認為這個緩衝地帶其實是一個很重要的環節，同時亦可提供一個較為寬鬆、自在及免費的環境，促成調解程序。

就剛才幾位議員提出的問題，我請韓局長作答。

社會工作局局長韓衛：主席、司長。

關於黃潔貞議員提到調解困難的是什麼部分？其實調解過程中，走到離異這個過程其實是相當複雜。愛中有恨，愛恨交織，又牽涉兩個家庭三代人的情況，並非容易

一句半句可以處理。但整體而言，正如司長剛才所提，我們見了的個案是有成效的。一方面，以往情況可能直接到法庭，在那種不太自在的環境下，有些情況當事人其實尚未想清楚，現時我們提供了一個很好的渠道，在一個比較舒適的情況下，讓大家都能夠客觀理性地思考這些問題。你看回我們的數據，其實有不少人在提出意見、問了問題之後，最終都沒有正式提出調解的訴願。

另外亦看到有一部分是成功的，即是他們已經和解了，以及與有關調解的內容，大家是達成協議的。

在這裡我想提一提，即使在我們的調解制度裡面，有部分雙方未能達成協議，但在調解過程中，我們會將未能達成協議的部分，在調解報告中詳細說明，到時去到法院時，就可以省卻那段期間大家在現場再作解釋的情況。

另外還有一種情況也要提出，即使是無法調解的，其實我們都會作出這方面的證明。無法調解的情況中，我們亦有提及，例如：雙方其實已經有一段很長的時間了，但可能他們一直沒有辦理離婚手續；有些可能在第二個國家的地方都找不到相關紀錄。在這些情況下，當我們進行調解時，接到這些案件後，因制度規定有時限，必須在指定時間內提交報告，這些個案其實亦方便了當事人即時辦理相關手續，其實有些已經明顯無法入境澳門了，因此在這些個案中，我們即時可以處理到，亦已發出我們的證明書，當事人持該證明書，便可以正式作出相關申請。因此整體而言，即使是我們所說的無法調解部分，其實亦在調解過程中協助加快了進程。

當然亦有取消歸檔的情況，這些亦是我們所提到的，在工作上的一些成效，但當然來說，我們的時間尚短，今年年初才開始。現時的情況，剛才亦提到，我們希望透過政府部門先行開展有關工作，將具體情況建立一個標準流程，我們會盡快建立有關的標準流程，我們就結合民間機構一起去做。

我們亦會加強培訓工作，今年內我們會再增開一班，增加約十名調解員。現時我們有四十幾名，再加上十名，便達到五十幾名。

另外我們對調解員的要求亦高，一定要有一定的家庭輔導經驗；初步我們定了需有三年以上從事家庭輔導或家庭工作的資深社工，在這些條件下，又正在這方面的工作，我們現時估計大約可組成一百人的隊伍，所以我們慢慢逐步就這項工作作出調整。至於是否會增加其他專業？我認為這項法案剛剛開始而已，希望先做好現有制度，怎樣能夠落實好有關工作。

剛才李煥江議員提到的家事調解培訓，內容是什麼呢？其實相當豐富，特別是家事調解的法律知識。這部分，作為社工，我們需要補充相關法律知識，還有調解及撰寫報告的技巧；此外，有工作經驗的社工亦會分享不同個案中如何進行家事調解。其中一項很重要的原則是，我們不可以強加任何重要意見於雙方的協議中，必須由雙方自行協商達成。因此有些內容中，我們的手法、方案，以及法院未成年人家庭法庭的

法官，亦會擔任導師，講解這些特殊情況。我們亦會邀請鄰近地區，例如香港的資深調解員，進行這方面的培訓工作。我們希望透過這些機制，使參與調解工作的社工具備基本的培訓和能力。

剛才周家俊議員提到的，是否可以容納其他專業？我們剛才已經回答了。即是現行制度下，基本上是以社工為主。法案中亦規定由社工局局長委任相關人員，包括政府的社工及在註冊制度下正式註冊的社工。因此這部分，法律制度的要求是如此，除非日後作出調整或修法。

我的回應到此為止。

主席：各位議員，我們已經完成了今次口頭質詢的二十四項議程。

再一次多謝司長、主任及局長出席今日的會議。

現在散會。

翻譯：翻譯辦公室

文牘：編輯暨刊物處